

摸毛儿

驼铃译





译者简介

译者驼铃原名彭龙飞，1936年生于霹雳州曼绒县一个滨海的马来乡村。1955年毕业于实兆远南华中学高中部。历任新马各地华文学校教师、校长，直到1991年退休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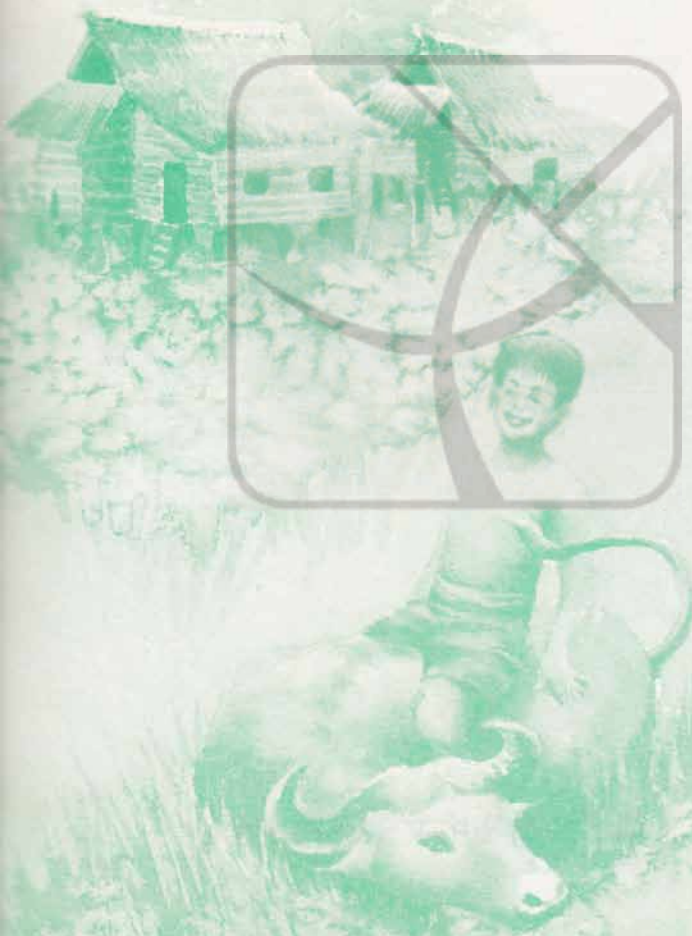
已经出版的文学著作有诗集《吉打的人家》，小说集《家福》，《可可园里的黄昏》、《无弦琴及其它》。在报上连载而未出版单行本的中篇小说有《老虎山下》及《硝烟散尽时》。

曾任霹雳文艺研究会三届会长，并发起出版文学双月刊《清流》。

现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副主席。

西康青年创作


生活



短篇马来乡土小说

接毛儿

驼铃译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 (27)

旋毛儿

书名题字：方浪（李荣德）
封面及环衬画作：许心伦

译者：驼铃

出版：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PERSATUAN PENULIS-PENULIS ALIRAN CHINA MALAYSIA

40-3, Jalan Vivekananda, Off Jalan Brickfields,
50470 Kuala Lumpur.

Tel : 03-2745388

印刷：理想印务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Tel/Fax : 05-914527

总经销：艺青出版社有限公司

PENERBITAN SENI HIJAU SDN. BHD.

No. 37, Jalan Perajurit, Taman Ipoh Timur,
31400 Ipoh, Perak.

Tel : 05-579570, 05-579571

版次：1993年4月第1版

定价：MR\$7.00

版权所有

当年为何学翻译

目录

出版前言	驼铃.....	1
我们村里的那一列铺子	克里斯玛.....	5
来自瓜拉雪门丹的小干部	克里斯玛.....	10
一个帐篷的扯起	东革华兰.....	18
一个女人的死	东革华兰.....	29
爸爸	阿兹兹·哈智阿都拉.....	39
咪咪	阿兹兹·哈智阿都拉.....	48
六叔	沙农阿默.....	57
哀哉老伯	阿默·玛穆.....	66
旋毛儿	奥斯曼·吉兰丹.....	74
大风艾	沙米雍.....	85
石臼	如乃大·阿都查拉.....	92
牛车	哈山阿里.....	100
刻碑者	拉查·沙巴鲁丁·阿都拉.....	109
山泥	田江来.....	118
捣蛋鬼	巴哈鲁丁.....	126
我们的同志	希米·林杜.....	137

当年为何学翻译

——出版前言

我于1974年9月间被送入太平政治扣留营。初时，思想杂乱，常梦想侥幸获释，无心学习。但耳闻目睹的许多实例，都证明了自己脑筋的差劲。经过一段时日的沉思默想，终于决定把精神放在自己感到兴趣的文学上。

我于是开始抓紧每周上图书馆一次的机会。那里的华文藏书并不多。可读的，在到来这里之前大率都读过了。因而不知不觉地翻起马来文学作品来。

其实，我并不真懂得马来文。在殖民地时代，华校只兼教英文，并不教马来文。我中学毕业时，马来亚还没独立。我能似懂非懂地阅读，完全得力于自己的生长环境，使我学会了一些当地的马来方言土语。因此，当时能吸引我的，便是那些‘我手写我口’的东西，如沙农阿默的《红尘》、《余烬》以及阿兹兹·哈智阿都拉的一些短篇。

翻着翻着，结果竟翻出了味道来。因为这些作者当时所写的，都是我熟悉的农村生活。那蓝天白云下的圪垯田野、那林木森森的港汊、老乡那纯朴憨厚的面影，都使我感到无比的亲切。心想，如果能把那些生活图景和人物心态，通过翻译介绍给我们的华裔同胞认识，实在不无促进了解的作用。

于是便买了本由杨贵谊与陈妙华两位马来文专家合编的《马来语大辞典》，大胆地尝试翻译起来。遇到连字典也帮

不了忙的字眼，便找马来籍狱卒共同研究。为了吸收不断出现的新创词汇，除了阅读图书馆里的旧小说之外，更要求家人按月为我购买《宝石月刊》、《社会月刊》以及较后出版的《文学月刊》。就是这样，越学越认真起来。

由于条例的限制，那些译作都得先交由营方审查，然后留待家人探营时才携出投寄。但我还是不惮其烦，乐此不疲。因此，当时南洋商报的‘读者文艺’版，便不时有我的译作出现。不过，这已是1977年至1978年间的事了。

总之，从尝试阅读到发表译作的整个过程，几乎都是独自在摸索。许多翻译技术上的疑问，都无处讨教。比如一些地名与人名，到底应该音译还是意译，便颇为踌躇。结果都只有凭自己对其可能产生的效果的判断来取诀。但这样一来，便与一些著名译者的作法不尽相同了。譬如地名 **Kampung Air Itam**，就有译为‘阿逸依淡村’和‘黑水村’的差异。为了保存其乡土味，我总是选取后者。再如人名当中的 **Pa (P)utih**，我也是舍弃那令读者莫名其妙的‘乌爹叔’，而采用较能反映乡民文化水平的‘五叔’或‘六叔’。其实，其它如 **(Su)lung**、**(Te)ngah**、**alang**和 **(P)anjang**等字，也都如同中国古人用的孟、仲、叔、季一样，作用乃在于示明排行。前者虽然不及后者文雅，但也不失其亲昵之感。不知翻译界的朋友们对这一点有什么看法。

至于曾经发生争议的 **Cina**或 **Orang Cina**的翻译，我则不拘执一法，一切视作者对有关角色进行描写时的态度而定。譬如沙农阿默笔下的我华裔同胞，可说非愚昧无知者，即冷酷无情、唯利是图之辈，好一点的，也不过是油头滑脑的骗子。似这类被他歧视或丑化的 **Orang Cina**，便只好译作‘支那人’，借求符合其原意。《六叔》这一篇，便是一个例子。不过，我想顺带声明：我所以把它收在这个集子里，实

在是由于他成功地刻划了独立初期，马来农民的可怜形象。偏结果竟变成了揭示他在某方面的偏差，原非我本意。

当年引起我尝试翻译之心的，是那些作品的乡土味，后来的找机会出版，也仍然是为了那分乡土情。几年前，一个在某机构负责处理出版事务的同道，看了看我所整理的书稿后说：“为什么没有‘五十年代行列’那些巨匠的作品？”我问他为什么一定要有他们的作品。他想了想，说：“他们是马来文坛享有盛誉的重要作家，没有他们的作品，这本书便没有代表性。”着眼点不同，要求当然也就有异。不得已，便多译了这集子的前四篇，以示尊重。只是该机构，最终还是放弃了出版这些译品的初议。

现在这本《旋毛儿》，基本上仍然是一本乡土小说集。虽然前面那为示尊重而翻译的作品，内容主要乃在于反映当时的社会政治问题，但也一样带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就是最后那两篇曾经在某政党刊物上发表过的讽刺小说，也莫不如此。而其中的《石臼》、《爸爸》、《咪咪》、《刻碑者》以及《哀哉老伯》等篇，就更为特出了。当然，这些篇章的魅力，并不全在于热带乡土色彩的渲染，那不落痕迹的揭示新旧两代在思想上和生活态度上的差异，也是令人感叹的地方。尤其是《石臼》的作者，手法更是高明。他不但让读者看到主角婆婆保守、落后的一面，也让读者看到她那积极、执着的高贵品格的另一面。譬如最后，当她的儿孙听到她在厨房里捣石臼的声音时，竟不禁相对绽开了会心的微笑的这一节描写，其内涵意义的繁富深远，便不是一般作品可以比拟的。不过，最令我迷恋的却是《旋毛儿》与《大风艾》这两篇所呈现的自然境界。尤其是那近于天籁的童稚的言语、笑闹，更令我沉醉不已。至于《六叔》、《牛车》以及由作为国家语文发展中心的语文出版局推荐给大马译创会翻译的

《山泥》，也都各有其特色。我相信，不同风格的作品，自有其不同偏好的读者。

最后，我要说的是，幸好有大马作协这个组织，为我写作人在文集的出版方面提供援助，使许多苦心经营的佳作得以问世。现在连我这本只为介绍友族作者在乡土小说方面的一些成就的集子，也同样准予出版，我实在不能不在此记上一笔，以表谢忱。同时，为这集子的封面作画的许心伦老师以及为书名挥毫的方浪兄，我也要在向你们致以衷心的感谢。正是你们这种相濡以沫的精神，使我有勇气在这崎岖的文艺之路，继续蹒跚前行。

谢谢你们！所有有心的人。

1993年3月26日记

我们村里的那一列铺子

作者：KERIS MAS 克里斯玛

那一系列八间的铺子，经为火舌舐净。

东方的曙色已经褪尽，再过片刻，天就要亮了。

人们一个接一个，回到村里。苍白的电灯滞呆地凝视着村路。烟雾氤氲，鹊儿的啁啾，再也不觉得悦耳。遭遇不幸的家属，悄悄地抽泣。

那纷立的焦黑柱头，在静止的空气里，冒着缕缕的青烟。

我们来到清真寺，发觉前来作晨祷的人是空前的多。米拉西曼那领人祷告的经句，圣洁而崇高；它一声声地召唤着那可望不可及的上苍。一颗颗的心，都在祈求：“万能的真主啊，让我们避过一切灾难吧！”

是的，最近几个月来，在我们的生活中，可以说尽是不幸的事情。我们的年轻人，已经有九位被当权者的巨掌带走了。其中三位是从出生便开始在我们的社会里和我们一起生活的华裔。数十年前，他们的父母和祖辈，便和我们的父母和祖辈共同开发了这个村子。

他们当中有些已经成了富有的头家，而我们当中有些也成了政府的要员。然而我们和他们——这村子里的马来人和华人——命运几乎完全一样，贫穷与当灾受难。我们与那些头家的关系良好，我们都是他们校园里勤奋工作的苦力。至于那些租下了他们这一系列八间铺子的华籍小商人所售卖的

货品，也是取自城里那些头家的大商店。

同样的，我们——这村子里的华人和马来人——对于那些出自我村子里的政府要员，也都一样尊敬。因为他们代表权力当局，管理行政和负责维持村里的治安。

尤其是在日本占领时期，我们更见团结。遭殃的并非只限于我们贫穷的人家，就是那些富有的大户以及那些高官贵人，也都和我们一样，在苦难中度日。

为了抗日，我们的年轻人，有的毅然进入森林，献出他们的力量，从事游击活动，有的——几乎全是华裔——则被日本的魔掌拽入了鬼门关。

当英国人重临本土时，我们的年轻人也都带着步枪和机关枪回来了。我们——这村子里的华人和马来人——顿时感到了一阵自由的欢欣。

在华巫种族纠纷期间，我们的村子里却平安无事。既没有一个马来人特别高声诵经求真主保佑，也没有一个华人因为看见马来人磨巴冷刀而惊惶。

于是，进入了觉醒时期。我们马来人都参加了政党，年轻的更学习操练、唱歌和演讲。有时华裔青年也出席我们马来青年的大集会，而跟着唱起了我们年轻人的歌曲。

我们有了新的口号——默迪卡！华裔青年也跟着学喊“默迪卡”，尽管他们年长的一辈并无任何表示。

那一系列八间铺子的生意，兴旺起来了。其中两间已然住下了我们的族人。这是这村子里最早出现的马来小商人——一个卖油盐酱醋，一个卖香烟、糕饼和咖啡。

那当儿的生活虽然平静，但贫穷的情况却日益尖锐化。为了三餐，为了儿女的教育，为了青年那日见短少的就业机会，人们的心因此被搅得不安起来。

然而我们的政府官员却坐视不理，村后那一百英亩荒地

仍然长满灌木。我们的年轻人想加以开发，作为一个新的生活的落脚点，可是他们的申请总是遭到拒绝。

头家们更赶走了两个付不起他们的铺子的租金的华裔租户。生意一落千丈，再也没有多少村民上铺子。相反的，往森林和溪边寻找食物的人却越来越多。那两个被逐的小商人，现在便在我们村后的森林边缘种菜。其中一位的孩子，更当起了货车司机，一个月总有一次或数次到来运载他爸爸的蔬菜到城里的公市去。那部货车也常常载我们的年轻人去赶“默迪卡”集会。

失业者越来越多，政治集会也越多。红白旗也终于在我们的村中迎风招展，连小孩也嚷着“默迪卡！”

我们那年迈的村长大人向他的助手询问道：“怎么会变成这种情形？”

“我们的人民太苦了，我们的华裔头家既不同情，而公务员又只是执行上层统治者的命令，根本不睬也不理老百姓的死活。”村长的助手说。

“结果？”

“结果，他们都进了政党。他们要发出呼声，同时要权力当局能听到他们的呼声，因为权力当局目前只知听取白皮主子的意思。”

“他们要反我们？”

“我想不是这样，其实他们并不反什么人，他们只是要求公平。”

“如果真的这样，我们该怎么办？”

“静观其变好了。我们的首要任务是维持地方上的繁荣，可是我们无法完成任务，我们的年轻人好多都没有工作做；申请土地，政府又拒绝。我们的第二项任务是维持村子里的治安，但只要他们没有扰乱到治安，我想我们也只有对

他们的行动加以观察而已，并没有什么别的需要。”

老村长只一味点头。不久，他告诉他的助手，他就要申请退休，因为面对这些新问题，他显然太老了。

一年后，他退休了。再过一年，他也就辞世了，因而来不及看看那震撼了全体村民的时代大转变。

他听不到紧急法令的宣布，也看不到村路上武装警车的来往穿梭，听不到左邻右舍由于亲儿被那些警车载走而哭泣。还有，当然也看不到那位曾经是他的助手的小伙子和他的几位华巫青年同志的进入森林。

而今，村子里满目苍凉，那一系列八间的铺子，开不开门反正都一样。凡是可以吃东西，都不得自由买卖，何况那些需要的人，也多到森林或溪边觅食去了。他们都没有钱了。

那个年轻的货车司机，也不再来运载蔬菜了。他的爸爸以及一个同他爸爸在森林边缘开辟菜园的伙伴，就在那九个被警车载走的村民里边。他们一去，便不见回来。

最近，我们的村子每天都有保安部队在巡逻。在我们村后的林木，都被他们清除了。他们在那里建起了供侦察用的营寨。我们的青年想在那里建立新生活的愿望已然益发渺远。

现在，那一系列了无生气的八间铺子，又遭遇了不知来历的大火，而不明不白地结束了它们的历史。

黎明前，也就是这惨剧尚未发生时，我们便已经为那森林边缘的枪声所惊醒。象这样在午夜惊醒，在我们也已然成为一种新的习惯。在那森林边缘的保安部队经常都在射击，也许就是在和我们那些随同村长的助手一起失踪的小伙子在驳火。

就在射击战过后，大家纷纷地从屋里跑了出来，因为有

人在叫喊：“失火啦！失火啦！”

*

*

*

晨祷已经结束，我们的心暂时忘却了那熊熊烈火所造成的灾祸，而在空虚缥缈中获得片刻的安宁。

然而在踏下清真寺台阶的第一步，我们的心湖却又思潮汹涌了。空中也依稀浮荡着灾民的哀号，应是静谧的清晨，却一片攘攘。我们正面对无情的事实，这些遭遇不幸的家庭，要如何安顿？

同甘共苦的心诚然还在，但所需要的精力早已消耗殆尽。长期的吃苦，似乎也使人精神麻木。

太阳还没升起，这一列八间的铺子，已经吸引了无数的村民，而被团团围住。他们个个神情木然。其实，我们的心情和我们的面容又何尝不同。

接着，那只权威的手又伸过来了。最近几个月来，这只手便一直不断地干预着我们的生活。它在我们的村子里，不分昼夜地兴风作浪。

我们终于被令迁移：我们的家，连同我们的鸡鸭稻子，还有我们的爱和恨。

我们被指控协助暴徒，也就是协助我们那些进入了森林的小伙子。我们甚至被怀疑，当保安部队在追击时，为了掩护我们的青年，让他们安全撤入森林，我们放火烧了那已然成了这村子的标志的那一列八间铺子。

就如淑女被恶魔凌辱一般，对于那些指控，我们唯有接受。我们觉得仿佛失去了一种我们所深爱的，也是长期以来支持着我们的精神的东西。

一列八间的铺子，已然焚毁。晨风袭来，焦黑的残柱上，那淡淡的青烟，终于消散无踪。

译自短篇小说集《前仆后继》

来自瓜拉雪门丹的小干部

作者：KERIS MAS 克里斯玛

他的确是在进退维谷的情况中。

退出来以求自由，已是不可能的事，进入其中，又与自己的思想互相矛盾。

他既失去了主张，也失去了目标。只要能摆脱这困境的磨折，那里他都愿意去。

那天早晨。

他站在丝丝街一座货仓的墙柱后面。豪雨正往街道倾注下来。偶尔经过的巴士、三轮车和关紧了窗子的汽车，都显示了寒意。他和那些正在那长长的走廊上避雨的工友简直完全一样。然而，慢慢的我终于发觉他的目光始终未曾离开设在街道对面楼上的报馆。

这个家伙一定是在执行着什么特别任务，我想。因为我记起了人们的传说，道是新近宣布的紧急法令，导致那家报馆几个职员的行为受到了警方的监视。

我愈看就愈加重了对他的疑心。在他的肩上搁着一个布袋，布袋上的系带长至臀部。他的白衬衫不但旧，而且皱。他那浅褐色的裤子，不但窄小肮脏，而且已经褪色。他脚上穿的是裹住了踝突的厚底黑色胶鞋，就如球鞋一样。同时，他又蓄着不加修饰的络腮大胡子。他的长发也不加梳理，又戴着黑眼镜。

不图眼前却突然浮现了彭亨州一个久别了的朋友模糊的

身影。这个家伙的身材就和他的一样。

可是我那位朋友并非干粗活的，而且从来不曾有过这般骇人的穿戴和扮相。

当一辆巴士停下来卸客时，他才扭过脖子去看一看，那些从车厢中下来的乘客如何躲避这倾盆大雨。之后，他的视线又移到对面楼上的报馆。他的脸上显露了失望的神情。

从他的扭动脖子和转移视线之中，我获得了一种肯定，立刻起身付茶钱，并穿上雨衣，三步并作两步越过街道。

一定是他，穆罕默·哈山。当我出现在他面前时，他确实不胜惊异。

“我已经在这里盼望了两个钟头，我想你也许偶然会从你那办公室的窗口伸出头来。”他说。

他双眼发亮，那不加修饰的络腮大胡子也闪现了一种美感。他感到一阵宽慰。然而，这兴奋也只是片时而已，转瞬即逝。他的眼睛随即又流露了内心的不安，同时清楚地说道：“把我带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吧！”

*

*

*

我们坐上了一辆的士，当时我实在是满肚子的疑问。雨，仍然飘洒着。我透过玻璃窗向外张望，只觉眼前一片凄迷。我的脑子，迅速记起了当我住在瓜拉雪门丹时那一件又一件的往事。当时，此君正投身在政治活动中。

他参与民族的解放斗争已经好几年，正热中于作为一个地方干部的工作。家乡就在历史上著名的反英领袖巴哈曼统辖的县属之内。这在他的精神上，能没有鼓舞吗？

他还年轻，刚从儿女私情中解脱出来。他的妻子虽然不是自己选择的，但自从她有了身孕之后，他便对她加倍的怜爱。

作为一家杂货店批发商的副经理，他的入息实在足以维

持他那有着一个年迈的母亲，一个瘫痪的弟弟和怀着身孕的妻子的大家庭生计。

但由于身为地方干部，使他难得有余暇去享受那小康之家的天伦之乐。他能在家里逗留的时间委实太少了。他活动的地区，正是散布在彭亨河沿岸的那些村落，范围极为广阔，逆溯而上有十五英里，顺流而下也有十英里。在司理账册之外。划船也是他的拿手好戏。还有，他也善于通过演说，向人民宣传他的政治理想。

我于是记起那次在瓜拉雪门丹郎大叔的筏子上见到这青年的情景。他静静地坐在筏子的茅寮里沉思。雪门丹的水位不断在高涨，也许上游正下着大雨。原本平静清澈的彭亨河水已然浊黄，宛如奶茶一般地往郎大叔的筏子下流过。郎大叔的孙儿正烧着刚在筏子尾端吞下了他钩子上的香饵的鱼。

哈山和郎大叔终于也各自握着钓竿，相对坐在筏子边。郎大叔吐出的那一圈圈雪茄的浓烟，终在空中淡化消散。只有黄昏的月光在瓜拉雪门丹的河面上闪烁跳跃。

后来，我、哈山、郎大叔和他的孙儿便在一起吃晚餐。我们听着郎大叔讲述在瓜拉雪门丹上游突出河面的筏子乡的历史。他说，从前猷长拿督巴哈曼，就在那里揭竿起义。

哈山的神情黯然，就象流过筏子下面的雪门丹河水。郎大叔那振奋人心的故事，不知他到底可曾听进耳里。只有当郎大叔故意在叙述中编入了诙谐的情节时，他才勉强咧一咧咀儿。直到他走后，我才从郎大叔的咀里获悉，原来这小子刚和妻子闹了别扭。

“是第一次把？”我问。

郎大叔狠狠地咬了咬雪茄，但终于未见开口。

“这也不奇怪，据说他那妻子并不是他自己选择的。”我又说。

郎大叔缓缓地吸着他的雪茄，然后又轻轻地吐出一口又一口的青烟，随着那袅袅上升的烟圈，他一字一顿地说：“年轻人，血气方刚，对方又怀孕，情绪当然也不好。”

郎大叔又用力咬了咬雪茄，然后接着道：“哈山已经爱上这女子，从今天起，他将会更爱她。”

“您是说在这争吵之后？”

“是的，在这争吵之后，也就是说在他了解了女人怀孕期间的情绪之后。”

“这一来，我觉得哈山就更难做得两全齐美了。”我说。

郎大叔突然拔出口中的雪茄，严肃的说：“一个成熟的人，不论是面对个人的生活问题还是大伙的斗争，他都是成熟的，绝不会被难倒的。他的家属也将跟随他进行斗争，就像在背后支持着他的群众一样。”

过了好一段时日，我才领会郎大叔的说法。当我离开瓜拉雪门丹的时候，哈山已然更为积极地在推展他的斗争。有时，他那身怀六甲的妻子也跟他坐着小船，一忽儿上游一忽儿下游地到各乡村的人民当中去执行他的任务。

*

*

*

我把哈山安置在我租来的房间里，然后再乘来时的的士回办公处。一路上仍然细雨霏霏。

傍晚，我，哈山和隔房的老婆婆以及她的儿子坐在一起闲谈。也真快，哈山已然适应了这里的环境。他的络腮大胡子已然刮去，同时穿上了毕挺的衬衫和洁净的纱笼。当然，这些衣物乃取自我的箱笼。

当我去洗澡时，他仍然继续与那老妇女攀谈。当我洗了澡回来，他已然认识了数月前才从森美兰出来，而今已是海港局工友的哈密。我们为了到东陵那雇有来自吉兰丹的女招

待的饭店用晚餐，哈山又借了我的一件长裤。就在他进去穿裤子时，哈密向我轻声道：“如果哈山愿意在海港局当一名劳工的话，我是可以给予协助的。”

我心里嘀咕着，哈山显然曾经在谈话中故示自身的卑微。我因此只好说：“慢点吧，密。我们且等一等，也许他并不想在这里定居。”

我知道，只要情况许可，哈山肯定是要在新加坡住下来的。不过我觉得，他是可以觅得一份更合适，更可以发挥他的才华的工作的。

* * *

在整个进餐的过程中，他对于自己眼前的处境，始终守口如瓶。他只要求我设法为他找一份工作。

“我对于自己的前途还没有想好，但为了眼前的需要，我一定要有工作。”他面带愁容地说道。

这时，饭店里已然挤满了年轻的顾客。

* * *

在我的脑海里，不觉又浮现了一幕又一幕跟这个青年有关的事件。

就在紧急法令实施前的几个月，他曾经到新加坡来过。其实，从马来亚的各个角落都有人到来，他们要在这里举行代表大会。我记得，那正是马来国民党最后一次的代表大会。

也正是哈山告诉我的，这一次的会议，代表们的情绪是空前的高涨。所有党的活跃成员都已感觉到，一股热烘烘的火焰正在马来亚的独立运动中传开。代表工人阶级的普通工友联合会要求独立的呼声越来越激昂，而终于掀起了空前紧张的风潮。左翼政党已然面临摆明态度的时刻，哈山身属的党的领导层已经暗示，权力当局一旦施行政治与职工运动的

新条例，党便可能陷入困境。

带着乡民的心声而来的此君，同意改变策略，即聚零为整。然而大会却议决继续维持化整为零的政策。

“我们坚决反对由殖民部与中庸集团所制订的马来亚联邦宪法。”这就是代表大会的议决案，文字明白极了，但哈山说：“我们就快完蛋了。”

那时，我曾指他动摇，但他却坚持说：“我们已经到了必须采取较为圆滑的手段的时刻。我，就是一个不能适应暴力政策的人。”

“这一天就快要到来。”他又说。

直到那当儿，我仍然不明白，为何要把化整为零与暴力政策扯在一起来谈。

在那代表大会上，也进行清党。几个曾经涉及普通工友联合会活动的左倾分子被开除了。据说目的是为了 avoid 党的民族自决运动被上述集团的过激分子的行为所扰乱。

哈山说，这一项决定是不健康的，它与继续维持化整为零的政策互相矛盾。

不错，代表大会已经结束许久，人民仍然对上述决策迷惑不解。

接着，觉醒青年团被封禁了，而所谓自卫团则被组织起来。虽然，那些不以这种激烈措施为是的青年们，并不参加，但紧急法令到底在自卫团在我这位朋友的家乡彭亨举行第一次大集会时宣布了。

紧随着马来亚共产党被封禁而退入森林，我听到了许多左倾分子被捕的消息。

坚持化整为零政策的国民党瘫痪了。领导层被捕者不下数百人，其中也包括各乡各村的下级干部。

我也听说，有几个该党的年轻伙子，也跟着进入森林。

整个马来亚在动荡。

当然，我也想到我那不能适应暴力政策的朋友哈山。我肯定地认为，他是不会跟着进森林的。

然而，当该党再次在新加坡举行紧急代表大会时，我这位朋友并未出席。大会议决把党解散，因为他们认为不能改变原来的立场，而重新注册。

所有左翼政党都瘫痪了。除却那些可能是有意也可能是无意地退入了森林的人之外，所有党内的积极分子也都跟着失去了活力。

* * *

当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人的时候，我的这些记忆又被哈山翻动了。

夜悄悄地随着倾谈逝去，我更堕入了对哈山过去的生活和斗争的怀想。我们两人已然在被窝里躺了许久。在这一片黑糊糊的夜色中，那淅沥淅沥的檐溜，不免引起我们的沉思。但当突然一阵车声划破了静谧时，那点点滴滴的思想，便又一扫而空了。

一切都失了主意。

“我纯粹是一个人而已。”哈山在被窝里说道。

于是，我们又开始了对人生的讨论，而外面也仍然是淅沥淅沥的檐溜。

“人，也许是万能的。”哈山又说。

夜的寂寥，悄悄地吞没了他的言语。

“然而，当形势比人强的时候，不管你的信念为何，都不可能有所作为。”

哈山仿佛在对着这寂静的暗夜，申诉他所身受的压迫。而我，更深深地感觉到，这位朋友正在忍受着痛苦——一种被自己所憎恶的势力剥夺了人身自由的痛苦。对于这残酷的

现实，他显然一筹莫展。

他憎恶暴力，然而暴力却在森林中和自由世界里横行。他热爱自由，然而客观形势却逼得他不断逃避追缉。只有具备公平的条件，一切才有商量的可能。人民连基本的自由都失去了，公平更从何谈起？

“也许，我是一个懦夫。”哈山忽然打破沉寂道。

他是懦夫？那突如其来的言语，窜入了我的脑际。

“憎恶暴力的人就一定是懦夫么？”哈山又问。这个问题，终于消失在静夜里。

我们都找不到答案。

* * *

早上，我们居处隔邻的白人的院子里，鲜花怒放，清凉的芳香弥漫。

但我们的卧室前面的石阶下，却是积水和泥泞。而我，在这新的一天里，更面对着一个新的问题，就是如何为哈山找一份工作。

这位失去了生活方向的青年，在我离开时，他仍然在酣睡。在昨夜的深宵里，他还在为自己的人身自由耽忧呢。我的脑海里，不期然而然地浮现了那位我经常向她讨水喝的老婆婆的面影。她此刻必然正在为她那为躲避暴力的追缉而流亡的孩儿操心受苦。同时，当那年轻的媳妇带着泪眼为襁褓中的幼儿喂乳时，她老人家免不了也要为之神伤。还有，我仿佛也见到了那双脚瘫痪的胡申，正坐在那用来舂米的木臼上，频频叱喝着鸡群，他实在没办法站起来驱赶哟。

译自短篇小说集《前仆后继》

一个帐篷的扯起

——怀念远方的友人

作者：OSMAN AWANG 东革华兰

那个营帐实在是在仓猝间扯起来的。旧帆布上，不但污迹斑驳，而且百孔千疮缀满补丁。撑着它的木干约有胳膊般大小，不但枝节眼累累，连那粗刺刺的外皮也来不及削一削。

豪雨初歇，水还在帆布的边缘滴着，有些更沿着木柱渗透下来。北风又在呼号，吊在帐内的几件衣服，正在那朦胧的夜色中摆荡。远处的小店，虽然窗户紧闭，却从它的墙缝透出了油灯的微光。

帐篷下，那个坐在一张残旧的凳子上的男子，从衣袋里掏出一个烟卷盒子，然后用手指去搜索。他知道，在那已然瘪下去的盒子里，只剩两根了。缓缓地，他把烟卷安置在唇间。第一根火柴，燃烧不起来。他因此更加细心地划着第二根。眼看就要熄灭，但他却熟练地合拢双手，把火苗护在掌心，教那恹恹的火舌点燃了烟卷尾端。他赶紧吸了一口，接着，那缭绕在他头上的灰白烟圈，一阵回旋，便被寒冷的夜风卷走了。

这件事的发生是他难以置信的，然而那却是清清楚楚的事实。伙伴们的鼾声，就如这雨夜里的天籁，此起彼伏。

这男子又吸了口烟。他觉得孤独极了，寂寞紧紧地攫住

我们的要求，压根儿不曾给予理会……而且，而且，弟兄们，资方不但断然拒绝了我们的要求，还反过来，解雇了我们的两位伙伴，充分显示了他们的强蛮态度……”

他顿了一顿，只见那混浊的汗水正从他两边的太阳穴，一点一点地滴在他的衬衣上。

“资方一向认为我们是虚弱的，因为我们四分五裂，一点也不团结。来吧，我们现在就以行动来证明我们的团结。其实，现在的工人阶级已经觉醒，已经团结一致，也已经了解自己的价值和力量。这座工厂便是我们工人建造的，我们不但进行建设，我们也给他们带来了财富。其实，我们工人的每一分力和每一滴汗，都在为资本家的腰包增添钞票。那滚滚而来的金钱，不就如我们的汗水不断流淌……”

那个大汉于是以强而有力的声喉嘶喊：“然而，弟兄们，那财富我们工人又分到多少？多少？……到底多少哟？……”

“根本没有！”异口同声的回答。

“粉碎压迫！”接着，又是一声雷霆裂空的呐喊，风中也因此震荡着回响。

一个青年，激昂地竭力呼喊：“工人阶级站起来！”他高举拳头，只见一道粗大的伤疤盘结在他的拇指上。

那个大汉继续演说道：“我们现在不是要求从他们的暴利中拿出几个钱来施舍。事实上，我们是要求公平的待遇……我们现在的斗争就是为了寻找公平。”

“弟兄们，大家都知道我们已经有多少位伙伴在工作岗位上获得了机器所赐的恩典。我们的林老兄，便被它嚼烂了两根指头，而我们的罗士里更被它切去了拇指，削扁了腕上的肉。然而，当我们受伤的时候，老板不过拍拍我们的肩膀，然后送个花篮到医院。就是这样罢了，弟兄们，就是这

样罢了。那些花，那表示同情的摇头，对于我们的指头和手臂的伤残又有什么帮助。指头丢了，仍然是缺着，手臂损伤了，也仍然留着缺陷。”

“我们所得到的是什么？是什么？”他高声诘问。

“死路一条！”众工友同声应和。

“是的，我们象牛一般地工作，却象虫豸一般地被踩死。”抱怨之后又接着连珠炮似的辱骂，情同谷米从麻袋的裂口泄出一般难以抑制。

“罗士里你过来，让我们听听我们的老弟罗士里的现身说法。”那个大汉嚷道。

“好，罗士里你说，你说吧。”众工友高声赞同。大家的眼睛同时转向一位躯干高挑瘦削得象槟榔树一样的青年。他从人群中钻出来，并爬上树桐堆，站在那个大汉的身旁。

“说吧罗士里，说吧！”先是几个人的声音，接着却又是雷鸣般的喧哗。在那炽热的阳光的照晒和强风的吹刮之下，竟成了闹哄哄的一片。

“朋友们，”那长得象槟榔树的青年开始以轻柔的声音发言。

“大声，大大声的讲，我们听不见呀！”一个站在人群后面的工友喊道。

天上的烈日，突然被云朵遮蔽了，大地上顿时变成一片黑暗。

“朋友们，”罗士里略为提高声调地重复了一句。

“再大声一些，再大声呀！……”站在人群后面的还是叫嚷着。

“唔，安静吧，别干扰他了！”另一个却为此而恼怒，叫斥。

“聋鬼！”其余的也不禁附和，于是又是一片嚷嚷。个

个都想说话，仿佛都有满腹的牢骚。

那个大汉高举双手，请求大家安静。

“各位，大家静一静，让我们听听罗士里的说话。”

喧闹渐告平息，只有疏疏落落几声为了控制喉咙而发的轻咳。

“弟兄们，我不善词令。不过，对于伙伴们，我可以直截了当地给大家看看这个，”他说着高高地举起右手。一道紧紧盘绕在拇指和腕部之间的丑陋疤痕随即展现在各位眼前。它就象一片补缀的东西。对了，就象他们帐篷上的补丁——粗刺刺地黏贴着。从这道被机器所噬的遗痕，大家可以看到他的拇指已然被扭转，而且向内卷曲。

“啊，各位弟兄，这就是资本家经常赐予我们工人阶级的恩典……”那个大汉说。

“粉碎压迫！”工友们满腔怒火与怨恨地咆哮起来。

“资本家都是贪得无厌的，粉碎他们的压迫！”他们再次叫嚷，似乎要把一切遭遇和长久以来埋藏在心底的不满和怨恨一一倾泻出来，因而又成了闹哄哄的一片。大家都在控诉，每个人都不甘落后，至少，也象他们厂里熔锡的锅炉底下那熊熊烈火一般地鼻孔里喷气。

“弟兄们！”那汗流浹背的大汉高举双手，然后把湿漉漉的双拳摊向麇集在他面前的工友叫道。

喧闹的声音顿时沉寂下来。

“现在我们请卡林兄弟说话，大家赞成吗？”

“赞成！”工友们的反应热烈。

“上前，卡林，上前吧！”只见有一撮人，一边喊一边怂恿着一个瘦小的男子。

卡林终于露脸，同时站上了树桐堆上。

“弟兄们……”他轻声道。

“大声点！简直象床上帐子里的唧唧啾啾。”一个高头大马，胡子拉碴的工友嚷道。

“安静！别干扰他。”一个戴眼镜的工友不禁怒斥，那张张开的嘴巴几乎拉到下额来。

“弟兄们，”卡林轻咳一声：“我们的斗争是神圣的。工人阶级应该要有为改善自己的命运而斗争的勇气。我，弟兄们，我经历过比这更加尖锐的斗争，”他拍了拍胸膛。那枯瘦的巴掌，就象把扇子吊在那里；那自负的语调，使听者觉得有些刺耳。

“我们当年的斗争要比这残酷得多，弟兄们，我们面对着英殖民者的枪口。”他又拍了拍胸膛：“这一切，我们都坚定不移地和它周旋到底。现在的情形又怎样呢？啊，”他苦笑道：“现在已经独立，自己人当家作主，怎样也不会比殖民地主义者凶残。”

卡林停顿片刻。他一边睥睨着那愤怒的人群，一边搜索词汇。

“我们要勇敢，弟兄们。我们要战斗到最后胜利……”激烈的言词，引起了雷动的掌声。卡林双手叉腰，挺了挺那单薄的胸膛，眼里也显露了一股自得的神情。

有几个工友，经过一阵聚精会神的聆听后，他们对这位伙伴的经历感到无限的惊异，他们仿佛看到那瘦小的躯体，正放射着一种壮丽的光芒。

然而另有几个，却显得无动于衷。他们觉得那演词空洞无物，充其量不过是在炫耀自己。

狗儿悠长的悲鸣，惊醒了那个坐在旧凳子上沉思的男子。他扔出帐外的烟蒂，终于吐完它最后的一丝白烟。他换了坐姿，然后再望望地上那七横八竖的伙伴，尤其是日间

站在树桐堆上的那个大汉。

他们真的好睡哟，他想。他们都不曾想起家里的妻子儿女吗？噢，如果这场罢工再拖延下去……天啊，助我们一臂吧。他在心里祈求着，深深地感觉到自己的渺小。

夜风仍然刮着，寒气沁人心脾。只见插在帐篷前面的标语，经过风雨的蹂躏，支离破碎地从木板上垂下头来。于是，又是一股悲凉，袭上心头。想了想那不可预知的未来日子，他感到疲惫极了。恰好和日间在伙伴当中时那种充满信心与斗志的心态，成了强烈的对比。

当他置身在那热火朝天的境地的時候，内心显然已经准备与伙伴们共进退。他浑然忘记自己的存在，就象小溪的水进入了那无边无际的大海一般地融化在这运动的洪流里。

他于是合上眼睛。

他希望快快睡去，好摆脱所有忧惧、寂寞和弱小无助的感受。然而日间那一幕幕的景象又纷至沓来；那激烈的言语又在耳边回荡……

*

*

*

工友们麇集在一张贴在厂房墙上的通告底下，其中一位，高声朗读着。

“……是故，谨此奉告汝等非法罢工者，倘若明日上午八时半之前不复工，汝等即当作自动停职论……”

“让它去死！管它干什么？”一个正在绘制一张漫画的工友嚷道。他画了一个挺着大肚皮的家伙，正用一双巨手掐住一个骨瘦如柴的工友脖子。

“杂种！”他的朋友加上一句，同时往地上啐了一口。

“撕了那张通告吧！”那位个子瘦小的工友嘶喊道。他的声音尖锐刺耳，就象小狗被石子扔中时的惨叫。

“慢点……先看清楚内容吧。”那个正在绘制漫画

的，却突然改变主张。说罢伸出舌头舔了舔他那紧缩起来的下唇。然后再缓缓地放松那濡湿的厚唇瓣，重新露出下颌那排整齐的白牙。

那位伙伴于是继续朗读：“当这通告的期限届满时，所有参与这项罢工行动者，必须撤出这厂房，并离开本公司所属的范围……”

“放屁！”

“懦夫！”

“安静……再读下去。”

那伙伴继续念道：“否则，必将采取一项有效行动，以便使等完全离开本公司的一切建筑和所拥有的范围。”

“你可以去死，杂种！”

“对了，让他来赶我们，叫他来赶我们吧，如果有胆量的话……”

“完了么？”

“完了！”

“好，现在可以撕掉了。”

那张通告旋即被撕个粉碎。

他们于是展开工作。大家分头负起各自的任務，炊事组更即刻下厨生火。大伙儿确是在精诚团结和肝胆相照的气氛下同餐共饮。工团的领导当局也频频召开会议，讨论可能面对的各种情况以及分配工作，包括职工运动的训练课程。

这天下午，两辆围着铁网的红色大卡车驶进了罢工的现场，它们载来了大批镇暴队队员。

工友们于是集合在一起，静观其变。

镇暴队的队员纷纷从卡车上跳下来。他们迅速地每三人或一组，自动排成了长长的一列队伍，而与工友们正面对峙。这些镇暴队员大多数都是年轻精壮的汉子，显然是经过

一番严格和有纪律的训练后的成果。他们全身黄色制服，下著短裤，上戴钢盔。那向下的帽沿儿微翘，就象美国水兵所戴的一样。它比英国士兵常戴的那种饭锅形的钢盔，更能给人一种英姿飒爽之感。

每一个队员，左手上都执着一面畚箕样的盾牌，而右手则握着警棍，他们的腰间，都悬挂着一支装在雪白的皮套里的手枪。其中有几个则带着长枪和催泪弹发射器。

“想不到资方居然利用国家的工具来威胁我们，”一个鼻尖下蓄着浓密的一字形胡子的工友率先开口。他头上缠着纯白的布巾，高高地站在树桐堆上。

“用不着心慌，弟兄们。别害怕，警察并不是我们的敌人。”

“对，警察并非我们的敌人。”伙伴们附和道。

“工人阶级和警方之间根本没有仇恨。”看看工友们渐渐聚拢，大胡子便又重复了一句。

“警察奉命执行任务，他们是维持治安的中立者。只有混帐的资本家才会唆使警察和我们工友发生冲突……”

“对！对！工人阶级真正的敌人是迫害工人的资本家。”

“对了，弟兄们，粉碎这压迫吧！”大胡子高举拳头呐喊。与他唱和的那个汉子，也跟着呐喊。他那洪亮的嗓音与大伙的鼓噪激成了一片，他觉得这团结的力量强大无比，谁也无法击败。他坚定地站在一幅画着一个双手带着镣铐的劳工的漫画旁。

这时，带队的警官和工友们的领袖，也就是那位头发往后直梳的大汉，好象正在商谈着什么。

“叫头家出来，叫他自己来赶我们。”大胡子按捺不住，又呐喊起来。他仍然高高站在树桐堆上。

“对！叫头家自己来赶我们。”

“头家懦夫，怎敢出来？”工友们辱骂的声浪此起彼伏。

那位个子魁梧的领袖终于向他们走来。

“弟兄们，”他以自信的口吻说：“为了大伙的利益和社会的安宁，我希望弟兄们能同意迁出这座工厂……”

“我们不要要要！……”大胡子立刻反对。

“让头家自己来赶。不要忘了，我们要的是公道。难道这就是我们所要的公道？”他的措词强硬，一个字一个字，好象子弹从枪口射出来一般。

“对！我们简直象被驱赶的羔羊。我们被藐视了呀！”那位手上留着伤疤的工友附和道。

“弟兄们，”他们的领袖又说：“我敬重弟兄们坚决的态度和战斗的精神。我自己对于撤离这里的事也感到心情沉重。可是，弟兄们，我们也必须尊崇法治。这也就意味着我们不能不接受执法人员的要求……”

“那么资方也应该尊崇法治呀！”一个戴着眼镜的汉子，也忍不住地牵拉着厚厚的下唇呐喊。

“我们工人阶级是爱好和平的，应该以身作则，维护法治……”

“可是法律总是护着资本家！”纷乱中有人抛出了这么一句。

现场顿时静了下来，空中的太阳，虽然已经偏西，但仍在燃烧。它的光焰直射着工友们，同时也与镇暴队人员头上的钢盔竞呈威力。

他们终于达成协议，退出工厂范围。

三三两两地到来观赏这场对峙的闲汉，远远地聚在一起。时而交头接耳，时而窃窃私议。其中有些则尝试读通张

挂在厂房前面那些布条上的文字。

工友们终于在天黑之前，扯起了一个帐篷——一个用污迹斑驳，而且百孔千疮缀满补丁的旧帆布张盖的帐篷。

这个心事重重的男子，觉得这厂外的夜晚冷得有些出奇。他抖着指头儿，从那瘪了的盒子里搜出最后的一根烟卷。他细心地把那又弯又扁的烟卷儿理直，然后安置在唇间。这一回，他似乎更加小心地擦着他的火柴。外面寒风仍然在吹刮，不过布篷上的檐溜以及沿着木柱渗透下来的水，已经渐渐收敛。

我应当坚持到什么时候？大伙又能坚持到什么时候？他觉得似乎都无法估计。日间站在树桐堆上的那个大汉的声音，却仍然在他耳边响着：

“只要我们团结，只要我们的步伐一致，我们就一定有力量继续斗争……”

“当心，可别教我们的战友之中，居然有人被资方所收买，我们知道，资方正准备以金钱收买那些软弱和不能吃苦的伙伴；从而分裂我们，以至粉碎我们的罢工行动……”

谁会把自己出卖给资方？不，看来一个也不会。我？我自己又如何？啊，天谴的东西！

在这幽暗的帐篷里，他缓缓地吸着烟卷。缕缕的轻烟，缭绕在他头上，继而飘悠在那吊挂着的衣物间。

夜风再次刮起，他不禁双手交叉搂住路臂，而唇间仍然叼着那将熄未熄的烟卷。

译自短篇小说集《脉搏》

一个女人的死

——你令我恼恨，但也令我同情。

作者：OSMAN AWANG 东革华兰

全村的人都已经知道她的德行，大家似乎都不再理会她。即使她满口污言秽语，也没有人会为之感到惊异。她就是这样，一得空便带着那张没遮拦的嘴巴四处游荡。我所以会说一得空，是因为她是在一家工厂干活的。也许工友们也都领教过她的那张嘴。对她来讲，是无所谓羞耻的。她就是那样肆无忌惮地冒犯着正人君子的尊严，就象猪猡蹂躏着田里的农作物。

有一次，我在路上碰上她。不知怎的，我顿时感到周身不舒服，似乎害怕会发生什么事情。然而她迳自走她的路，只觉得她的双手摇摆得特别用力，仿佛她的身子便是靠着那双手的划动而向前的。

“她就象魔鬼一样，妈。”回到家里，我向母亲提起了我心里的恐惧。

“我很怕，妈。”我注视着母亲的面容。

母亲并不理会我的感受和谈话。

“她并不是鬼，阿吉。她跟妈一样，一个普普通通的妇女。你为什么怕她呢？”

“如果她和妈一样，为什么她又是那样子的呢？”我又问。

“她和妈一样是人，只是没有了丈夫，成了一个寡妇。”

“变成了寡妇，便要到处走？”

“不是的，吉。并不是寡妇就得到处去。”

“那么，她又为什么这样呢？妈。”

“你还小，不应该知道，出去玩吧。”

我于是趋向姐姐，讨取那经常由父亲买回来收藏在冰箱里的雪糕，而不再难为母亲。而姐姐，从来就不曾拒绝我的要求。她就象母亲一样，充满爱心地把雪糕拿给我。

一个星期后，我已然把遇上那个寡妇以及和母亲的谈话给忘了。

我们都好玩，左右邻居的孩子们经常都到我家里来游戏。这一天，因为忽然下起了雨，我便邀小朋友们到那印籍回教徒阿利开的店子里去。这店子的生意越来越好，它把村里的其它店子都打倒了。

就在这里，我们看到那个寡妇正坐在店前的长凳上，和一个中年汉子谈着话。突然，她闭上了嘴，向我望过来。那锐利的目光直逼着我，好象要把我吞进肚里。一种恐惧感，突然袭上心头，同时随着血液，流遍全身。然而，雨越来越大，教我们无法离开。

“你是礼曼先生的儿子，是吗？”她问我。但我没有回答，只垂下头来，望着鞋跟上的泥污。

“你是幸福人家的孩子。你父亲有钱，你母亲漂亮，你姐姐也长得很好看。而你，一个漂亮人家和幸福人家的孩子哟！”她于是格格格地大笑起来。那声音令人毛骨悚然，宛如失去了孩子的女鬼的哀号。

“我就喜欢男孩子，你知道吗？……啊，在这世界上，最有味道的是什么？你知道吗？”

我不作声，我知道她的话不是对着我讲的，因为我听到刚才跟她耍嘴皮子的汉子说：“有味道的东西多着，不是么？”

“多着？”那寡妇道：“不多，不多，其实只有一样，仅仅一样。”说后又是一阵怪异而凄厉的浪笑。

“世界上最有味道的东西就是男人。”她笑了笑，然后接下去。啊，我的天！她尽说着男人和女人之间的事，实在是我无法转述的。

说完又是一阵浪笑。那汉子以及蓄着一把大胡子的阿利叔也跟着笑。甚至，连我的几个小友伴也跟着笑。也许，他们也明白这贫嘴的寡妇到底说些什么。

“告诉你，”她又说，这一次显然是对着我：“我和你父亲从前曾经相好，嗯，可以说是老相好，就象你父亲跟你妈妈现在这样的相好。的的确确就象这样。”她闭上嘴，两眼直望着我：“当然，你不知道，你妈妈也不知道，其实谁都不知道，我自己好象也不知道，知道的只有你的父亲，哈哈……”

我一时不知所措。这寡妇的话意，有一点我是明白的，她和我父亲有关系，但实际的情形又是怎样的呢？

“直到现在，我还是喜欢男人。嗯，就象你父亲那样的男人。还有，象阿利叔这样的男人。”说着又笑开了。而我，只有无奈地听着那猥琐和令人心慌的浪语。

阿利叔也为之愕然，但却装做全然未曾听到什么一般地转身走进店里。

“我喜欢阿利叔。他够劲，比你的父亲还要强，哈哈……”

我再也忍受不了，立即拔足狂奔，但那女人的浪笑仍然在后面紧紧地追赶着我。

妈妈不满我淋了雨。但当我根据记忆所及把那个女人的谈话说出来，母亲却不禁陷入沉思。在她那阴郁的脸上，更显露了一种悲伤痛苦的神色。

这一夜，我很早便进了寝室。姐姐收拾厨房，母亲和父亲则坐在厅里谈话。突然，我听到了母亲唏嘘抽噎的声音，显然她是哭了。

“如果你是清白的，美娜怎么会那样讲，你说呀，你为什么不说话？为什么，为什么？”我在母亲的抽泣中隐约听到了这几句。

然而始终没听到父亲的答腔。

“你和她睡过，你们干过那回事。不然，她为什么会和你们公司里的司机闪电结婚？是你要那个司机娶她的，对么？”

“我不想旧事重提了，莎玛，算了吧。你其实用不着对那疯女人的话费心思。而且，是马吉转述错了，也说不定。”

“不，阿吉不会无中生有。他才八岁，还是一个很单纯的孩子。美娜不会跟他说些他不了解和没有经验过的事情。”母亲更加激动了，声音也因而提高，而致厨房里的姐姐听了，还以为是在叫唤她呢。

厅里静了片刻，母亲于是催姐姐尽早就寝。

“现在我明白了，她和公司的司机结婚后为什么即刻搬了出去。现在我也明白了，她为什么结婚才六个月就养了孩……孩子，哼，孩子，根本就是你的孩子！……”母亲又哭了，那声音显得更加悲切，我的心里也不禁升起了一股怜悯之情。

不过，这之后再也没听到什么，只有母亲那逐渐轻缓的抽搭，我听着听着，终于睡着。

一个星期之后，我听到了关于美娜——那个嘴巴没遮拦的寡妇——的惊人消息。据说人们发现她昏迷在一间废置的空屋里，衣服被撕得稀烂，身体几乎是赤裸的。

没人知道，这残暴的罪行到底是谁干的。但在我所听到的流言中，却都牵涉到父亲的名字。他们说那是父亲雇用一千恶少去干的。据说父亲老羞成怒，因为美娜经常在她的谈话中提起父亲的名字，尤其是当她谈起男女之间的亵事的时候。

他们说，父亲花了不少钱来耍这个把戏。那伙拿人钱财听人使唤的恶少曾受嘱警告美娜，不得再说那些不雅的，下流的话。根据有关的传说，父亲曾经对那群恶少表示，美娜和阿利以及其它男人之间的行为已经使整个村子的人蒙羞，何况她居然扯到受尽村民敬重的父亲的头上来。

对于这个事件，始终没有人为美娜讨个公道，或且向执法当局告发。其实，这也是可以预料到的，结果必然是不了了之，绝对不会有人为美娜出头，因为她已经是公认的贫嘴的坏女人。

自从发生这件事之后，我好久都没听到有关美娜的消息。村子里一切如常，一天又一天地过去。人们仿佛浑忘了曾经发生过的事情，而一如既往，不断地面向接踵而来的日子。

突然，是的，完全出乎意料地，美娜又出现了，就好像从地下钻出来一样。原来她已经换了一个样，似乎在这些日子里，她正悄悄地蜕变着。她显得比过去更为桀骜难犯，仿佛也就是在这段日子里敛聚了所有的精力，以备面对这社会上的人们。看她的神色，她好象要对她周遭的人们嘶喊：她是多么的热爱生活 and 真理，而且将不惜一切为它而斗争。她不仅要用她的嘴巴，而且要用她那被我父亲、阿利叔以及所

有其它由于财富或地位而受尽村人敬仰的正人君子们蹂躏过的残躯来斗争。

这便是如今已然变成疯颠了的女人，美娜。

天增岁月人增寿，现在我也已经长大，从前那种起于无知的恐惧感，于今竟一变而为怜悯和同情。我明白，这分感情纯粹是由于她是个无所倚仗的弱者，就象我的母亲一样。而我，是深爱我母亲的，有时我甚至有这样的幻觉，母亲竟然变成了和美娜一样的疯妇。啊，我没命地惊号，胸膛也为之震颤不已。

美娜疯了，村里的人都这么传说着。我也是其中的一个，只有父亲和母亲始终不曾置喙。从表面上看来，父母亲是漠然视之的，但是我知道，在他们的心里，实在并非如此。美娜的面影必然不断在他们的跟前出现。事实上，对美娜的问题想得最多和研究得最深的人，正是他们两位。

疯了的美娜，老是爱讲话。她仿佛想在有生之年讲个痛快，而父亲经常都是她嘴上的话把儿，关于惨遭恶少凌辱的事，她也常常提起，同时也提到父亲的名字。

有一天早晨，我发现一大群村童正聚拢在一起，嘻嘻哈哈地，好不快乐。那是我必须经过的路口，当我走近时，才看到是美娜在那里。她的确是衣著不整，她那紧身的薄纱长袖衣上没有扣针，而下身围着的纱笼也破旧不堪。更糟的是，她居然不穿内衣，那袭紧身的薄纱长袖上衣，对她也就毫无作用。作为一个女人所应该掩藏的部分，也因此暴露无遗。尽管如此，她那胴体，尤其是她那裸露的胸脯，仍然具有引起男人的欲念的美感和魅力。

“我正在找男人，你们都是男人，对么？好，我正要找可爱的男人，象阿利叔……我也要找，象礼曼先生那样的男人，哈哈……”

她嘴上的那个礼曼先生，不正是我的父亲，我悄悄地听着，但不敢稍微移前些。

“礼曼先生……，对了，礼曼先生。你们都认识礼曼先生，对么？”

围绕着他的孩子们笑开了。

“认识！”他们不约而同地答道，同时又狂笑起来。

“那个礼曼先生，就是我的丈夫。我和他睡过，哈哈……”

突然，她掀开了纱笼。

“来吧，礼曼先生，来，过来吧！”

她不断掀动着纱笼，孩子们于是赶紧避开，也许是因为害羞，但也可能是因为害怕。我也缓缓地跟着迈开脚步，但心里却激动不能自己。

村里的人开始为美娜的言谈而交头接耳。看来，美娜这些不断地提到父亲的名字，已然引起人们的谈兴。我甚至听到了父亲和美娜有染的窃窃私议。

在这种情况下，父亲鲜少回家。据说，他是在城里料理商务。而母亲看来更是伤心欲绝。她常常自个儿枯坐沉思，几乎完全不再到左右邻居串门子。因为这样，相应地，也就少有邻人上门来。我们的家，简直变成了黑暗的岩洞。

一天，父亲突然回来，并吩咐母亲收拾一切。

“我们明天就搬。”他简捷地说。

“搬到那里去？”母亲不禁一怔。

“搬到城里。住在城里舒服得多。我已经找到了房子。”

母亲一如平日，既不追问，也不多说话，更没有什么异议，便顺从地动起手来。我和姐姐则受嘱集中各类器物。和我们最要好的邻人西曼伯，也到来协助收拾。

我们就这样静悄悄地离开了村子，似乎没有几个人知道。我自然为这匆匆的告别乡里而惆怅，因为这里是我和成长的地方，也是我和年龄相仿的友辈同游戏同欢乐的地方。

当我们踏下梯级的时候，姐姐竟哭了起来。当然，谁也不知道，她为何垂泪。不过，我记得这天早上，姐姐曾经着我给那位经常对我显示其友善态度的勤劳的年轻农夫——大男——送过一封信。

我以为搬到了城里，我便与这村子断了缘，再也听不到美娜的消息了。然而结果并未一如所料。我们搬走十天之后，我又听到了有关美娜的传闻。这一项传闻确实使我震惊，我一时百感交集，竟至于哭了起来。

西曼伯，也就是在村子里的时候和我们最为亲近的邻居。他因为进了城，而到我们家里来拜访。他到底是为了传达这件事而来，还是碰巧发生了这样的事而顺带一提，则不得而知，但总之，他是说美娜死了！

这的确是令人惊异的事，因为据我所知，当我们离开时，美娜还是生龙活虎的，只是脑筋有点问题。

“她被人发现死在村中祈祷所前面的池塘里。”西曼伯说。

我知道，那是一个人们经常取水净脚以便进行祈祷的大池塘。

“她是溺死的。她的遗体就葬在她的儿子的坟边。”

这件事令我百思莫解。

有关美娜的事迹，从此跟着她的灵魂和气息的飘逝而告终。

她的寿命是完结了，然而她斗争的毅力，也就是自从她被传说是受父亲雇用的恶少们凌辱之后敛聚起来的力量，多

已经扫伤了父亲的令誉。她应该以此感到满足了吧，父亲不是因此而迁居了么。但愿上苍能宽恕她的罪过，让她快乐地依偎着她那没有福气接受她的爱心与抚慰的天儿。

流光易逝，美娜去世一晃数年。我们的家里早已回复旧观，看来我的双亲也乐于在城里居住。姐姐和大男哥的婚期终于到来。从村子里来出席婚礼的老乡也不少，一切似乎都已成为过去。

可是，在大男哥絮带姐姐回乡务农之前，有一天，我却又听到了关于美娜的，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于我，这简直是一个永无休止的梦魇。

大男哥说：“有人谣传美娜是被人谋杀的。”

这句话几乎吓了我一跳，我不禁浑身哆嗦。

“你害怕啊？马吉。”大男哥似乎为自己的提起这件事而感到歉疚。

“不，只是吃了一惊。谁杀了她呢？”我问。

“你爹……”

“我爹？”一声惊呼，我跳了起来。

“实实在在是谁，我并不知道，不过大家都这样说。”

“他们怎样说？”

“他们说当夜你爹曾经亲自到村里找美娜，并在祈祷所附近见了面。第二天，人们便发现美娜浮尸在大池塘里。”

当我们送姐姐到村里去，父亲并未随行。据说他的事务太多了，因此只有母亲陪伴着。而我又忙着收拾行装，准备赶赴马来亚联合邦警察总部为召募新警员而办的甄拔考试。

直到两年后，我才到村里去追悼姐姐那甫告诞生便夭折了的儿子。这一次，父母亲也一起前往。一个送殓的老乡向我指出了美娜坟头之所在，他那放浪的形骸于是再次浮现眼前。再看那荒冢，不但野草萋萋，墓碑也倾斜得几乎要卧倒

地上。

在孙儿的坟地上，父亲始终低垂着脑袋。但我相信他一定知道美娜的坟墓在那里，而胸中也一定翻腾着自己与美娜的种种往事。

尽管父亲的社会地位越来越高，并受尽人们的敬仰，但我却始终忘不了这些恶行秽迹。相反的，父亲的地位越高越受人尊敬，就越教我想起美娜，一个只能以一张嘴巴来抗击我那残酷的父亲礼曼的寡妇。

译自短篇小说集《脉搏》

爸爸

作者：AZIZI HJ. ABDULLAH 阿兹兹·哈智阿都拉

爸爸又故态复萌。星期日我回去商量购买板枋以便修葺破烂的家屋时便知道了这事情。

妈妈向来不喜欢爸爸的那种作法，哥哥也不喜欢，而且由来已久。我自己也不喜欢。然而妈妈和哥哥的不满毫无作用。妈妈不敢开口，也不敢阻止，妈妈可能认为，违拗丈夫即非贤妻。而我，也无他，不过认为非尊敬身为父亲者不可。因此长久以来，我的不满都只成了心底的怨恨。

就是那样，有时当我在门槛上绑著鞋带准备回去工作的地方，妈妈便前来向我伸诉她的怨忿。每一次我回家，妈妈总要爸爸的为行为非议一番。妈妈的胆量只限于背后埋怨。

“妈你就讲他吧！”我怂恿道。

妈沉默了下来。不过，当憋不住气的时候，她是会继续说话的。

“啊，你爸爸又不是没有头脑。”妈妈就常常不屑地把唾扭歪。

现在，屋子底下正搁着一只小船的骨架，长达十六尺。爸爸已经开始熏板进行制造。小甲板已经做好。龙骨用的是振丰店里赊来的普通木枋，而不再是从山上找来的老树根，也许爸爸已经没有了那股劲儿。

目前的板价可说贵极了，那用来造船的丈六板并非一两块钱买得来。可是爸爸却一味往振丰店里取货，对于价钱根

本不在意。做好了，便任由计算，结果弄到谷子收割了都没办法还清。当爸爸做起船来，就是这个态度。

爸爸另一种使妈妈生气的习惯便是只管制造废物，这里一堆那里一堆地散布在屋子底下。凿子在东，刨刀在西；钳子在地上，凿子却在船里。当黄昏到来，负责收拾和打扫板屑的却是妈妈。妈妈虽然年老，但不得不做，爸爸是绝不理会的。

自从我入学读书到现在出来工作，爸爸到底做了多少只船，我实在无法记得清楚。然而，每一只做好之后，都不曾好好地加以照顾，对于自己的财物一点也不吝啬或珍惜。谁要借都一样借给他。结果就是那样，破了，烂了。

而且，爸爸倘一动手来，便一天接一天，孜孜不倦地干，只有到了吃饭和祷告的时候才休息。可是，当他无心工作的时候，他便把那活儿无限期地搁著。这也是我们所不能苟同的态度之一。但爸爸我行我素，始终没有改变。如之奈何，他终究是爸爸呀。

我尽管不满爸爸的作风，但到底带著怜悯之心。爸爸并不关心自己的高龄和那已然衰退的精力。爸爸想到要做什么便做什么，他不理得失也不计劳累。

其实，爸爸并不是一个真正的渔人。不过，他熟悉海上的作业。潮水的涨落时间，高潮和低潮的日子他都知道。当我还在求学的时候，倘遇假期，他一定带我到海里或且斑鸠港。爸爸教我怎样下网，怎样放钓，以及怎样面对浪头划船。从这些教导看来，爸爸似乎要我做一个水手或且渔人，可是对于陆上的工作，爸爸却也一样加以教导。爸爸就曾经带我到山上用套绳捉野鸽，用叫声引诱鼠鹿。爸爸也会做各种各样的手工品，甚至制药。我相信，爸爸如果能专心致志于其中的一途，生活必然较为宽裕。

我觉得，爸爸的出海捕鱼不过是一种嗜好，上山捉鸟或捉鼠鹿也一样是出于兴趣。至于做手工品和制药，更只是想获取经验罢了。

因此，所有有关的器具都随地搁置，毫无爱惜之心。就是这种态度教妈妈不满，教哥哥不满，我尤其不满。幸好这种脾气未曾遗传给我们兄弟。

我还记得，当我还在求学中，有一次，爸爸是怎样辛苦地制造了一艘堪称大型的舢舨。它的龙骨是山上找来的上好的树根，板是厚的一种。坚固又平稳。它的桨是寸板做的。制作时间，竟得以月来计算。

做好了，爸爸便以一餐绿豆粥请邻居们把它扛到渡头。可是到河里或且海里的时间，前后却不到三个月。倘算次数，则不到十次，包括放钓捉大鳞鲷和用网捕无齿鲮。那船儿终于被搁在渡头边上。人家借的时候多过爸爸出海的时候。那用几百块钱买来的日本拖网也借给了人家。租金么？没有。有么，也只是他们抓的一两条鱼儿。

我和哥哥始终一筹莫展。如果我们稍微显露吝啬之色或对那船儿表示爱惜，爸爸就生气。结果，那船儿不仅用以出海捕鱼，甚至用以运载红树柴。试想，天天被那胳膊一般粗的柴头敲着，那船儿如何能不坏呢。漏了爸爸补，裂了爸爸再做。最后还是烂完。但爸爸并未追悔。

其他各艘也都是这样。有时船还没有做好，爸爸便已经感到厌倦，而以极低极低的价钱卖掉它，全然不计劳动的代价。

现在，那搁在屋子底下的尚未完成的长达丈六的船儿势必遭受同样的命运。我不明白爸爸为什么又弄起这已然放弃了许久的玩艺。是斑鸠港或海上的水鬼在向他招手？还是那旧日的癖好又告复苏？

“哥你不妨对爸爸说，那简直是浪费。”在商量好购买修理屋子的木板之后，我对哥哥建议道。

但哥哥不肯冒犯，他宁愿看著爸爸永远乐此不疲。而我也跟从前一样，于心不忍。

“应该由你自己开口。”妈妈说。

我还是不敢，我仍然尊敬他，然而，内心的感受只有天晓得。

那天，我终于拿了三百块钱给哥哥买板枋。照想那是足以进行修葺的，我因此决定第二个星期再回来看看所买的板。

我是多么生气哟！当我回到家里，妈妈便告诉我，爸爸拿了两片去做船，因为他的板不够。“不过，你爸爸会还的。”妈妈说。

并非少两片便造成了修葺工作的阻碍，而我也并非吝啬的人，何况又是自己的爸爸。然而爸爸的态度，也就是他那早已经为我所熟悉的作风使我气愤极了。又赊又借，好不容易才做好，但不久之后，又随随便便地交由人家去用，而美其名为借。由于毫无限制的借出，最后那东西便在别人的手上给毁了。

我向哥哥发牢骚，也向妈妈发牢骚。当时爸爸并不在家里，他上街寻船钉去了。我决定等他回来时，正面和他谈一谈。我再也按捺不住心头那积压了许久的怨忿。

“爸爸拿了板？”我生硬地问道。当时爸爸正要躺到懒人椅里去读报。

“嗯，两片罢了，有了钱我就还回去。”爸爸爱睬不睬地说。

“爸爸要那板做什么？”

“我的船不够板。”爸爸一边翻开报纸一边说。

“爸爸所做的全是浪费。”我再也控制不住胸中的激动。我不知道我为什么那样说了。我那次回来，原本无意要骂他说那样的话的。

爸爸惊奇地望著我，他没有料到我会那样说。

“我看结果还是跟过去一样，现在辛辛苦苦地做，等下又拿来借给人家，就好象鸡粪落地，热不上五分钟。”

爸爸的脸色红中带黑，他显然感到无限疑惑，这吹的到底是什么风。

由于爸爸没有置答，我便继续倾吐我的不满：“爸爸不想一想，爸爸已经做过多少只船，然而，全都毁在别人的手上。”

爸爸生性不爱说话，此刻自然更加沉默了，对待妈妈，他也常常是那个样子，他总是沉默多于说话。

“如果爸爸认真，当作正业，我不反对。那板是拿来造屋的，可是，爸爸却不计得失。”

愤慨之言，越说越多。

哥哥早不知去了那里，不过在后面厨房里用耳尾听著的舅舅一定感到舒服。

“试看过去，多少只船，还有网，用百打百的钱买回来，但结果却随随便便地借给人家，破了烂了，人家便静静地送回来，这些爸爸都没有想一想么！”

“好了，我还给你。”爸爸只简单地说了句，但并未见气恼。

“我并非计较那两片板，而是认为爸爸一路来的作为都属浪费，好象鸡粪落地，热不上五分钟。我所不能同意的是这一点！”

忽然，爸爸撇下报纸站起来，同时负气似地落到地上去，去那里呢？不知道。

我于是到厨房里去，我发现妈妈正在发愁，而且眼眶里泛潮，对于我的询问，妈妈只是摇头，但在我的一再追问之下，妈妈终于说出了我完全没有预料到的话。

“没想到你居然忍心这样对待你爸爸。”

我实在不了解妈妈的态度，从外表上看来，妈妈对爸爸是颇为不满的，可是没想到恨深爱也深。难怪妈妈始终未曾直接非议爸爸一句。啊，爸爸所取的到底是什么哲学？爸爸所播的又是什么爱种？

晌午，当我等著搭车回工作的地方，突然见到爸爸肩上搁著两片板一抖一抖地走回来，我相信那一定是从振丰店里赊来的，而且也肯定是为了偿还先前他拿去的那两片，虽然爸爸并未显示他内心的创伤，但我已经从他的态度上察觉。啊，实在教我难堪死了。也罢，但愿爸爸从此改变他的脾气，我于是决意看一看爸爸到底能对自己的活儿坚持多久。

接下来的那个周末，我没有回家，不回家并不意味着对爸爸生气，只缘家里已经没有什么重要的事，要到下月才进行修葺屋子呢。然而就在那第二周的头一天，我接到了爸爸一封语句简短但却深深地刺痛了我的心的信儿。爸爸写道：

“愿我儿健康，爸妈也都好，想我儿一定不再为爸爸拿了两片板而烦恼，因为爸爸已经补回了。船也做好了，谨此奉闻，祝神健。”

我觉得爸爸信里的话儿简直在讽刺我。爸爸似乎已经把当我当作外人，认为欠我的东西一定要还。

那周末，我终於又回家来，我想看看爸爸的船，也想看看那些已经刨平了的板，也许，屋子的栋梁也已经移正，然而到了，我却发现这一切好象都还没有动过。只是爸爸的船儿已经不在屋子底下。妈妈告诉我，它已经由村人帮忙扛下水。吃的鱼，现在再也不必买了。

“爸爸呢？”我问妈妈。

“你爸爸昨天下午便出海去了。”妈妈答道。

我随即记起从前自己所体验过的况味，不论是到海边还是河里，情形都一样，黄昏一到，饿蚊营营，就好象雷鸣一般，夜里，又冷彻骨髓。倘遇雨天，就更难言喻了，但对于向海里谋生的，以及象爸爸这样的人，那正是他们必尝的生活滋味。

饭后，妈妈又谈起爸爸对待这只新船的态度，据说爸爸总是自己一个人到河里或且海里，连哥哥他也不招，船也不再借给人家，船桨和鱼网必定携回家里，船也一定用铁链子拴在渡头上。

“确实整个儿改变了。”妈妈道

我想，爸爸也许是想用行动来答覆我的非议，然而，对于一个如此高龄的人，逞强实在没有什么意思呀。爸爸的这种态度的确教我担忧。

晚上，我想爸爸应当会回来，但结果并不然，妈妈开始忧虑，哥哥也开始坐立不安，平时，爸爸到河里或且海里，顶多是一昼夜，现在，已然两夜又一天。

“爸爸对我说，到河里罢了，但对妈妈，却说要到海里。”哥哥道。

就快到初更的祈祷时间了，仍然不见爸爸回来，我於是携哥哥到河里去。我认为有必要加以寻找，妈妈也全力支持，须知两夜不回来，已经不再是等闲的事。

幸好我们终於借到哥哥的朋友的一只小船，我们於是沿着河道而下。

那是一个没有月亮的晚上，在阔约一须古（注一）的河面的两岸，海桑，红树和老鸦企交间错杂的丛林静悄悄地蹲在那里，造成黑魆魆的一片，先是哥哥拿火把我把打桨，后来

我们又互相对换，我拿火把来哥哥打桨。

哥哥认为与其直往斑鸠港港口，不如多费些心机在港内寻找，哥哥说，在这潮汐不泛的日子，爸爸多喜欢在港内捕大鳞鲷和无齿鲷。

我们终于来到三岔港，先前沿着走的河岸已经到了尽头，我们于是挺身直入那宽阔的回形深渊，但什么也没见到。

当我们挨著岸边斜行，所见只有蟹儿慌慌张张地跑回洞里，以及那天星一般的萤光在红树上闪烁。

“我们不妨再进断尾沟，一直到尽头，在死潮的时候，爸爸常常到那里，据说大鳞鲷很多。”哥哥说，他知道爸爸的喜好。

我们于是循原路颠簸而上，直达河道的末段，那正是爸爸当年常常带我去的地方，在那里，爸爸用棒儿击昏那钓上来的大鳞鲷，有时则用网围捕无齿鲷。

我们再也划不快，红树掉落河中的枯枝实在太多了，小船的前进不断受到阻碍，那些生的枝干更从左右两岸伸到河面来，河道愈来愈窄。

忽然，哥哥再也划不动，他觉得桨儿好象被什么绳索绊住了，我用炬火一照，果然是绳子：那是捉鳗鲡的小星钓，不过饵已经全部被吃光。“这是爸爸的！”哥哥道，他显然认得爸爸的钓绳。

一股忧惧袭上心头，我的心开始突突地跳起来。一时思潮翻腾，几至于令我窒息。哥哥打桨，而我则扯著那钓绳追索它的来处。

突然，船儿被挡住了去路。原来，那也是一只小船。没错，那正是爸爸的。我用炬火一照，只见爸爸仰天躺在船尾上。

“爸爸！”我不顾一切，纵身跃入爸爸船里。尽管船儿在摇晃，哥哥也跟著跳了过来。

爸爸没有回答，也不起身。他不但没有了气息，而且已经僵硬。他双眼紧闭，脸部的表情就好象在忍受著极大的痛苦。

我们于是慌里慌张地往回划，爸爸由我抱在膝头上，直到我们村子的渡头。我不知道我到底流了多少朱拔（注二）的眼泪。

由於爸爸的死，当晚整个村子都震动了起来，妈妈并未哭号，但蜷缩在角落里发楞，那情状确实难以描写。年老丧夫的悲哀和痛苦大概正是这般模样的吧！

爸爸显然是被那有著剧毒的红树蛇噬了。证据么，就在爸爸脚上，那牙印子周围一片黑。

直到我有机会这样在爸爸的身边沉思，我才明白过来，爸爸确是为了答覆我的非议。原谅我吧！爸爸。

在爸爸入土一星期后，我、哥哥和妈妈做出了一项协议，就是将爸爸的小船献给众人。谁都可以借，条件是坏了要修好。

权且作为爸爸最后的善举！

注一：即四分之一英里之谓。

注二：容量单位，约合三牛奶罐。

译自“1974年度获奖文学作品集”

咪 咪

作者：AZIZI HJ. ABDULLAH 阿兹兹·哈智阿都拉

就象往年，婆婆又故态复萌了，而且为况更甚。不论在门边，还是到地上，总是在发愣。在井边，冲凉之前也发愣。在黄昏的祈祷之后发愣，在初更的祈祷之后也发愣。

婆婆想起了那只黑白相间的花猫，咪咪。它已经一个星期没跟她一起睡，早晚也没有了那轻声细气惹人怜爱的叫鸣。

婆婆不再与那住在一起的唯一的孙儿多作交谈。婆婆也不再与鸡鸭絮絮叨叨。总之，完全变了样。婆婆乏力地弯着身子，使她愈见衰老。

咪咪在田里。它守候着那些企图破坏初长的秧苗的老鼠。婆婆也明知如此。但婆婆对咪咪远比对那住在一起的十六岁孙儿挂心。如果坐在门口，不论是磨指甲，是修脚趾，还是拣除白发，婆婆都想到咪咪。有时，一边给鸡鸭撒着陈谷子，一边也想着咪咪。夜里，听到老鼠在屋子的横梁上跑，便想起咪咪。

但有什么办法呢？咪咪必得象往年一样负起任务。否则，秧苗可要被老鼠吃了。

婆婆的样儿变了一个星期，头也痛了一个星期。因此也没有下地给咪咪送饭一个星期。否则尽管衰弱，早上婆婆也下地到九点钟，下午则下地到五点钟。在田里，尽管没气力，也能摘去那茁长中的秧苗的败叶。她推走围绕着秧苗的

手痒。她拔掉挤在秧苗当中的灯心草。她也钩去随着田水四处漂浮的朽木枯枝。

这块一勒陇大（译者注：约合百分之七十一英亩）的三角田是婆婆祖辈遗留下来的唯一产业。它也将成为去年初级文凭考试落第的十六岁孙儿的产业，如果他能显示他的孝顺和勤奋。这块田的所有权将行割交，如果那唯一的孙儿肯厮守到婆婆的臭皮囊进入坟穴。

每年，婆孙俩一起造苗床，婆婆堆泥巴，婆婆播种。种子萌芽了，婆婆为它盖上椰叶，香蕉叶，灯心草。然后，婆婆再用两三片亚答叶为咪咪搭半个遮蔽风雨和烈日的小屋子，咪咪也象别的猫儿一样，受托负起看守秧苗以免受老鼠侵害的任务，直到秧苗长到三叉左右。

咪咪不象别的猫儿，得用绳子系住。咪咪日夜不断巡逻。老鼠来，咪咪就抓。但在婆婆到来之前，咪咪绝不吃掉那老鼠。因此教婆婆衷心地怜惜。

“给咪咪送饭去吧。”婆婆对那正在发育长大中的孙儿说道。婆婆的头还是痛。这天午后，婆婆经用大肚樽中的法水调桉叶和阿三膏把头部敷个够，但到底还是只能在那睡觉的地方辗转反侧。天愈晚婆婆就愈担心咪咪要肚饿。

孝顺的孙儿自然听命，其实每天下午都是照做不误的。孙儿裹起了一两抓冷饭和一块大海鲇。他只穿一条烂裤子，赤着膊朝那展现在屋前的稻田走去。

孙儿一到得苗床前面，咪咪已经在那里抡着尾巴同时喵喵而鸣。在它的身边是两只已经毙命的胖老鼠。孙儿摸摸咪咪以表祝贺，然后把饭包裹送到它面前。

这只黑白相间的花猫即刻吃起那用一块大海鲇作馅的饭食儿。孙儿绕着苗床涉水而行了一周。只见秧针纷纷从椰羽的隙罅中钻出来。孙儿于是用巴掌为秧苗辟水。婆婆叮嘱

过：初长的秧苗需要水份。

庠过水，孙儿又来找咪咪。咪咪没吃完饭食。只见咪咪张着咀拼命地叫嚷，同时用前脚频频地搔着咀巴。孙儿看到咪咪这个模样不禁一笑。但咪咪还是叫嚷，似乎在告诉他什么。可是孙儿并不明白。

太阳已经落到这沼泽之乡的椰梢头，再过片刻就将沉没，黄昏也就要跟着到来。孙儿匆匆地涉过田水，留下咪咪和它那奇异的叫声。

“婆婆！婆婆！”孙儿一到厨房梯口便高叫道。

“什么事？”婆婆的头痛已经减退，她披着乱发延颈问道。

“咪咪又抓到老鼠。”

“几只？”这个报告使她高兴极了。

“两只，胖胖的。”孙儿告诉她后，便到井边换裤子。

婆婆满怀喜悦，对于咪咪愈觉可爱。咪咪的看守秧苗，并没有白费工夫。惦念之情催迫着婆婆去见咪咪一面。明天如果不再头痛，婆婆决定前去看一看，吃力一点也不打紧。

“咪咪吃饭么？”孙儿一上屋子，婆婆便问道。婆婆这时正披上女圣徒的白色长衫，准备作黄昏的祈祷。

“咪咪没吃完。”

“你有带饼去么？”婆婆惊异地问道。

“一块。”

婆婆感到不安。咪咪为什么不吃饭呢？难道吃了老鼠？难道咪咪也在想念婆婆？啊，明天一定要到田里去。别理头晕。如果头晕，就用手杖。

“我回来的时候，咪咪不停地喵喵叫。”孙儿进一步告诉她。

婆婆本来就要开始念：“真主阿拉，高高在上。”但结

要不成。“喵喵叫？”婆婆问道：“为什么？”

“不知道呀，它张着咀，痛苦似地甩着头。”

婆婆似乎想脱掉白色长衫到田里去。婆婆的心湖因此不再宁静。明天她也要到田里，她非见到咪咪不可。

作过黄昏的祈祷，婆婆不再念赞颂真主的诗章。作过初更的祈祷，婆婆也不再念安慰临终者的经文。婆婆为咪咪而垂头挂肚，“咪咪为什么不吃饭？”她不断喃喃自语。而且，这天晚上婆婆的睡眠也一直受到咪咪那忧伤的叫声的骚扰。

第二天早上，在作了黎明的祈祷和为孙儿的耨田煮好糯米饭之后，婆婆便拿起手杖，撑着到田里去。婆婆跌跌撞撞地涉过田水，战战兢兢地踩着泥泞。婆婆并不理会那正在田尾耨草的孙儿。

直到苗床前面，婆婆听不到咪咪的叫声。平日一听到有人涉水而来的声音，咪咪便高兴地叫起来同时抡着它的尾巴。

婆婆突然倒抽了一口气，原来咪咪在亚答叶盖的半边的小屋子里发呆。在它的身边连一只老鼠也没有。昨晚的饭还剩下好多。咪咪眼角满是泪水的嘎巴，身上的毛色也失去光泽。

婆婆急忙抱起咪咪。咪咪张开了咀巴，却叫不出声来。婆婆紧紧地搂着咪咪，同时死命地吻着。然而咪咪只能抡着尾巴摩擦婆婆那皱纹深深的面颊。

“为什么呀？”婆婆忧郁地问道。

咪咪只是发呆，眼眶里蓄着晶莹的泪水，咪咪试图说话。但到底发不出声来。当咪咪张开咀巴的时候，婆婆瞥见咪咪的咀巴有些儿肿胀。婆婆于是又紧紧地搂住咪咪，而且垂下了眼泪。

这时，阳光还没有灼人的热力，来自天边的风儿轻轻地吹。孙儿锄的地，也还不到一个圆盖子大。

婆婆抱起咪咪，匆匆地涉水而回。婆婆知道咪咪有病，但不知道是什么病。秧苗就让老鼠蹂躏吧，就让鸭群踏平吧。咪咪无论如何得抱回来。

到得家门，婆婆却不知道拿它怎么办。婆婆拖着从田里回来的湿纱笼到厨房里拿出新的饭来，但咪咪一样不吃。婆婆用一种自创的语言劝请咪咪，咪咪明白那种语言，但还是不肯吃。

婆婆因此深感不安，不知如何是好。婆婆把咪咪抱上屋子，放在自己睡觉的垫褥上，再轻轻地拍拍它。咪咪自动地卧倒下来，就象在等待死刑的宣判。咪咪偶尔张张嘴巴，但当它要合上时却显得异常的缓慢。

婆婆换过纱笼之后，拿出驱风油来。但婆婆不知道应当往那里搽，结果只好转身拿回去。当婆婆再回头来找咪咪，咪咪却不见了。婆婆四处寻找，同时高声呼唤。后来婆婆探首地上，发现咪咪正静卧在洗脚处的石块上。婆婆一次又一次地招唤咪咪。但咪咪只能抬起头来望望，却叫不出声来。

婆婆颤巍巍地落下梯子。婆婆抱起咪咪，同时搂到怀里。婆婆把它带上屋里，同时再次放在睡觉的地方。但咪咪好象在闹情绪，它慢慢站起来，抡抡尾巴，然后又落下梯子到地上去。咪咪在洗脚处的石块上躺了下来。它不时张开嘴巴，好象要从喉咙里弄出什么来似地甩着头。

婆婆因此愈感不安，她坐在梯口呆呆地望着咪咪。直到傍晚，婆婆始终满怀忧愁。婆婆茶饭不思，只是发愣。孙儿觉得婆婆的态度未免失当。孙儿绝不为了了一只花猫而吃不下饭，或且老在发愣。

“婆婆对这只猫比什么都要疼！”刚一吃完饭，孙儿便

大声非议起来。

正靠在中柱上给石臼装上槟榔的婆婆惊奇地望着突然生气的孙儿。

“你不疼么？”婆婆边问边捣着臼里的槟榔，那长而下垂的乳房也跟着不停地簸着。

“疼，自然疼，但是不能超过限度。那是畜生呀。”

“我疼它，我养它很久了。”

“但是婆婆已经超过限度。为了它，婆婆竟然不吃饭，而且老在发愣，你想，这会有怎样的结局？”孙儿边吐着胸中的怒气，边抹着臂肉团团的身躯。

“它有病呀。”婆婆开始抹眼泪，但她并不让步。

“如果病了，那么让我今晚就把它扔掉。”

“你疯了？”

“猫老了，而且有病，养下去有什么用处？明天我就可以找到三只，四只。”

婆婆生气地凝视着孙儿。他的话使她非常痛心。但婆婆感到踌躇，是否应该继续和孙儿争辩下去。这孙儿是她唯一的有所期望的人，也是她唯一的依赖。孙儿的感受，理当受到照顾，倘若伤了他的心，他随时可以远走高飞。

不想教自己继续生气下去的孙儿，于是撇下了婆婆。他穿着衬衫和方格子纱笼，但不知去了那里。

婆婆愈感不安，臼里的槟榔也无心捶了。婆婆拿起煤油灯去找咪咪。婆婆到厅中四面探照，不见咪咪。婆婆照了照桌底，也不见咪咪。婆婆走进孙儿房里，照过床底，也不见咪咪。婆婆再到厨房，照照那灶底和橱底，结果还是不见咪咪。

咪咪的失踪，意味着晚上将不能安睡，想到地上，却视觉模糊。不管愿意不愿意，这终究要教婆婆怀着忧心到天

明。婆婆于是带着悲叹独自就寝。

睡在蚊帐里，只觉得空虚。倘非如此，咪咪经常都在脚边摩擦或且卷起身子睡在她的跨下。

婆婆把煤油灯留在脚端的蚊帐边。孙儿夜游回来时，自然会把它吹熄。每晚，在孙儿回来之前，婆婆都把点着的灯盏放在那里。

在婆婆正要入眠的当儿，婆婆突然觉得有某种东西摩擦着她的小腿。婆婆于是坐起身来。啊，婆婆感到无比快慰，她发现咪咪正柔顺地摩擦着她的脚部。婆婆抱起咪咪，放在身边。但咪咪一声不响。婆婆把咪咪吻了一遍又一遍。突然婆婆觉得有一股臭气从咪咪的嘴里泄出。婆婆于是试图握住咪咪的嘴巴，她想弄清楚咪咪嘴里到底是什么在发臭。咪咪因此一边闪避，一边舞动着脚爪。

婆婆把那跟她蹭棱子的咪咪拖出蚊帐，坐到灯前来。婆婆一手抓住咪咪，一手抚摩着咪咪的下巴。咪咪于是静了下来，但眼里蓄着泪水。婆婆突然感到一阵气逆，咪咪的嘴巴好臭呀！

婆婆再尝试抓住咪咪的嘴巴。咪咪便又一边闪避，一边舞动脚爪。婆婆于是明白过来，咪咪一定是嘴巴有问题，相信是骨头哽住了。婆婆已经想起，昨天孙儿给咪咪送去的饭食儿是以大海鲰作馅。

婆婆于是盘膝坐稳，然后将咪咪用腿夹住。婆婆紧紧地抓住咪咪，咪咪想动，结果婆婆夹得更紧。婆婆的另一只手用力地捏着咪咪的嘴巴。咪咪企图挣扎，但是不成。咪咪那细牙尖尖的嘴巴终于被挤开，一股臭味浓烈极了。

婆婆把食指伸入咪咪嘴里。婆婆搔着咪咪的上颚，觉得确有骨头哽着。咪咪出尽气力挣扎，弄得屎飞尿流。然而，咪咪愈是挣扎，婆婆愈是夹得紧。

婆婆愈努力想把那鲛在喉头的鱼骨去掉，咪咪也愈由于痛苦而挣扎。不知到底为什么，婆婆的控制突然崩溃。咪咪的嘴巴合拢来，它那尖锐的细牙扎进了婆婆的手指。咪咪的脚拼命乱抓，接着挣脱了婆婆的怀抱。咪咪于是逃之夭夭。

婆婆的手染着鲜血，一阵阵痛入心扉，婆婆歇斯底里地连声惊呼。因为当咪咪奋身窜逃时，撞着了煤油灯。灯盏翻了。煤油跟着倒出来。火舌随即舐着了蚊帐。浓烟滚滚而上。婆婆因此恐慌起来。婆婆本已手痛，现在又加上浓烟触发的呛咳。婆婆因此失去主意。

火蛇愈来愈贪婪地吞噬着蚊帐。婆婆慌里慌张地抓起她所能碰上的东西来扑火。事实上她握着的只是个枕头。结果火愈烧愈炽。

“咪咪！咪咪！”

咪咪早已经不知去向。

“救命呀！救命！”

婆婆疯狂地扑过来又扑过去，然而毫无用处。火势愈烧愈大，婆婆的枕头和垫褥都被吞噬了大半。婆婆不断的呛咳，同时发觉手掌已经起了水泡。

“救命命命！”

门突然被推开，那纱笼卷到了膝盖上的孙儿一跃而上。孙儿把正要蔓延的火烛儿扫作一堆，同时狠狠地加以蹂践。婆婆不知道孙儿已经把枕头垫褥抛出了窗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把火扑灭了。她忽然惊醒过来，孙儿正气喘吁吁地站在她面前，充血的眼睛炯炯有光。

“婆婆到底干什么？”孙儿的声音近于喝斥。

婆婆出示了咪咪抓伤的手，婆婆也出示了咪咪咬过的指头。

孙儿跳了起来，暴怒的目光四面搜寻了一遍，接着便攫

过手电筒，拿起藤杖到地上去。

“不好好好！”婆婆已经知道孙儿的意图。

但孙儿并不理会，他已经消失在屋子下面的黑暗中。

婆婆在烧毁了蚊帐边发愣，婆婆用驱风油搽着她那被抓伤的手和被尖牙扎过的指头。

突然听得地上有人猛烈地袭击着什么，接着是“喵！”的一声嚎叫。婆婆猛然惊醒，不禁用手掩面。

须臾，孙儿上来了。他身上流着汗，什么也没说，但看来似乎心满意足。

这天晚上婆婆不曾合过一眼，婆婆盼望着咪咪再走回来，回来睡在脚边。

第二天清晨婆婆起身的时候，孙儿已经到田里去。婆婆想起了咪咪，它到那里去呢？为什么不见了？

婆婆勉强支撑着到地上，婆婆的手还带着驱风油的气味，而且仍然是一阵阵的抽痛。当到得梯子底下，婆婆无意中踩到了一件毛茸茸的东西，婆婆险些滑到。婆婆似乎惊叫起来，婆婆差点儿扑倒地上，婆婆似乎要晕倒，婆婆为此呆了半晌。

在梯子边，婆婆抱着已经僵硬的咪咪。婆婆感到窒息。咪咪的眼睛撑开着，但咪咪的四肢已经不能活动，头上有凝固的血块，咀上也有发臭的脓和血。

译自一九七六年九月廿六日马来西亚周报

六叔

作者：SHAHNON AHMAD 沙农阿默

对于六叔的一家来说，那计划实在是大得无法比喻，甚至大于神话中的巨人。同时，为了取得一百巴仙的成功，也就必须有一百巴仙周全的准备。最重要的当然是钱。这是第一个条件。没有钱，就没有计划，也就没有一切。不过这个条件完全没有问题。那十勒陇（注一）的稻子正是绿油油的一片，显示今年的收成将会倍增。而且，谷价飞涨，所以六叔想：钱就将象悬崖飞瀑一般倾注下来。

第二个条件也是不许失计的，那就是他们一家的衣着。六叔不能无视于家人仅仅由于衣着的破烂而遭城里人嘲弄。对于六婶，最少要有一袭红绿相映的衣裳。对于他那五个男孩儿，六叔必须预备五顶四寸高的尼绒耸阁（注二）。假如不能买皇帽牌的荷兰产品，就买印度马都拉斯的产品也已经心满意足了。他不能让他的孩子们光着头颅进城。羞耻哟！如果在天庭广众之前显露不合体统的模样。

至于本身，却不需要什么，因为他觉得自己已经老了。无论穿戴什么都不会引人注目。不过六叔觉得他须在腰间塞一把新的匕首。谁也不能预知，到时亚罗士打城里的年轻人会不会对六婶作出没教养的举动。“就是在城里的众人面前，我也能耍出四面俱到的招式。”六叔边想边捏着臂上隆起的肉块。

第三个条件是家人的健康。这个条件也并非不重要，其

实它应该被列在第二位。家人的健康比衣着更为重要。如果家中有任何一个人患病，进城的伟大计划就不能进行。六叔不曾忘记向上苍祈求保佑全家人在这一两个月内避过一切灾祸。

两年前，他的计划就由于六婶在谷子正当成熟的时候从厨房的梯子上跌下来而告失败。她的左脚扭伤了，蜷缩在卧室内一月有余。去年，刚收割完毕，他的第二个孩子的屁股上却长了个疮。

起初他们也议决要进城去，但是哈密儿的疮偏不出脓。羞耻哟！如果教哈密儿在城里的众人面前张开腿儿跛行。而且，如果那个疮就在印度叔叔的饭店里出脓就更羞煞人。所以去年的计划也就取消了。

今年，看来他们全都受到上苍的照顾。他们全都健康。这一次他们必然可以看到亚罗士打了。对于进城的兴味，在上个月教师哈里先生回到村子里来度假的那一段时日又愈形浓厚起来。照先生的报导，那真是赏心悦目。“亚罗士打现在已经不象从前，”哈里先生开始道：“可说面目全新。人象虫聚，车象蚁行。还有，政府大厦高过巍然耸立的椰树。啊！简直象乐园。”

当听到乐园这名词，六叔睁大了眼睛，拥挤的来往车辆的幻影便在他眼前显现。六婶的咀也咧开着。如果没有什么事故，这次稻熟之后，他们就要到乐园去啦。

“割完稻就到亚罗士打去吧！”哈里先生鼓励道：“留着许多钱要做什么呢？一年就痛快一次吧！”

六叔没有回答，只是啄木鸟般地点着他的头。在他的眼前依然是乐园的幻影。大道上的车辆象蚁行，大厦高耸象长竿。还有，人群密集。

“对！”六叔半晌才开口，他清楚地说道：“哈里先生

说得对！一年一次，有什么错的地方？那些并不常到乡村里来演说的部长爷和大人物老是阻止乡村人民把钱拿到城里去花掉。他们说乡下人只是填满支那人的钱袋罢了。我们想一手痛快一次都不允许。”

“他们说些什么？”哈里先生问道，恳请更进一步的说明。

“他们说乡下人都是笨蛋。一年进一次城去把钱花光。城里的支那人正乐于看到乡下人的愚蠢行径。他们正准备着宰割象这老伯一类的人。然而愚蠢不愚蠢又干这些大人物底事？即使受骗，乡下人却心里爽快。我们觉得胸怀开旷呵！况且这事一年只一次，先生！一年只一次呀！”

“那是当然的，那里都一样，老伯。”哈里先生插咀道：“城里人只善于空谈罢了。他们到乡村里来劝人节俭，然而就算要节俭，也得心里爽快呀！如果不能天天，就一年一次也够啦！那些大人物并不象我们乡村里的一年痛快一次。也并不是五个月一次，一个月一次或且一星期一次，而是每一天每一夜呵！而且他们比我们更为浪费金钱。他们有各式各样的花法：喝酒、玩女人。形形色色啊，老伯。”

六叔悄然长叹。而六婶的叹息却拉得更长，环绕着的孩子们目瞪口呆，就象入了迷。

“结果呢？”六叔语焉不详地发问道。

“什么结果？老伯。”哈里先生问他。

“结果他们都进了地狱罗？”

哈里先生点头道：“他们何必来劝告我们这些人别把钱拿到城里去花掉？再说，又不是我们要做违反教规的事，我们只是要买些新的东西。六婶您么，不过想吃碟炒面和烫曲您的头发。这些孩子们不过想看电影和拍照。至于老伯您，如果说有什么奢望，也不过是想坐坐双层巴士。”

“去吧！老伯，在这个时代，不要太听信人家的话。钱花光了也没关系，那是我们自己的，我们心里爽快呀！”

六叔点头表示同意，六婶也点头，大约也是同意的表示。

“没问题，等收割完毕，把谷子送交阿张后，我们连同孩子七个就动身。而且，要在支那人的旅馆过夜。实在想在那垫褥上盖着支那的红色丝制被单睡一睡呵！”

孩子们在跳跃，六婶也再次咧开了咀。不久，哈里先生也就回去了。

周末的亚罗士打，从所有角落里来的居民淹没了整个城，拥挤非同小可。从中央邮政局到阿拉苏医务所的行人多得无法计算。有如我们每次在复活日的集合场上聆听宗教长老诵读经句时，你拥我挤地麇集着。九点钟，六叔一家人也就抵步了。

当他从先拿公司的巴士车上下来时所做的第一件事便是向一个蓄着胡须，双手叉腰站在巴士车门边的青年问好。那个留胡须的青年睁大了眼睛同时把香烟的烟吹到六叔的脸上。六叔气得不得了，他的右手于是去摸索那牢牢地塞在腰间的匕首。

“这里的人真是愚昧不知教义，”六叔对尾随的妻子说道：“人家问好，竟不欢迎。”

“不管他！”六婶答道：“将来到了地狱，让真主把他们烧成焦炭。”

六叔点着头同时咀里喃喃地念着真主。他的五个孩子已经排好队跟着他。刚才在家里，六叔已经叮嘱不得隔离得太远，因为担心万一被戴白帽的警察捉去。六叔亲自率领那七个人的观光团，他们排成队从巴士车站沿着大街朝向马来公市前进。

当来到无比加油站，他最小的孩子要求稍微驻脚看人卖油。七个人也就蹲在那油站旁边观看一辆又一辆的汽车吸油。油站里两三个小伙子交头接耳同时注意着那蹲着的七个人。六叔恰巧看到了那几个少年阿飞的举动，他的右手于是又去动那腰间的匕首。他的孩子咧着咀，一直望着那油机上的数目字在不断轮转。实在奇极了，这些东西也许正是独立后由东姑阿都拉曼做出来的吧！六叔感到荣耀，而更荣耀的是当年东姑阿都拉曼的相片竟挂在他茅屋里的柱子上。这一点他还记得很清楚呢！

他们从那里继续沿着路边走，他们并不在马来公市逗留，因为人太拥挤了。他们紧跟着六叔，任由他先去寻找旅馆以便过夜。等到夜来也得寻找呀！他们寻找得也真苦，不论它经营什么，每一间店铺都问过，然而那些支那人竟没有一个回答。

六叔猜想这些城里的人也许都中了邪，但为什么不到郊外的乌绒亚罗去找巫医苏丁治疗呢？结果他们终于遇上了愿意说话的支那人，那位愿意说话的支那人是在一间旅馆里管楼的土老儿。但当问及有关房钱，六叔却皱起了眉头。

“什么？”六叔问道：“睡一个晚上十五块钱？”

支那人点点头。六叔望着六婶的脸，也望望孩子们的脸，但孩子们只睁大着眼睛。由于情形如此，他们也就走了出来。

“我们就睡在走廊上吧，”六婶扬声道：“十五块钱可以买一千样东西呢！”

“睡在那走廊的水门汀上太冷，”六叔答道：“等下我们都害上脚气病。”

孩子们也点着头。脚气病好危险，那脚大得好像象脚，什么工作也不能做。结果，他们终于作出了决定，就是先行

购物。晚上到那里就在那里睡觉，六叔寻思着。

第一件事，便是去烫发。他们全部七个人一起走进了那健美的太太的店内。一时竟引起了骚动，那些漂亮的太太们逃避一空，有两三位竟因惊慌而叫喊起来。但经六叔说明来意，那些太太们也就明白了。她们通知六叔和他的孩子们稍为等候，六婶已然坐上可以移动的交椅，然而长达三个钟头才弄好，六叔一布袋子的槟榔桉叶都快嚼完了。

覆盖着的头发看去就象印度兵的钢盔，然而六叔微笑了，因为当他看到六婶的头发他就想起村里县长夫人的头发，待回到村里，六婶必然将成为人们视线的焦点。

去年生疮的哈密儿要个手表，他们于是又一窝蜂地拥进了钟表店，支那老板站起来，同时拍拍六叔的背部。

“近来好吗？”支那人一边微笑着以不准确的马来语打招呼：“抽烟么？”一边打开三个五牌子的香烟罐，同时送到六叔的手上。六叔细细地端详着那支那人的面孔，到底在那里认识他呢？啊，那么好的人！也许这支那人从前进过他的村子。六叔想，是自己忘了吧。六叔于是望着六婶的脸摇头。六叔想，也许她也忘了吧。

“这是一个温良的人啊，”六叔的内心在私议着：“可惜他是个邪教徒，而且喜欢吃教规上禁止的猪。否则，已经肯定可以无条件进天堂去。”

七根香烟出了巢，团团青烟缭绕。

“买表么？”支那人又边问边爽朗地微笑着。

六叔点点头。支那人随即拿出了二十个各式各样的表。他的孩子们竟你争我夺起来，看样子所有五个孩子都想要手表哩！

六叔抽完了那根三个五香烟，支那人便又递过一根来。六叔摇头，但支那人还是劝着。六叔也就不客气地掣了过

来，同时接上前一根的烟屁股。

“这个要多少？”六叔边问边指着银星牌手表。

“五。”支那人答道。

“五？五什么？”

“五十。”

六叔不禁一怔，喉头好象有件东西哽住，说不上话。

“这只是对您阿叔而已，如果是别人，将不少过一百。这表是白人做的，可以用到子子孙孙。”

六叔想，这支那人实在诚恳。而好人是不喜欢撒谎的，于是也就照付五十。他把那表拿给哈密儿，哈密儿咧着咀，虽然把表攫了过去。其余的孩子都沉着脸。他们于是走出了那店铺，那心地一百巴仙善良的支那人的店铺。

看样子，六婶的身体似有不适。时而把脸向上仰，时而把头向左右甩动，好象有件什么新东西抓紧了头皮。

哈密儿手上的表指出时间已是午后一点钟。他们感到头发确实热烫。甚至比在地里奋力操作还要热。阿罗士打还是人群拥挤，但六叔的一家人只在大道边上悄悄地走着。他们走在白宫旅社附近的大桥上，十个乞丐并排着伸出讨钱的椰壳。六叔感到惊异，怎么在这成千上万的人群当中竟没有一个有恻隐之心。这大城市里的人的确没有教养，而六叔却给每人分派一毫子硬币。他相信，待他将来进了坟墓，上苍一定会回报他的善心。

当来到中山戏院附近的印度叔叔麦丁的铺子时，他们也就歇下来进餐。印度叔叔露齿而笑着，然而六叔所要的不是饭，只是六杯冷水而已。原来六婶在家里已经先准备了路上的粮食。那食物乃裹在槟榔叶鞘里。他们于是在印度叔叔的桌上解开了槟榔叶鞘。当初殷勤招待的印度叔叔，现在却睁大眼睛瞪着。

之后，他们走进了相距不远的巫统大厦。

“默迪卡！”六叔高喊起来。

“喂！这里不是可以吵闹的，楼上在开会！”正在和一个打字员攀谈的听差冲上前去。

六叔的一家立刻全体后退，东姑阿都拉曼的意旨是不可以反抗的，也许他们正在讨论关于在乡村里建造木桥的事。

对于那其余的四个孩子，六叔买了四双红色霸咭鞋。但当孩子们各自穿上脚后，却不能行走，因为他们的脚跟被鞋皮咬疼了。于是都把鞋脱了下来，各自把它夹在腋下。赤足不是更轻松么！

他们周游亚罗士打直到接近黄昏。六叔觉得所有的筋儿都快断了。六婶也觉得脖子快折了，脑袋诚如石块般笨重。晚上，他们终在印度人的清真寺里缩作了一团。起初，他们也计划去观赏这大城市的夜景。六婶有生以来还不曾看过霓虹灯的闪烁呢！六叔心痒，想到跳舞场，因为他已经那么久没看过裸姆舞了。然而一入夜，却全都呼呼人睡了，实在疲倦极了，比犁一亩田还要疲倦。

天方破晓他们便已起身，准备赶搭第一趟巴士。六点半钟他们便已经在巴士车站上。公市的门都还没有开呢！一个胡须浓密，状似老虎的锡克人倏然出现。六叔动了动塞在腰间的匕首，但那锡克人迳直走他的路，他们在心情焦灼的情况下一直等到七点半钟。

七点半钟巴士终于启行，不久也就到了村里。六叔打算召集他所有的亲戚来聆听有关那个东姑阿都拉曼建造的大城市的故事。不过那并不是六叔唯一的大的目的，他觉得也应该展示一下六婶的头，因为现在已经有烫曲的头发。

注一：“relong”的译音，一勒陇约合百分之七十一英亩。

注二：或译作宋谷，即今马来人所戴的无边帽。

译自短篇小说集“红尘”



哀哉老伯

作者：AHMAD MAHMUD 阿默·玛穆

三月尾的风轻轻地吹，河边榄仁树的叶子懒懒地摇。

老伯的脚掌浸没在水边的沙里，涌向岸边的细浪碰碎在他的脚上。

老伯又摸下巴又打呵欠，但还是扯起船绳。可真棒，老伯一跃便进了船肚。船身摇荡着，老伯的身子也跟着摇荡，吡叻河的河面于是漾起了长长的波纹。

老伯拔起撑竿，并教船头朝向河中的小岛，然后逆着水撑起来。

撑竿与水流的碰击，每一次都发出一种令老伯感到舒服的声音。他目光炯炯地望着那慢慢流动的细浪。其间有朽木也有榄仁树的枝叶，它们正随着吡叻河的河水漂往下游，偶尔也碰到他的船舷。

虽然额上已经渗出汗珠，老伯还是继续撑着，他觉得那软和的风仿佛正在亲着他的扎脑门儿。

老伯笑了，因为亲人的眼睛就在他的胸中闪烁。老伯搔着脖子，心坎里浮现着外孙的笑态。

老伯越撑越起劲，河中那绿色的小岛也越来越近，但河水仍然在流，仍然携带着榄仁树的叶片。

“他明天就到。”老伯独自在心里计量道，嘴角跟着掠过一抹笑影。在他那小小的心坎里，也同时出现了外孙的身影。

“也许他已经很会说话，已经善于跟着人家念咱这个虾大王。”老伯又搔了搔眉头。

“咱这个，虾大王，要石灰，给姜黄。”（注一）

老伯的手空自张合。老伯的嗓音虽高，但却不知给河面的风儿吹到了那里。

老伯的小船终于在小岛的边上搁了浅。插稳撑竿，系好缆，老伯于是跳上沙滩。他不禁对那愈见低垂的夕阳望了又望。

“咱这个，虾大王，要石灰，给姜黄。”老伯再次念起来。

“也许我的孙儿已经很会说话。啊，他叫什么名字？我可忘了。”老伯咬着指甲，面对着来处沉思。那里，大香芒和小酸芒的花朵，红白相映地掩蔽着河岸。

老伯终于步向他那被油绿肥壮的玉蜀黍所包围着的烂茅寮。

“我的孙儿叫什么名字呢？啊，我实在太健忘了。你给孩子取的名字太长啦，米拉，你为什么他不叫他乌达或且阿牙，那不是比较简单一些么？”老伯埋怨道。

当老伯来到茅寮的梯脚，先是取过装在大肚陶瓶里的水。他喝了一口，然后两腿悬空地坐在梯子上歇息。

“哦，对了，我想起了，赛夫阿兹哈，他的名字叫赛夫阿兹哈。”老伯虽然念起来生硬，但满脸喜悦。他于是不断试念。

“我这全是为你呀，赛夫。”老伯心里自语道，同时一跪到地。他把那一棵棵肥壮的玉蜀黍巡视了一遍，然后走到河边，汲取祈祷用的净身水。当他踏上茅寮梯子下端的第一级，便听到那来自大陆上的隐隐约约的进行黄昏祈祷的召唤。老伯于是跟着祈祷。

自从米拉生下长子，老伯就是这般兴兴头头的。他私心感到荣耀，因为她到底为后代养下了苗胤。

天色渐渐昏暗，天边那橙红的霞光已经消失，只有顽皮的舳舻鱼偶尔跃出水面来打蹦儿。老伯已然做完祈祷礼，他把子弹装上了那单管的猎枪。

老伯把枪托按在肩膀上，对着玉蜀黍地的左首瞄起来。“如果今晚再来，我一定干掉你。”老伯放下枪杆，让它靠在墙上。

“赛夫阿兹哈。”老伯念着孙儿的名字。他伸伸双腿，又扭扭懒腰。女儿、女婿和孙儿的影子于是又出现在他的眼前。

“赛夫阿兹哈。”老伯念着，枯皱的咀角绽开了微笑。

鲤鱼村里的人都知道。老伯最近老是自己一个人留在孤岛上。他离开了赌鬼沙末，也摆脱了万字票迷苏丁。老伯的这种生活态度结果引起了亲友的不满。

“何必在岛上守着？”一天早晨，我对老伯说道。老伯依然微笑，同时一如平日地拍拍我的肩膀。

“一旦你有自己的玉蜀黍园，你也一定会爱惜。再说……”老伯吸起了棕榈叶烟卷，而让活儿终止下来，但仍然老眼昏花地望着我。

“种来做什么？”我逼近道。

“给我米拉的孩子。”他得意地说。

我不禁哈哈大笑起来。

老伯咬着咀唇，呆呆地瞪着我。“虽说是老伯的孙儿。但却是人家的儿子呀。”我再次调侃道。老伯于是又惋惜地拍拍我的背部。

“等你年纪大了，你就会明白爷爷对孙儿的爱。”他的语气温和，但终于留我自己一个在岸边。

此刻，夜风正轻抚着老伯的脸，玉蜀黍的梢子也都在月光的照耀下摇曳着。老伯已然把他那和猴儿跨下之地一般宽阔（注二）的玉蜀黍园巡视了两遍。

那只剩一根獠牙的独行野猪仍然没有出现。老伯打了个呵欠。他知道它就在小岛的前端作窝生殖，他曾经意外地发现它们打滚过的泥塘。老伯又打了个呵欠。

在月光的照耀下，只见河面一片银光闪闪。有时更可听到鲈鱼在浅滩上追捕小鱼的跳跃。

老伯再次巡视他的玉蜀黍园，他的身子已然感到冰凉。夜越来越深，苍白的月亮也已经低垂。老伯仍然只在梯脚歇息，他觉得眼睑沉重极了。夜风萧萧地吹，玉蜀黍叶瑟瑟地响。老伯不禁又打了个呵欠。

老伯扭了扭腰，因为它已酸麻不堪。接着，他卸下了枪膛里的子弹。

老伯又打了个呵欠。他揉揉眼睑，望望河面，然而还是打呵欠。大陆上角鸮在怪叫，鸺鹠（注三）更在呼朋引类。

老伯终于睡熟。

“抱孙的愿望你总算得偿啦。”苏宾娜说。

“也是你的孙儿呀。瞧，他的嘴唇就象你的，又薄又长。”

于是双双哈哈大笑起来。老伯把孙儿交到苏宾娜手里。苏宾娜把那可爱的婴儿亲了又亲。

“让我来养吧。”苏宾娜要求道。

“不。”

“啊，他也是我的孙儿呀。”苏宾娜随即抱走婴儿，迳向荒野里跑。他立刻追了上去。

“宾娜，宾娜，等一等，那是我的孙儿呀。”老伯边追边喊，不料却给石头绊了一交，仆倒在地上。他觉得满脸是

血，额上被石头磕伤的口儿足有两指阔。

“救救我呀！”老伯呼喊道。他觉得身体发痛，勉力睁开眼睛。原来朝阳已然在放射着光芒。毗叻河上笼罩着晨雾。白头翁在芦苇的秆子上跳跃。老伯又陷入了沉思。

“苏宾娜，如果你还活着，这该是何等的幸福哟！不过你到底也到我梦里来，得以一亲我们的孙儿。”在他到岸边洗脸之前，脑子里所想的就是这些。

“赛夫阿兹哈，你将来长大了，要做个有本事人呵，可别步爷爷的后尘。”老伯脸上挂着微笑，心里悄悄地自语着。“传宗接代就靠你啦。”老伯用巴掌抹着水绿绿的脸颊。

为了得到一个孙儿，老伯也的确等苦了。

“哈齐阿里四十出头便抱孙，而我已经年近七十了才得到一个，唉！”老伯面对着浩浩荡荡的毗叻河轻叹道，然后缓缓地直起身来。“赛夫阿兹哈，你将来长大了，可要做个有本事有名誉的人呵。”老伯又搔了搔发皱的下巴。

在那徐徐而来的晨风中，老伯仿佛听到了赛夫阿兹哈的笑声，他不禁望向彼岸，然而那大香芒和小酸芒的花叶全被晨雾笼罩了。老伯转而望向小岛的尽头，只见一片长长的沙洲展现在眼前，鹈鸟正在那里跳跃和梳理身上的羽毛。老伯吁了长长的一口气。

他仿佛看见那年仅三岁的赛夫阿兹哈正向着他跑来。

“爷爷！爷爷！我来啦。”赛夫阿兹哈的声音隐隐约约。老伯猛然拍了拍额头，他意识到自己已经幻想得太远了。

老伯的目光又移到正在流动的毗叻河河水。他感到满足，寄望于米拉的可以说已经如愿以偿，她不是已经有了个孩子么？

老伯旋即走入玉蜀黍的树丛间。他开始摘下紧结在那肥壮的茎上的玉蜀黍果实，同时一一放进面粉袋。

“赛夫阿兹哈，你有的是穷爷爷，本来么，我是应该给你这稀客买新衣新鞋的，然而，……”老伯突然停止采摘，他开始觉得在自己的生活里似乎缺少了一样什么。老伯在烂树头上坐了下来，他正为此暗自懊丧。为什么从米拉怀孕起，这事情都一直没有想到呢。

“哦，我也是人家的爷爷么？”他抹着额上的汗珠，越想越对自己的爷爷身份感到不真切。

“等着吧，爹，如果没有意外事故，中午过后我们会抵步。”这是米拉在他两天前收到的那封信上写着的。一想起，老伯又觉得胸怀舒畅了，同时嘴角也显露了笑意。

“啊，咱这个，虾大王；要石灰，给姜黄。”老伯低声念道，接着又兀自笑了起来。

老伯把玉蜀黍背到河边，放进船肚。老伯怡然自得地划起他的小船。老伯相信当赛夫阿兹哈看到那米粒紧密的棒子一定会很高兴。也许，赛夫阿兹哈会把那玉米棒抛到院子里，然后又欢欢喜喜地跑前去拾。老伯又不禁微笑起来。

老伯终于来到大陆，他把船绳系在黄竹丛上。当袋子搁上肩膀，只见他颈上和臂上的血管都浮了起来。

老伯那强健的双腿稳实地踩着河岸上的沙地，一步一步往家里走。

当他在途中的一棵热带樱桃树下歇下来抹汗，我一边缠着陀螺的绳子一边问：“怎样啦？老伯，米拉回得成么？”

“当然。”

“这可高兴咯！”

我停了下来，并把陀螺的绳子挂到颈上去。老伯咧开了咀，但却重新背起袋子。

老伯竟抄那长满茅草和蟋蟀菊的小径走。他的步伐渐紧，他想马上到家。

“赛夫阿兹哈。”他低呼着，同时再加紧步伐。

“赛夫阿兹哈。”老伯的汗水挥撒着大地。

“赛夫阿兹哈。”老伯把袋子从右肩换到左肩。

他在风声听到了赛夫阿兹哈的嗓音，他笑了。

“上苍果然答应我的要求，使我获得了一个孙儿，将来好为我传宗接代。”老伯心花怒放，他觉得荣耀极了。

老伯终于来到自己的屋子的梯脚。他把装玉蜀黍的袋子往梯头的廊子里一搁，便悬着双腿坐在那里歇乏。

“赛夫阿兹哈！”老伯忙伸长颈项，原来有一辆红色的汽车驶进了他居住的园地。老伯于是站了起来。车子终于在梯子前面停了下来。

“赛夫阿兹哈！”老伯直扑车子，打开车门，结果米拉和她的夫婿钻了出来。

“赛夫阿兹哈呢？”

“跟用人留在家里。”米拉的丈夫答道。

“上次来，回去后病了两天，满身是蚊子叮过的红点，不但这样，吃了爹你的煮玉米又泻起肚子来呢！”米拉插口道。

老伯不禁叹了一口气，他感到无限空虚。“不幸呀赛夫阿兹哈，你的爷爷生而为乡下人；而我也很不幸，我的孙儿竟生而为城里人。”老伯反复想着，他颓丧极了。

老伯悄然让米拉和她的夫婿登上屋子。他似乎想呼唤那只剩一根獠牙的独行野猪把小岛上的玉蜀黍全给毁掉。

“赛夫阿兹哈，我想念你呀，可是你的妈妈和爸爸一点也不明白。”老伯靠在柱头上悲伤叹息，而终至于哽咽起来。

三一：这是马来民间大人招引幼儿学语时，配合手掌的张合而念的顺口儿，并无任何含义。原文为 **Cap chekur udang gamit, minta kapur beri kunyit.**

三二：极言其狭小。

三三：角鸮与鸺鹠乃同类异种的鸮鸟，俗同称猫头鹰。

译自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二日马来西亚前锋报星期日



旋毛儿

作者：S. OSMAN KELANTAN 奥斯曼·吉兰丹

“旋毛儿！”

如逆微举手儿呼唤。他两眼发亮，无比惊喜地望着旋毛儿。正在那点缀着一簇簇烧焦的野牡丹的绿色平野上啃着小草的旋毛儿竖起了耳朵，昂首直立着。

“旋毛儿！！”如逆打着招引的榧子，提高嗓音叫道，他步儿轻忽，连走带跳。

旋毛儿于是应声跳了起来，同时撒下同伴。它带着轻松兴奋的蹦儿奔向那怀着难以言喻的喜悦的小主人。

如逆等着那行动终于渐告缓慢的旋毛儿的到来，他等着旋毛儿舐吮他的手。那确是一种奇异的亲昵，它使如逆的心坎充满温暖，年复一年。这份由爱的施予和感受互相交织起来的友谊，自然天成。

那粗舌头在他手背上的舐吮，每一下都成了一种无法名状的爱抚，它使他感到周身舒服。他，有时拍拍它的头，有时摸摸它的背。而它，总是以一种奇特的驯服的神态让它摸索，让它骑。而且，他如果真个骑上去，它便将一步一步慢慢地走，就好象故意向那绿色的沃野上的同伴们显示，它拥有一个主人的爱。啊，那是何等幸福哟！

“你吃过了？饱么？”如逆注视着旋毛儿问道。旋毛儿似乎也明白他的话，它不但伸长了颈项，而且眨着眼睛。如逆于是用手摸它的肚囊。“你饱了，旋毛儿。你总是吃得这

么多！”

每当这个时候，旋毛儿那亲昵的模样总是使他深深地入迷。他将因此跟旋毛儿厮磨整整一个黄昏。在随着爸爸和妈妈登上屋子之前，他总是再三叮嘱：“好好在栏里休息。你没有妈妈，要好好照顾自己呵。”同样的，早上醒来，如逆总是先寻旋毛儿问安：“夜里睡得好么？”这时，旋毛儿一定热烈地用头来磨擦他的身体作为回答。而如逆也必然会在它的项脊和颈下疼惜地抚摩一番。

亲切的晨会的高潮还在于打开栅门的那一刹，旋毛儿总是一个劲地驰向那展现在主人屋边的草场中，但在打了几个圈子和经过一阵狂奔之后，它必定再回头来寻如逆。旋毛儿并不受绳索的牵绊，虽然它已经足有两岁大。那次他爸爸想戳穿它的鼻骨系上绳子，但如逆却拼命加以掩护。他哭，他抗拒，他咆哮。结果，他的努力获得了成功。旋毛儿因此不受缚继之苦，他也因此得以随旋毛儿四处活动。它有时也被罚在那宽大的背部施予几下轻轻的捶打，那就是当它做错事的时候，譬如吃了人家的谷子或太迟进栏。这种时候，它总是任由体罚，只稍稍瑟缩着身子。它的眼睛必定凝视着如逆，同时用它的脸去磨擦如逆。

“你固执，你老是不听吩咐。”

每当如逆这样埋怨时，旋毛儿必定静静地伸长颈项，就象在承认错误和请求原谅。而如逆总是这样说：“等下爸爸打你，才知道！”接着，又摸摸它的颈下。待如逆放走它时，它便发劲地打蹦，同时四面奔窜，然后再回头来舐如逆的光膀子。

“穿衣！如逆。”他的母亲对他高声喊道，同时提着那件他经常穿着在栏里和旋毛儿厮混的红衫子走前去：“痒呀，等下旋毛儿舐你。”

如逆拍拍旋毛儿的脸，旋毛儿眯起眼睛，缓缓地侧过头去。如逆于是跑到母亲的跟前。旋毛儿转回头来，在他背后以缓慢的脚步跟着，间或打几个蹦儿。但有时它却向草原上狂奔，远至看去只象只猫儿那么大。每当这种时候，如逆必将跳跃、欢呼；而旋毛儿也必将马上跑回如逆跟前，让它再三地拍它的头、摸它的颈。

如逆不理睬爸爸和哥哥的为追赶旋毛儿的同伴进栏而辛苦。如逆也不理睬旋毛儿的同伴有没有得吃。栏里的每一捆草，他都给了旋毛儿。结果，旋毛儿肥了。肥，的确肥。它皮上的毛油光闪闪，就象一匹天鹅绒。它纤细而柔软，宛如玉米的须儿。当他触摸着旋毛儿那光滑柔软的细毛，他便觉得有一种难以言传的舒服。有时，他把自己的脸颊贴上旋毛儿的脸颊。有时，他又尝试爬上旋毛儿的项脊。旋毛儿偶或轻摆脑袋，把他挡开，但他必定坚持攀越。结果，旋毛儿不是让步，便是故意把头垂下来，教他滚到地上。每当这种时候，他的爸爸总是告诫道：

“小心！等下旋毛儿踩了你的肚子。”

而如逆必然否定他爸爸的话，说：

“不，不会，旋毛儿乖，旋毛儿不会踩如逆。”

他的爸爸总是微微一笑，便继续往那栏里堆积夜草。

此刻，莫信眼角瞟着老儿子的往旋毛儿颈上爬，脑海里却浮起了那记忆。大约两年前，他的一只母牛怀孕了。但当它产下它的头胎旋毛儿时，它却死了。结果只好用瓶子装奶来喂这初生之犊。给它喂奶的正是如逆。由于它的额上有两处回旋之毛，同时在它的腹下也有一处，这只小牛便因此被唤做“旋毛儿”。如逆从四岁多便每天跟着到栏里来喂它，一直喂到他现在已经快六岁了，难怪这牛儿这般与人狎近。但它和如逆的亲昵情况却到了令人惊异的程度。它遵从如逆

的一切指示。它不需要他拉它的鼻子，它就象狗一般听话。

莫信不知如何是好，想不到发生在旋毛儿身上的事情也会牵连到如逆。他还记得，旋毛儿由于着了凉，两天不吃，如逆的健康，居然也受影响。弄得他不得不赶紧为那小牡牛请纱廷医。结果，旋毛儿渐渐康复，如逆也慢慢好起来。因此，一想起如逆，他便感到忧虑。

“旋毛儿总有一天要被宰或被卖掉。”莫信对妻子慕莎玛说。

“你想，如逆会怎样呢？”慕莎玛惴惴不安地答道。

“如逆必有长大的一天。那时，他将不再需要旋毛儿，它将不再是他的朋友。它将可以卖一笔钱。它的确肥，的确长得快。”莫信说着把青草搬进了槽里。

慕莎玛没话说，只愣愣地看着丈夫的脸。这时，她那已经十五岁的二男如奈棣正在把羊儿赶进寮子。她悄悄地望着。这孩子真会养羊，他已然由一对养成了一群。一只只都那么肥壮，尽管去年底邻人的一只又一只地死于伤风，但如奈棣手下的却全部健康无恙。可是，她不能不为如逆的情况担忧。

“如果不是这样，过了年如逆就要入学读一年级了。”莫信似乎想起了什么。如奈棣已然修完六年级。那是村子里最高年级呢！当然，那是马来文学校。而且，如逆将来自然也是进那马来文学校。要学会写和读，那已经足够。他不需要他的孩子们读到远远去。他那将近二十头的牛，八英亩的田地以及六英亩的椰园需要他孩子们的劳动力。他们得活在牛群、羊群和田园当中。读书并不顶用。至于来世，显然也没有问题。在他们的村子里，不论是清真寺还是宗教学校，到处都有导师。

“入学读书？”慕莎玛茫然地问道。

莫信拿眼钉着妻子。

“进了学校，就不会再沉迷于旋毛儿”莫信接着说。

不过莫信的脑子里仍然在想：“如果还是跟过去一样，怎么办呢？啊，不可能！”他听过邻人的私议，说旋毛儿和如逆是一对“孪生子”。啊，我的天！那是什么话？把人说得那么贱。人怎么会和牛成为孪生？然而，有关旋毛儿和如逆的关系的奇谈实在太多了，他未免因此放心不下。最使他于怀难安的是那瞎眼的老巫师卡尔的话。

“其实，那旋毛儿并不是牛，相信它原本就是人，和你的孩子是一对孪生兄弟，只因为前生犯了罪所以投胎转世而为牛。生它的母牛也就因此不得不死。你曾经听过母牛因为难产而死的么？”

莫信听了不禁颤抖起来，那解释的确使他感到害怕。虽然他并不完全相信，但它到底搅乱了他的思想。那巫师的话可是真的？牛怎么会和人成为孪生兄弟？“牛的躯体，人的灵魂。”是可能的么？当他的忧虑到达顶峰的时候，他尝试抱定自己原来的想法。然而，如逆和旋毛儿的亲昵情况的确令他感到迷惑。虽然，他尝试教自己宽心，但他觉得，如逆实在是异样的。他还记得：为了分开他们，他曾经把如逆送到那住在村子深处的婆婆家里。结果，他发现旋毛儿不再活跃。在如逆离开的三天里，那放到栏里的草儿，它连动也不动。真是太奇怪了！接着，婆婆把她那疼爱的孙儿带回来了。因为他睡不稳，吃不下，好象害了病。

“你这孩子一直闷闷不乐，好象生病一样，吃也吃不下。”莫信的母亲说。

可是，在如逆回来的那个下午，旋毛儿却左奔右窜，浑身是劲。而如逆也一一老陪着它，直到夜幕低垂它进了栏。他们就好象两个多年不见的老朋友一样，简直不可思议。

啊，我的天！这可是在显示您的法力无边？莫信心里不禁问道。结果，这一夜如逆睡得甜又香。

“在我那边的几天里，如逆总是说梦话，一直睡不好。你这孩子的神态实在很奇怪。”莫信的母亲望着那正骑在旋毛儿背上的小孙儿说。它绕着草场的边缘走。它正在攀越一座小丘。她看到如逆拍了一拍那肥壮的牡牛的头，接着它便轻轻地奔跑起来。奇，真奇！

莫信的母亲摇头感叹，但莫信只睁着眼睛看，什么也没说。他对于他们的游戏并不感惊异。不过，卡尔的话实在使他心慌。人，生而为牛，是可能的么？人如何能作牛行呢？啊，荒唐，莫信在心里驳斥着，然而那阴影仍然映在他的心版上。这也难怪，太多神话钻进他的脑子了。在那些古老的故事里就有许多虫豸成为王子的佳话。青蛙生而为王子，鱼生而为王子，那么旋毛儿有何不可呢？啊，荒唐！莫信努力坚定自己的信念。

“如逆的认识会提高的。当他读了书，同伴一多，他便会发觉那牛儿不是他的朋友。”莫信又说。

“可是直到现在，情形仍然没有丝毫改变。而且，再过三四个月就要入学了。”慕莎玛开了腔，但话中仍然充满忧虑。

“不要紧的，年纪小自然是那样子。”莫信尝试加强妻子的信心。

如逆依旧骑着旋毛儿，而那肥壮的小牡牛也依旧施施然地跨着步儿。它的柔顺是那么的令人感到惊异。如逆在旋毛儿背上欢呼着，他显然深深地尝到了人畜间的爱的美妙滋味。他曾经听过他爸爸说，他不久就要入学了，但他并不为爸爸的话所吸引。他的两个哥哥都在家里看牛和看羊。大哥驯犊，干起活来那劲儿就象头牛，情形跟他爸爸没有两样。

二哥阿棣也是那样：一天到晚为他的羊群忙着。而他自己更无拘无束，随着旋毛儿四处游荡。

“我入学，你也一定跟着入学。”如逆在旋毛儿的耳畔私语道：“我们要在一起。我的爸爸坏蛋，他不喜欢我跟你在一起。我妈妈也一样坏。”旋毛儿果然抬起了头，仿佛想细听如逆的控诉。

这年年初，如逆终于被送进他们村子里的学校。那天早晨，在他到学校去之前，他对旋毛儿说：

“现在我到学校去，等会儿我们再见。”

旋毛儿果然依依不舍地用鼻尖来摩擦他。

如逆入学半年之后，旋毛儿的躯干更见其粗大，它的同伴们相对地显得瘦小。如逆也因此更加喜爱它。在他的坚持之下，旋毛儿的栖息之所终与它的同伴们隔开。他的爸爸就象一个战败者，无可奈何地接受他的命令。

一天夜里，如逆突然从睡梦中醒来。他听到他的爸爸正在和几个人谈话。在谈话中，“旋毛儿”这名字竟然一再被提起。如逆于是竖起耳朵，但仍然听不清楚。他也听到他们提过其他一些旋毛儿的同伴的名字。如逆不明白那是为什么，但可以肯定那是认真的谈商。

“哦，如果是旋毛儿，那是一定不能减价的，它的肉够厚、够美！”

那话儿一个字一个字地钻进如逆的耳里。如逆的心脏剧烈地蹦起来，他于是聚精会神去听。然而，直到那些来客落下梯子去，始终不再听见谈起同样的话。如逆再也睡不稳。第二天一早起来，他便径直到栏里去找旋毛儿。当他看到旋毛儿安稳地睡着，他顿时感到心宽。他把他哥哥在前天下午绑好的鲜绿肥美的草儿一捆捆地堆在栏里，然后飘飘然地走到学校去。

在学校里，他听到老师讲述关于奉献日，哈齐节的故事。他深深地为父亲要杀儿子来奉献的一节所吸引。但对于整个故事，他却不怎样记得。他反覆思考老师所说的故事。他不停地点头，他明白老师话里的意思。这个月是庆祝含有奉献意味的哈齐节的月份。如逆因此打算要求爸爸买新衣新鞋，他也打算要求他的妈妈做糕。总之，要求他所想到的一切。

在回家的路上，他仍然想着衣、想着鞋、想着甜甜的糕和浓浓的咖喱。啊，他是多么的高兴哟！

“旋毛儿！”但如逆发觉旋毛儿不在栏里也不在栏外，不禁呼唤起来。

“旋毛儿！旋毛儿儿儿！！”他提高了声音，眼睛开始向四周搜寻。他走到屋边的田畔，望向那接壤的草场，但仍然见不到旋毛儿的踪影。

“旋毛儿儿儿！旋毛儿儿儿！旋毛儿儿儿！”

“旋毛儿跟着同伴到棕榈丘草场去了。”慕莎玛忽然在厨房门口出现。她脸上显露了忧虑和焦急的神色。“旋毛儿给爸爸看着。上来吧，吃了饭才去。”

如逆满怀疑团地注视着母亲的目光。他见到母亲的微笑。但他不明白，母亲为什么要笑。

“旋毛儿儿儿儿儿儿儿！！！！！！！”

如逆竭力嘶喊起来。但他的声音，终为正午那炎炎的晴空所吞没。那当儿，连一丝儿风也没有，树木全象死了一般，一动不动。如逆于是登上屋子。他伸手抓起饭来，然而仅仅一口，便不再吃了。他转身换上那件已经褪色的红衫子，然后从那计分三级的梯子上边一跃到地，同时快步走向棕榈丘草场。结果，他见到旋毛儿的同伴，见到他哥哥的羊群，也见到邻居们的牛群，只是不见旋毛儿。

“旋毛儿儿儿儿儿儿儿！旋毛儿儿儿儿儿儿儿！！！”

如逆竭力嘶喊，但仍然不见旋毛儿的踪影。没有，全然没有。他跑过来又跳过去，他不知道应该到那里去寻找旋毛儿。他心里一急，不禁哭起来。他，两条腿儿仍然不停地跳动，但终于朝着家里而来。他没见到爸爸，也没见到两位哥哥。他只见到母亲一动不动地站在厨房门口。

“妈！”他高声叫起来：“见不到旋毛儿呀！”

“上屋子来吧，逆。迟一点，旋毛儿自己会回来的。上来吧，逆。”他的母亲轻声劝道，话里流露了隐忧。

“爸爸呢？妈。”如逆冲着已然站到梯头的晒台上来的母亲问。

然而他的母亲只是摇头。

“上来吧，逆。吃饱了，等一下，你爸爸就会回来的。你爸爸给你买新衣新鞋去了。”那声音轻极了，它带着淡淡的哀愁。

“可是，旋毛儿呢？妈。”如逆突地追问：“爸爸拿旋毛儿怎样啦？妈。”他哭着，同时再次转身向大草场迈步。

“如逆！”他的母亲叫道，试图加以阻止。但是，如逆已经开始拔步奔跑。这一次，他换过方向朝河道下游的路上跑去。慕莎玛紧张的跟了上去，连衣也来不及穿上。“如逆！”她喊着，但如逆并不理会，继续向前跑。慕莎玛的心里慌乱极了。她三番四次地设法阻止她丈夫的行动，但终告无效。“如逆逆逆！！！”慕莎玛半走半跑地跟着。

如逆仍然在奔跑，他发现前面有几个孩子正朝着相同的方向走去。

“旋毛儿儿儿儿儿儿儿！！！”

前面的孩子有两三个转过头来，看到如逆正跳着脚儿朝他们走去，便连忙回避，同时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但如逆

并不理会，他嚎啕大哭，一心记着旋毛儿。可以说，那实在是一种伤心欲绝的呼号。如逆忽然听到隐隐约约的赞颂真主阿拉的声音。显然，校门已经打开，节日的庆典已经告终。但如逆也记得老师说过：为奉献而牺牲的日子长达三四天。

如逆继续往前跑。

他终于看到一伙人。在竹丛的掩蔽之下，影影绰绰。只见的有的站，有的蹲。如逆的心脏突突地跳了起来。

“旋毛儿儿儿！！旋毛儿儿儿儿儿儿儿！！！！！”

如逆飞快地奔向那人群。他不知道他为什么要往那里跑。不过他听到赞颂真主阿拉的声浪正在空中震荡，而且愈来愈强，就好象在催促他向前。他的腿儿加劲，再加劲。对真主阿拉的赞颂也一声高似一声。

如逆记得清清楚楚，这表示奉献的节庆已经进行了两天，牲畜也已经宰了不少。现在可是轮到了旋毛儿？他的脑海里出现了阴影，同时记起了那天夜里他爸爸与访客的谈话。由于他的拼命冲前去。几个原本坐在竹丛边的闲汉倏地站了起来。他们望着他。那些目光，流露了无限惊异。

当他到得那竹丛，两眼马上钉上面前的东西。一目了然，旋毛儿已经被按倒在地上！

“旋毛儿！！！”

如逆直扑旋毛儿那被几个大汉抓住的颈部，紧紧地把它箍住。“旋毛儿！旋毛儿！”他有气无力地低呼着，就象正在面对一群来自地狱的恶徒的杀害。

人群于是骚动起来，对真主阿拉的赞颂也突然终止。如逆仍然抱着瘫痪般地躺在地上的旋毛儿的颈项。他哭着嚷着：“杀我吧！杀我吧！啊，旋毛儿！”

“解开那绳子吧！”手里仍然握着尖刀的老圣徒苏基命道。“你事先没有和你的孩子商量？这会危及你孩子的生

命呀！在我们的奉献中除去这条件吧，我们不该伤害与它有关联的人。”

当牛儿松了绑，莫信对儿子说：“爸爸再也不拿你的旋毛儿做什么啦。”

如逆抹了抹眼泪，对着一样是泪水汪汪地向着他的旋毛儿注视起来。一种异样的满足之感顿时充满了他的心坎。这天下午，旋毛儿终于又在如逆那闪闪的目光的看顾之下平静地啃着草儿。

译自“1973年度获奖文学作品集”



大风艾

作者：B. K. SAMIYUNG 沙米雍

那是我第一次回到乡下，在那之前我不曾见过乡村。我不知道乡下是怎样的。母亲说，乡下只有痛苦和寂寞。啊，母亲为什么对它那样憎恶，我实在不明白。

初到的时候，我的确也感到颇为寂寞。但经过一两天的适应之后，结果却起了显著的变化。一种对于乡下的不曾有过的特殊感觉已然产生。当我望着群山和那林木葱茏的原野，一切寂寞的感觉都消失了。一种令人兴奋的宛如正在探险的感觉浮现了。

下午我经常由我的叔叔金多带到我们的祖屋后面的山丘上去。我们吸取清新的山风。我们观赏鸟类的飞翔。同时，金多叔叔也不曾忘记携带他的猎枪，我们随时都可能遇上小动物。如果遇上了，金多叔叔自会加以射杀。金多叔叔也是一个神枪手。

“那是什么鸟？叔叔。”

“画眉。”

“那河里有鱼么？叔叔。”

“有的。”

“什么鱼？”

“有鲤鱼，有鲫鱼……”

就是那样，我的每一个问题金多叔叔都给予令我满意的答复。我不知道他是否对我的问题多多感到烦厌。看得到

的，金多叔叔待我的确是好。因此，如果说我已经开始喜欢他也并非奇怪的事。在那居乡期间，我和金多叔叔就好象一对鲿，不论走到那里总是在一起，始终不肯分开。对此我自然而然地发觉到，母亲的眼睛正放射着些许妒忌的光芒。

可是那天下午我却没得跟金多叔叔到那里。金多叔叔为了一件事，已经到城里找律师去。我因此独自在村中四处游荡。我还记得，当我离开屋子的时候，母亲正直立在窗前。母亲的面容是多么的不开怀哟，但是我一样不明白那是为什么。也许母亲已经非常思念城里的父亲，也许由于母亲原本就不喜欢乡下。

天气相当好。象火球一般的太阳在山的那一边，它正好挂在石灰岩的山顶之上，看去约成四十五度仰角。风从南边吹来，似乎要扫除那已经开始衰退的热气的针刺。

我溜进了一棵茂盛的野芒果的树荫下。一片广阔的沼泽展现在我的面前。我本就仿佛为了寻找什么而来，忽然我受到了吸引而呆立在那里，原来有四五个村童正在那湖沼的边上嬉戏。他们一边嘻笑一边互相往自家身上泼水。四下里一片宁静。

“喂，不同我们玩么？”一个蓄着弯曲的长发的小女孩突然向我打招呼道。

就象电流透进了身体，我不知所措地怔住了，我望着她，结结巴巴的，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那女孩穿着一袭原为暗红而现在已经褪色的西式衣裙，小小的脸庞嵌着一对睫毛弯弯的清澈的眼睛。她的鼻子高挺。当她爽朗地发笑时，我看到了她那整齐漂亮的牙齿。她有着一身优美的黑皮肤，而且她的模样又令人感到亲切极了。

“没关系，你们玩吧。”我尽量使自己的声音不致于含

糊，同时又不致于有骄傲的感觉。

“啊，怕水，是么？”

“不是的！”

“不是，为什么不玩？”

我听了，便慢慢地朝着他们走去。这可能是受到不甘被指为怕水的下意识所推动。他们脸露笑容地欢迎我的到来。

“玩什么？”我问。

“什么都玩。”那女孩答道。

尽管我还在发呆，但我的手已经被她扯住了，我们终于玩了起来。起初我的确颇感局促，但由于村童们的诚挚和亲善，很快地那不安之感也就烟消云散了。不久我便觉得自己已经成为他们的一份子。我的腿和我的裤子都沾满了泥巴和青苔，我的上衣也终于湿透。我的新朋友，这一伙乡下的孩子全都纯洁善良、无拘无束。我暗地里分辨着他们同我城里那些受约束但偏又傲慢的朋友的差异。他们如果也这样玩，势必引起母亲的呵斥。什么美丽的衣服要弄脏啦！那是用不少钱买的啦！等下万一受伤啦！而且，跑得太远要被汽车撞倒啦！可见城里的天地是多么的狭下，多么的束缚，而这里，又是多么的自由自在。

我们继续玩着，真是什么都玩。我们时而互相追逐，时而跳进湖里互相往自己的脸上泼水。疲倦了，我们便去搜集蚌壳。最后，我们兴味盎然地在湖边那含有泥质的沙地上用脚掌做模型筑造泥蛙的窝子。

我总计造了三个既坚固又漂亮的泥蛙窝子。但每一次，我一造好那女孩便走来把它踩破，我自然感到气恼，但她那娇里娇气的笑态却教我发作不起来。她真是太顽皮了。她不但天真，而且大胆。我想捉住她。她咯咯地笑起来，同时跑开了。

“你坏蛋！”我发泄道。

“你才坏！”

“怎么说？”

“你追我。”

“你踩破我的窝子！”

“哦，你要在那里守住那造好了的窝子，是么？”

她突然跃入水中，攀上那棵倒搁在湖心的沙洲上的田麻树。

“喂！你要跌下来哟！”当我看到她摇晃着张开的双臂在那树干上走，不禁叫喊起来。

“不会，不用怕！”她继续走，一直走到尽头，我为她提心吊胆，我相信那下面的湖水一定很深。如果跌下去，她必然遭溺。

她于是纵身跃下，踏上那蓬蒿遍布的沙洲，最后消失在湖的那一边。我静静地等着，同时开始揣测她到底打算做什么。

不久那女孩又出现了，她终于回来找我。她手里握着一束野花，紫灰色花托点点白色花蕾。那花球颇大，和母亲的髻子差不多。我不知不觉地接了过来。

“啊，漂亮！这是什么花呀！”

“大风艾，有的人叫做野茉莉。”

“嗯...真香...可惜它会枯萎。”

“放进瓶子，装些水呀！给它喷喷水，让它耐到久久。”

我频频点头，同时小心地把那花儿放在一棵树的根头上，以免被意外踏到。然后我重新玩起筑造泥蛙窝子的游戏，这一次，那女孩并不再来弄破。相反的，她自动地伸出脚来给我做模子，不久我们便造成了好几个。在它的四周，

我们更筑起了宽阔的面包形泥墙。现在它的的确确俨然象一座城。

“很美，是么？”那女孩说道。

“很美。”我简单地答道，同时注视着她那清澈热情的眼睛。

当我们要进行那通往城门的道路的建造工程时，一个八岁左右的男孩突然向我们走来。他目光锐利地钉了我一阵，然后转向那女孩。

“姝！”他叫道。

那女孩立即走前去。这时我才知道她的名字叫做姝。我看到他们在谈话，但我不知道他们的话题。唯一清楚可见的是那个男孩仍然在向我打量。我的内心自然而然地产生了一种不安之感。我未免显得咀笨，虽然照我自己推测我要比她大两三岁。

“我回去啦，我妈妈叫！”那女孩转过头来向我说道。而且临走的时候，她还对我笑了一笑。那也就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她，从此我再也不曾遇到。我从她的朋友当中获悉，那个来叫她的男孩，是她同父异母的弟弟。原来姝有个暴虐的继母。他们就住在那美丽的石灰岩山的脚下。

当我们分离的时候，那愈见其红的太阳刚好触及石灰岩山头，鸟儿们也已经在互相呼唤。

当晚我睡得很熟，因为实在太疲倦了。那已经给我插在水瓶里的大风艾，我小心地把它安放在床头。我要在睡梦中吸取它的清香。让我明天精神饱满地跟着那丽质天生的野花一齐醒来。

在我痛快地在村里玩了一天之后，回返城里的时刻也就跟着到来。决定缩短作客的日子正是母亲。尽管金多叔叔和叔母都加以挽留，母亲还是急着要回去。早早我们便起身收

拾行装。叔母和金多叔叔似乎很不舍得让我走。我也为了要离开他们和那远离市声的村子而难过。然而有什么办法？我总得回去。父亲正在城里等着我，我的学校也等着我。

我们包租的车子终于依照所约，准时到来接我们。起初那车子只是慢慢地移动着，但越来越就迅速。我清楚地知道，那村子已经远远地抛在后头。我转头回顾，但那泥路上的尘埃却遮蔽了我的视线。一股未尝经验过的忧伤之情油然而生，我的心就仿佛在挨着鞭鞑。

这是何种忧伤？

这忧伤又从何而来？

我觉得好象失去了什么，也好象遗下了什么。但我弄不清我到底失去了什么又遗下了什么。

当车子转入了柏油路，那刺心的寂寞之感更加重了我的忧伤。我变成了一个落落寡欢者。我让母亲在我身边自言自语。我望着窗外，仿佛在寻找什么。

这是何种忧伤？

寂寞又从何而来！

由于车子跑得快，路边的树木和电线杆子看来就好象在向后倒下。

“看你好象不喜欢回去。”母亲忽然说。

“累。”我不高兴地答道。因为我深受母亲的这个问题和那一路上的自言自语所干扰。当然，我也希望那样子的回答会使母亲静下来。我继续望着窗外，仍然仿佛在寻找什么。突然，我的颈项扭了过来，而对着母亲。

“我们什么时候再到乡下去？妈。”我茫然地问道。

“我们再也不到乡下去了。”母亲一边回答一边把手巾绑在头上，以防头发被风弄乱。

“为什么？”

“我们的事情已经解决，那祖屋和土地已经割归金多叔叔。”母亲的眼睛闪闪生光，那仍然鲜嫩漂亮的嘴唇更绽开了微笑。

我于是缄口不言。不知道为什么，母亲的说明竟使那奇特的寂寞和忧伤之感更形尖锐地刺向我的心坎。

我缓缓地垂下头来。我的眼睛望着那连同瓶子稳稳地塞在旅行袋里的大风艾。它已经益见枯萎。我发觉很多凋谢的花蕾散布在四周。突然，我的眼泪也缓缓地滴了下来。它仿佛为了溅洒那花儿，也仿佛为了凝成姝的面容。

译自《文学月刊》



石白

作者：JUNAIDA ABD. JALAL 如乃大·阿都查拉

我已饥肠辘辘，妈妈却还没回来。几乎每天都是这样，这顿午餐我总得等妈妈回来。自从婆婆到来和我们同住，她便常常发牢骚，说什么事都依照时间表，连吃也要等，她看了也觉得可怜。然而，妈妈的工作既然如此，这又有什么办法。作为一个秘书，何况又是一个部长的秘书，因此她随时都要准备工作。爸爸又为他的商务忙得不亦乐乎，一会儿到新加坡，一会儿到耶加达，以及许多我们不知道的地方。

“你妈妈到底去了那里？娜拉。”婆婆开始抱怨。

“会回来的，婆婆。到两点，她就会回来。如果不回来，她会早早通知的。”我答道：“哦，婆婆如果饿了，就先吃，不用等妈妈。”

“婆婆不是为了什么，只是看你从学校回来这么累，难道你不饿吗？”婆婆问。

“我和赛姐姐都习惯了，婆婆。”我又道。

“唔，……我真不明白这城里的人……”

我只是含笑看着婆婆的神态。就在那一刻，我们被妈妈的车声惊动了。妈妈果然准时。

“今天什么菜？”当我们都来到了餐桌前，妈妈问道。但没人回答妈妈的问题。赛姐姐只顾舀饭，而我早已忍不住马鲛鱼和羊角豆煮酸辣的香气的引诱。此外，还有掺了番茄连酱的辣味虾膏。当然，婆婆不是特地为我们带来了一大瓶

榴连酱么。我们于是开始用饭。妈妈看来的确好胃口。然而，似乎只有我发觉，婆婆压根儿不曾动过赛姐姐弄的辣味榴连酱。我觉得有些奇怪，婆婆不是缺了这道她喜欢的菜，便吃不下饭么。

“妈不吃那榴连酱……？”妈妈问婆婆。只见婆婆脸色凄然。

“唔，我不想要这机器做的辣酱。”婆婆有气无力地答道。

机器做的辣酱？我和妈妈不禁面面相觑。但我发现赛姐姐却一直微笑着。

“婆噢不喜欢我用那电动机做辣酱……”赛姐姐告诉我们道。婆婆停了停抓饭的手，但仍然不作声。

“妈，我们家里没有石臼或碾石，所以只好用那辗磨机。再说，这也比较快和干净。”妈妈道。

“就是你这种人，住了城市，连石臼你都说肮脏了。我根本不赞成用这机器，美味尽失！”婆婆唠叨个没完。

“妈啊，现在是摩登时代，人们已经善于为自己生活上的方便设计各种更具效能的工具啦。”妈妈仍然不肯认输。

“摩登是摩登。到头来，如果我们的习俗也被抛弃了，摩登又有什么意义呢？”婆婆又道。

我和赛姐姐只有听的份，根本不敢插咀。否则，婆婆又要喋喋不休了。婆婆吞下最后一口饭，随即倒水净手。

“妈吃这么少？”妈妈关注道。

“我没有胃口……”婆婆说着，站起身来。妈妈无奈地摇着头，我心里似乎也在说，老人的表现有时比小孩子还要令人啼笑皆非。

不过，我对婆婆也有些同情。在这屋里并非没有石臼，只是妈妈已经把它洗干净，同时用塑胶纸包好，并放在收藏

古董的橱子里。那橱子虽然摆在客厅里，但那石臼并不容易看到，因为它被塞在别的东西后面。

夜里，我和赛姐姐在一起看电视，这个星期的话剧节目实实在在吸引了我们两人。当时妈妈正在处理她的文件工作，而婆婆则在作初更的祷告。突然，客厅里的电话响了起来，我赶紧上前拿起听筒。

“哈罗，您是谁？”我问道。

“哈罗，我的乖孩子，你吃饱了吗？”是我熟悉的声音。

“啊，爸爸！您好吗？爸爸现在在那里呀？”我连珠炮似的向爸爸发问。爸爸不在家已将近一个星期了。

“爸爸一切都好，娜拉。爸爸现在在槟榔屿。今天下午刚从哥打京拿峇鲁飞到峇眼礼拜机场。娜拉，你好吗？认真真的读书哟，乖孩子。”爸爸的声音听就如一个疲累不堪的人的声音。

“爸，今天傍晚，妈妈和婆婆发生了一点争论，双方都不肯认输。”

“啊，为了什么？”爸爸惊异地问。

“自然有所争执！嗯，如果爸爸想明白，爸爸就先要回来。”我含笑道。

“娜拉想作弄爸爸？……不过，娜拉，别伤了婆婆的心哟。她是长辈，那是不对的，知道吗。总之，你要小心注意她的感受。”爸爸说。

“我们未曾伤害她的心呀。”我答道。

“那又为什么呢？”

“还不是为了石臼的问题。”我说，我听到爸爸发笑，接着又听到他说：“爸爸了解，爸爸了解。叫妈妈，我有话

要跟她说。”

我叫来了妈妈，让她单独和爸爸倾谈。结果，他们谈了好久才停止。

就在这个星期日，我，妈妈，婆婆和赛姐姐一起出去购物。本来妈妈是打算带婆婆四处走走，让她看看吉隆坡的市容。自从来到我们家里，婆婆便一直足不出户。我曾经邀她一起搭巴士去游玩，她说辛苦，不想去。我们终于来到购物中心，可怜婆婆，只见她老人家气喘吁吁地跟着我，妈妈和赛姐姐的步伐。

我们买了不少东西。女人到百货市场的情形是众所周知的，结果妈妈买了一只价值一百十五元的手提袋，一双皮鞋和一条绸质头巾。才领得薪金的赛姐姐，则拼命选购正在贱卖的T恤和裙子。而我，则只买了一件长裤和一本小说。

婆婆，我所关注的，却见她晃荡着两只空手，什么也没有，只是不时四面张望，寻找可以坐下小憩的地方。

“玛，快点吧，我受不了啦……”婆婆向妈妈叫苦道。

“妈什么都不想买吗？”妈妈问。婆婆只是一味的摇头。她的面纱，老想滑下来。

“这是年轻人的地方，我能在这里找到什么东西……”她答道。

然而，后来婆婆却悄悄地用手碰了我一下，然后在我耳边轻声问道：“这里有卖石臼吗？”

我愕然，良久才回答：“这儿那有这样的古董？”

婆婆叹息，而且神色怅惘。我也为自己的失言而后悔。直到回到家里，婆婆都不曾开过笑颜。幸好就在这一天下午，邮差送来了一项消息，使婆婆改变了一点脸色。是一封美国来的信，我知道是哥哥寄的。我赶紧把这信送到婆婆面

前，当时婆婆正在刺绣，她停下手来望着我。

“娜拉，什么事这么高兴？斯文一点，女儿家怎可以这样蹦蹦跳跳的。”

我并不答理，迳直坐了下来。

“哥哥哈斐的信，婆婆。娜拉正为这个高兴哟。”我为自己辩护道。

“就是这样，也不该高兴成这个样子。在婆婆年轻的年代，女孩子都被严厉地看管着，想在窗前露脸都困难，更遑论出门了。”婆婆又开始唠叨了。

“从前不同，婆婆，现在是摩登时代。”我边说边拆哥哥的来信。

“你也象你妈妈一样，说什么摩登时代。噫，算了吧。嗯，哈斐说些什么？”婆婆尝试转换话题。但我没办法回答，因为还在阅读中。

“哈斐哥将回来，但还不知道是在那一天。”我说。

“这样吗，你带婆婆到印度人的铺子去，婆婆要找个石臼。”

“又是石臼！这跟哈斐哥要回来有什么关系呢？”

“娜拉，只有哈斐喜欢婆婆做的辣酱。在他去美国之前，那种辣酱正是他所爱好的。”

“婆婆，哈斐哥现在并不吃辣酱，而是吃乳酪和牛油。”

“怎么会，他是马来人，他必定喜欢榴连酱。”

“娜拉当然也希望如此，婆婆。但是娜拉不知道，那里才有石臼。”

婆婆因此又是一阵失望和叹息。直到吃晚餐的时候，婆婆仍然没有什么胃口。每当赛姐姐弄菜有这道辣味榴连酱时，婆婆总是这副爱理不理的神情。原因只有一个，赛姐姐

的辣酱是用机器做的！香气尽失，味同嚼蜡，婆婆说。我听了也心里难受。妈妈仍然坚持己见，认为使用电动转磨机更快更安全，而且可以确保清洁卫生。再说，今天要找一口石臼，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爸爸看来只乐于作壁上观，女人家的争吵，是不宜干涉的哟！我自己也不知道该支持哪一边，婆婆死不放弃她的说法，妈妈也固执如初。

在接到哈斐哥来信的三天后，妈妈拨了电话到俄亥俄。他们谈叙甚欢，后来我也上前分享片刻。当然咯，我们已经阔别三年啦。哥哥说，他将在两个星期内回来。我高兴得不得了，仿佛我们屋里就将满室生辉。哈斐哥将回来渡假三个月，而我不久就将面对半年考，这正好赶得上叫哈斐哥帮我解决数学上和科学上的难题。

婆婆看来也很高兴，谁人不疼孙儿？何况哈斐哥与婆婆又有同好，早成了婆婆的宠孙。

“你没见过吗？”婆婆问。

“什么？”

“卖石臼的铺子啊！”

我摇头。这一回，我确是带着一种缺憾的心情在摇头。

“哈斐就要回来了呀……”婆婆无助地重复着。

*

*

*

当晚，我悄悄地拿这件事与赛姐姐诉说，同时建议取出妈妈珍藏着的石臼。赛姐姐呆呆地瞪着我。

“试一试吧，”赛姐姐说：“只怕家里因此闹得鸡犬不宁。”

我沉默着，不敢向婆婆揭开这个秘密。然而，这个秘密藏得越久，它就越刺我的心。看着婆婆那可怜的模样，我就感到痛苦。

一天，我甫从学校里回来，便见到赛姐姐一脸的焦虑。

“什么事呀，姐姐？”我满腹狐疑的问。

“婆婆不知道去了那里。”赛姐姐惊慌地说。我的心脏仿佛停止了跳动，婆婆失踪了？

我不知所措，迳自拨电话给妈妈。

“什么？婆婆失踪？”妈妈颇不以为然地答道：“她出去散一下心吧？”

“娜拉也不知道，总之，妈快点回来就是。娜拉实在担心，婆婆对于吉隆坡并不太熟悉呵。”

这天下午，一见爸爸回来，我便冲上前去，说：“爸，婆婆好好在家里，却突然失踪了？”

爸爸却平静地问：“什么时候失踪了？”

“不知道呀，爸，刚才娜拉回来，赛姐姐便说婆婆不见了。”

“嗯，她没通知要去那里吗？”

我摇摇头。我们坐在沙发上，等待妈妈回来。“婆婆啊婆婆，你到底去了那里？”我在心中低语着。

一会儿，妈妈回来了。她马上进行研究，婆婆到底是不是回乡下去了。结果发现她的衣物还在，证明婆婆并未逃回乡下。爸爸于是做出决定，如果在日落之前不见婆婆回来，他就去报警。

不迟也不早，当空中传来进行黄昏的祈祷的召唤时，我听到了外面叫门的声音。我认得那声音，立刻冲前去，“婆婆！”我高声叫道。

婆婆目无旁人似的排闼直入，并在椅子上坐下来。

“妈到那儿去呀！”爸爸委婉地问，但婆婆还来不及回答；妈妈便已粗声插入道：“妈下回别再这样做了，这里不是乡下，家里的人操心哟！”

“我出去找石臼，可是遍寻不获。”婆婆自说自的，说

罢又匆匆起身，大概想进行祷告吧。只见爸爸和妈妈双双摇着头，我心里也感到了一种难以名状的悲哀。

今天是星期日。哈斐哥将在中午从美国飞到。我，妈妈，赛姐姐和爸爸都忙着准备到机场去。婆婆在厨房里预备吃的东西，她只是在家里等着哈斐哥。

就在我们整装待发的当儿，我们突然听到了厨房里捣石臼的声响，丁丁当当的，好不悦耳。

我止住了脚步，转头奔向厨房，原来妈妈也已经从她的卧房下来。我跟着她，直趋厨房。

“妈舂胡椒？”妈妈喘吁吁地问。

“是的，为哈斐和我自己弄辣味榴连酱。”婆婆不客气地答道。

妈妈僵立了片刻，然后又匆匆走到客厅，打开收藏古董的橱子。她激动得仿佛要叫喊起来，然而她的嘴却被什么塞住似的，开不得。他颓丧地跌坐在沙发上。我望了望在梯口上的爸爸和赛姐姐，不料他们却对我发出了会心的微笑。

译自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号“社会月刊”。

牛车

作者：HASAN ALI 哈山阿里

在这黄昏里，那发自大轮子的“叽鸣！叽鸣！”一声声直戳着苏波爷的耳孔，教他思想混乱。两只老黄牛，疲累不堪地驮着车子，那慢腾腾的步子，更增添了他的烦恼。

他觉得已经忍受够了，这先人留下的牛车是应该卖掉了。峇峇吴安刚才的那一番话，已然深入他的脑际。人家都已经撤下牛车，而改用冲劲十足的日制小卡车了，然而苏波爷却仍然摇晃着他的牛车。

过去，也就是这条乡村公路辟建之前，苏波爷的牛车确实抢手，总有人雇他运载建造新屋的材料，或输送农产品到主干公路边。还有，最重要的一项是，一年他总有一次机会，在那濒海的市镇的文化节上展示他的牛车。

一年一次，他的牛车必装饰得璀璨悦目。站在上面的少女们，总被由铜锣、木萧和手提琴合奏的摇篮曲的节奏逗得乐不可支。有时苏波爷甚至和老伴芝拉对起班顿来。在婆婆的椰影下，他们通宵达旦地浮沉在那晚会的人潮里。来自马六甲海峡的暖风的吹拂，更激发了他们的热情。

现在，也就是这条乡村公路辟建之后，车辆引擎的喧嚣，便不绝于耳；而牛车，则逐渐被人遗忘了。尤其令苏波爷刺心刺肺的是：他竟得忍受那些司机的诅咒。

这条公路仍然在向乡村的深处继续铺建。承建的老板哈密为此经常驾着他的马赛地轿车打从这条路经过，苏波爷的

牛车因而不时碰上他。

“你这破牛车在路上捣乱罢了，还不送到博物院去！”大老板哈密边诅咒边响笛。

“对不起！先生，先生！对不起。”苏波爷一边请求原谅，一边尝试驱赶那两只畜牲。然而那乏力的老黄牛跟本就不予理会。

在这狭窄的村路上，实在无法让后面的车辆越过。当然，数十码外，也许有转入村民住家的岔路，可以让苏波爷靠一靠他的牛车。但在时候到来之前，大老板哈密只好跟在牛车后面不断诅咒。

不过，今天下午并未遇上车辆要求让路。其实，这几天来，冲劲十足的车辆已经很少见到。已经久未雇用他的牛车的吴安，又突然找上他。不仅如此，吴安甚至表示愿意买下这辆牛车。

“辛苦哟，大爷。出动一次，不过三块钱。如果大爷想卖，我可以给予很高的价钱。”吴安劝诱道。

“你能出多少？峇峇。”苏波爷以为峇峇只是说着玩。

“两千零吉，可以么……”峇峇打着哈哈。

“两千？”苏波爷睁大了眼睛。

“是的，两千。”吴安态度认真。

苏波爷望望正在细细反刍倒嚼的老黄牛，只见它们目光阴郁，尾巴慵懶地抽打着企图在它们后腿上栖息的蝇类。接着，苏波爷的眼睛又往那老旧的牛车峻巡，觉得它仍然完整无缺。突然，心中产生了一种悲凉的感觉，仿佛车子和牛儿就将离他而去。今年的文化节可能再也没有牛车参与其盛了，他们可能得乘计程车前往了。这时，自己和别人的生活实况的强烈对照，又构成了一股伤感袭上心头——乡村公路的不断增建和机动车辆的泛滥到所有乡村深处，已然使他的

牛车变成了路上的障碍物。苏波爷他也因此变成了不得不缩油的司机们诅咒的对象。

苏波爷感到困扰：把这牛车卖了？不然又怎样……

“不过，我得和内人先商量一下。”苏波爷终于作出答复。

在归途中，苏波爷想，留着这老旧无用的牛车做什么呢。两千零吉，并不是小数目哟，而且，再也不必让那些驾车的人诅咒。不过，芝拉将是绊脚石……

远处传来的，进行黄昏祈祷的召唤，隐隐约约。牛车轮子的“叽鸣！叽鸣！”，却一声响似一声。一会儿，苏波爷也就转入了岔路，直趋家门。

黄昏旋将消逝，不过苏波爷仍然来得及进行他的祷告。

“今天这样迟回来？”芝拉嬷问。

“峇峇园里的工做多呐，后来他又和我商量……”苏波爷轻声道。

“商量什么？”芝拉嬷瞟了他一眼。

苏波爷垂下头来，用手摸索着口袋里的棕榈叶烟卷。烟盒子是碰到了，但他的手颤抖得有点不听使唤。

“商量些什么事？”芝拉嬷提高了嗓子。

苏波爷卷好烟丝，点上火。在他吹出第一口烟之后，接着是几声轻咳。

“关于我们的牛车……”苏波爷回答道，声音却低得几乎听不见。

“牛车？他要租？又是长期包租么？好啊……”芝拉嬷满心喜悦。

“不，不是的，他要买。”苏波爷忧郁地说。

“什么，你想卖？”芝拉嬷已然拉开喉咙。

“慢点，还用不着叫喊，先听清楚……”苏波爷说

着，摆正了坐的姿势。

“你想卖！是吗？”芝拉嬷眼珠子突出。

“你听我说，现在在路上赶牛车不但危险，而且天天被人诅咒，我的脸难堪死了。总有一天，我们的牛车要被人撞个稀巴烂。”苏波爷说后，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卷。

“所以，你就想卖掉？”芝拉嬷语调尖刻。

“你听着，我们的牛车也已经破旧，还能用多久呢？当它还有点价值的时候，我们可要好自为之哟。”

“哼，你就是想卖……”芝拉嬷出口越来越尖酸：“峇峇他出得起多少钱？”

“慢点，你听我讲……”苏波爷忍耐着。芝拉嬷的语调使他非常不安。他觉得他必须找出更坚实的理由，因为理智告诉他，他应该和老伴维持融洽的关系。

“芝拉，”苏波爷柔声道：“在将来的文化节里，我们坐汽车去不更好么？”

“好，好，峇峇到底出多少钱？”芝拉嬷似乎已经不那么生气。

苏波爷开始有了点信心，芝拉嬷也许会向他让步吧。

“峇峇将给两千。”苏波爷清楚的说。

“两千，哼，不少哟！”芝拉嬷干笑道，同时掉过头去，望向屋角。不过，胸部剧烈的起落却清楚可见。

“是的，两千。如果你没有意见，我明天就去见他。”苏波爷充满了信心。

“我不要……”不料，她竟突然爆出了尖叫，同时连续不断拍打楼板。“我不要……”接着是，声泪俱下。

“芝拉……芝拉……别急，你先别急，”苏波爷一时不知所措：“你好好的讲吧。”

“我不要坐汽车去参加文化节，我不要那两千块钱，我

要我们的牛车。你也知道的，在这村子里，现在只有我们这一部牛车。这部牛车是前辈的手工，它虽然旧，可是仍然坚固。它是用龙脑木做的，现在再也找不到了……”芝拉嬷滔滔不绝的倾吐着。

“说的固然是，但是人们天天诅咒我，我实在忍受不了。”苏波爷展开了新的抗争。

“不要管他们的诅咒，我们也要咒回他们。那是公路，谁都可以使用。那些家伙以为我们是什么？哼！”芝拉嬷不肯示弱。

“是，你坐在家里说起来当然轻松，可是我的脑袋早就塞满了毒咒和讥讽，好象我是一个废物一样。”苏波爷悄悄地说，宛如在叹息。

“不要紧，改天我跟着你，让我骂回所有骂我们的人。”芝拉嬷挥舞着双手说。

这屋里的喧哗突然沉寂下来，远处一道车灯的光柱正朝着苏波爷的房子逼来。

“啊，三更半夜，到底是什么车哟？”苏波爷惴惴不安的自语道。

芝拉嬷跟着站起来，同时往那用硕莪叶编织成Z字形图案的墙壁的缝隙，向外窥探。牛车的问题也就不了了之。

“今天下午你碰上了些什么人么？”芝拉嬷带着担忧的语调，悄悄地问道。

“没有，一辆汽车也没遇上。电单车则有一些，不过全是为了赶去看电影的小伙子，根本不会有什么问题……”苏波爷也轻声回答。

那车子停在院子里。接着，司机下车了。

“哈密的车，那个人就是他的司机末再。”苏波爷向芝拉嬷耳语道。

“你们好啊！”末再打招呼。

“大家好！”苏波爷一边回答，一边打开了板门。同时移来油灯，照亮梯子：“上来吧，末先生。”

“不用了，只是一点小事。我忙，就走的。”末再站在梯脚下说道。

“就是忙，也可以上来一下。老板呢？”苏波爷边问边用灯火照着来人的前面。

“他没来。”末再爬上梯子，蹲在门槛上。

“进来吧！”苏波爷把席子拉到门边。

“就在这里好了。”末再笑嘻嘻地答道。

“进来吧！末先生，为何要蹲在门槛上。”芝拉嬷也在厨房里搭腔。

“谢谢你，大娘。只是一点小事情，在这里就可以了。”末再仍然是笑嘻嘻的说。

“是什么事？末先生。”苏波爷满腹狐疑。

“送机会给你苏波爷哩。”末再望着苏波爷的脸道。

“什么机会哟？”苏波爷的语调已略见平稳。

“赚钱的机会！老板哈密要请你载木材到村尾去造桥。”末再笑了起来。

“哦，怎不用卡车？”苏波爷似乎有点惊异地问。

“那里还能用卡车？”末再语带嘲弄道。

“为什么？”

“柴油断市已经超过一个星期啦。”末再仍然是一副笑脸。

“明天，后天都可以。不过用我这牛车未免缓慢一点。”苏波爷诚恳地说。

“慢也不要紧，只要工作能进行。那座桥必须建好，部长要来看。如果建不好，老板哈密就吃不消。”末再得意地

笑着。

“但不知道有多少工钱？”苏波爷试探道。

“不少呀，大爷。我听说是十五块钱呢！”末再颇以为丰厚地顿着头颅。

“过得去……不过……”苏波爷突然停了话头，偷眼向厨房望了一下，才轻声说：“我这牛车就要卖了。”

“哦”，末再张大了嘴：“已经卖了？”

“不，就要卖。”苏波爷纠正道。

“啊，为什么？什么价钱呀？”末再追问道，那声音似乎高了些。

“嘘……”苏波爷忙竖起食指，按在嘴上。

“是什么风把贵人吹来了？”芝拉嬷从厨房里端来了两杯茶。

“贵什么？不过是个司机，托人家的福而已。”末再仍然笑嘻嘻。

“总算不错呀。”芝拉嬷陪笑道。

“喝吧，末先生，喝吧。”苏波爷自先动手。

“刚才你们谈什么？说什么价钱，到底是什么东西的价钱哟？”芝拉嬷注视着末再的脸问。

“没什么，”末再望了望苏波爷，只见苏波爷向他眨了眨眼。

“运货的价钱呀！”末再又是一阵开怀的笑。

“工钱！不是价钱！对了，到底谁要雇用？”

“老板哈密呀，他要请去运载木材，让他造桥，因汽车没有油，不能动。”末再说又望了望苏波爷。苏波爷也相应地点了点头。

“谁是谁非，我们管不了。慢说汽车没有油，连煤油也不容易获得，我们点灯都得注意节省。”芝拉嬷兴奋地畅所

歇言：“不过也因此有了生计……”

“幸好有苏波爷的牛车，不然村尾的桥，只好半途而废了。”末再赞许道。

“谢天谢地！谢真主！”芝拉嬷望了望苏波爷，又加上一句：“只有这老头子偏偏身在福里不知福。”

“喝吧，末先生，喝吧。”苏波爷只管劝茶，似乎并不理会芝拉嬷说些什么。

“什么时候要用？”芝拉嬷抬一抬颜面。

“就是明天。”末再带笑道。

“哦，放心，苏波爷明天一定到。”芝拉嬷就象在命令看苏波爷。

“这样就好。”末再满意地笑开了。

苏波爷望着芝拉嬷的表情，不禁皱起了眉头。

“你好象很能干这样。”声调平静，一点也不激动。

“怎样，这是生计哟！如果你不乐意，我去！”芝拉嬷睁大了眼睛说。

末再格格大笑地望着两位老人家互相挑战。

“谢谢大娘和大爷，我告辞了。”末再说，伸出手来和主人握别，然后匆匆落下梯子去。

苏波爷把油灯拿到梯口照亮。

“晚安！”末再挥挥手。

“晚安！”苏波爷也挥挥手。

芝拉嬷跟着站起身来，目送老板哈密的汽车驶向公路。

“你自己瞧吧，只会想着卖，也不怕先人公公婆婆不瞒。现在这牛车不是又大有可为啦？”芝拉嬷边说边卷着席子。苏波爷也帮着为门扉加上横闩。

“也许是你对吧……”苏波爷叹了一口气，脸上接着漾起了一抹淡淡的笑影。

这天晚上，苏波爷一直梦着他的牛车是如何的坚固好用，他的黄牛又如何的健步如飞，简直就成了大道上的霸王。

原文荣获1979-1980年马作协与益梳公司联合主办之短篇小说创作比赛次奖



刻碑者

作者：RAJA SABARUDIN ABDULLAH 拉查·沙巴鲁丁·阿都拉

人并非躲在黑暗中或远远地离开社会就可以不死。死亡的到来，就如东边地平线上的黎明的曙光，必定按时出现。甚至可以说，正是太阳由东到西的转移，造就了一个人生命的开始与结束。

尽管否认人类生命与自然现象之间的关系，乌达罗丁却相信，每当有人死亡，必定有人到来拜访他。可能是在夜里，也可能是在日间。这些来访，说明他仍然被认为是有关社会组织中，具有效能的一环。

他，一个老头儿：白发苍苍，宛如那山坡上的茅花。他的双颊，肌肉松弛，额上，又皱纹深深。那浮突而且错综交织的脉络，就象田野里树木的盘根。这一切都显示他已经日薄西山。

乌达罗丁并非专为人的死亡打梆鼓通报消息的教堂看守人，也不是墨守成规的坟穴挖掘人，也不是随时为死者念经的阿訇：什么都不是，他只是一个刻碑者。

每个回历十月头一天，作过开斋的祈祷仪式之后，他必到坟场上巡礼。看着那一方方自己亲手雕刻出来的石碑，他就觉得心满意足，而自个儿点着头。

有时，他在作为刻碑工场的寮子里沉思：将来在自己的坟头上，会竖着雕刻美观的碑石么？他相信自己死后，是不可能再有眼前这样精致壮严的石碑了。这是不争的事实，在

他居住的这个村子里，再也没有一个人愿意干这一行。甚至连自己的三个儿女也全都住在城里。巴因和耶曼竟情愿在都城那由钢筋水泥建造起来的森林中充当劳工；采娜么，当书记，也在城里。

一个人孤零零的在乡下，乌达罗丁随时都受到死神突然到访的威胁。夜晚最是他忧心忡忡的时间，因为昏暗对他就仿佛是一种死亡的征兆。当然，早晨又因此成了令他欣喜的报告平安的时光。当他听到鸟儿们在枝头啁啾，以及一道显示时间已经不早的阳光穿入他那已然破烂的蓬壁时，他总不禁感叹：我好象还活着哟。

劝孩子们继承自己的手艺的絮语，就如倾注在芋叶上的水，全都不留痕迹地滑走了。

“再也没有多少人要定制墓碑了，爸。”巴因烦厌地说。

“你怎可以这样说！你应该懂得，巴因，这刻碑的异禀是上苍特别赐予我们家族的。而且一代又一代，一脉相传。照理，工于这门技艺的血液，也应该在你们两个的身上周流。”

为孩子们跨出的跬步而担忧的心情，终于变成了一种伤痛，因为巴因和耶曼双双决意把命运拿到那钢筋水泥的森林中去下注。接着，采娜也受雇到城里去了。只留下他自己，在那破烂的屋子里，陪伴着那一方方尚未雕刻的石块。这对于一个来日无多的老人，实在是一种难于消受的寂寞。

有一回，当他收到采娜一封附着五十元现金的来信时，竟教泪水湿了脸颊。他禁不住用那生硬的指爪，把女孩儿的信笺撕烂，抛入院子里。破碎的纸片儿，随即被午后那干燥的风卷走。他的心仿佛也破碎了，当天下午他便到教堂里去，把采娜寄给他的钱献上，作为慈善捐款。

对于刻碑工作问题的思考，已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他几乎时刻都在那寮子里，痴痴地等待着定制墓碑的顾客。这是他生活中最大的希望。

“现在的人已经不再重视墓碑了。”在一个傍晚，他和教堂看守人谈起。

“是么？乌达。”

“不会错的，已经将近三个月没人来定制墓碑了。实在令人纳罕！”

对于这个问题的研究思考，到头来只成了无法达致结论的各种揣测。

为什么人们不再定制墓碑？莫非人们已经转向别处去。

“现在经济衰退啊，乌达。”村长西曼解释道。

对于经济衰退的说法，他并非陌生。不过很清楚的，他并不了解这个学术性词组的真正含义。只是久而久之，生活经验使他也能为这个词组作出他自己的诠释。

“人们已经没有钱，”他在给巴因的信里写道：“你们兄弟的进入城市谋生，的确比继承爸爸那已然逐渐失去欢迎的技艺为佳。人们已经不再重视墓碑了。”

除了经济衰退的课题之外，他也作了一些其他的议论。他说：今天，人们对于时代变迁的反应，可能因此变得敏感起来，尤其是在信仰方面。他觉得，在这科学发展越来越迅速的今天提出伊斯兰的思想问题，是一种应有的配合。

他独自胡思乱想。午后那干燥的风，吹得他有些心绪不宁。他呆呆地望着那些尚未雕刻的空白石板出神。他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这些石板才能被刻成墓碑。

突然，一部汽车撞进了院子，他这才从幻想中惊醒。接着，从车里走出了两个男子。他们径直向他走来。

“这是乌达罗丁的家？”

“我就是乌达罗丁。”

“我们要定制墓碑。”

“什么时候要？”

“慢些也没关系。”

“为什么？”

“老人家的气息尚存，大限之期仍在阿拉手中。”

乌达罗丁倒抽了一口气。

“不过……”

“什么问题？先生。”

“要用好的木来刻，龙脑。”

乌达罗丁点点头。

“有这样的木材吗？”

乌达罗丁沉吟了片刻。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遇到人家要他用木材来雕刻墓碑。然而，这对他到底是一种光荣。因此，他决意运用所有的经验来雕刻这一块墓碑。在他作为一个刻碑者的生涯当中，这墓碑应该是最特别的一块。

“老人家病得很重了？”

其中那个蓄着胡子的男子，用手托了托眼镜框儿，望向另一个较为矮胖的问道：“到底有多重？”

“按常理，应该是这几天里的事。”

“这样，给我一个月时间，可以么？”

来人点点头。

“要多少工钱？乌达爷。”小胡子问。

“比普通的当然要贵一些，因为用的是龙脑木，这是众所周知的。”

“一千？”

“那又用不着。”

“既然如此，那么这工钱就等做好了再谈，可以么乌达

爷？”

听者点点头。

车子一溜烟驶出了院子，只留下飞扬的尘埃。乌达罗丁望了望当空的烈日，觉得它仿佛为自己带来了灿烂的希望。当晚，他又满怀憧憬地给孩子们写道：日间有人到来定制龙脑的墓碑。这将是你们爹第一次用木材进行雕刻。这显然是人们对刻碑者如你们爹的一种赏识。由于所定的是木质的，因此你爹将亲自到森林里去寻找和砍伐。希望今后有更多的人到来定制木质的墓碑。

2.

当乌达罗丁在村尾的森林里穿行时，太阳已从东山背后张开了早晨的轻纱。万丈的光芒，正从那覆盖着大地的枝叶的罅隙倾注下来，仿佛正为着巩固他作为这一地区杰出的刻碑者地位，而放射着希望之光。

他肩上背着一柄斧头和一包食物，胸中更怀着一个崇高的愿望，就是斫下一棵龙脑。当然，他还有一个更大的期望，那就是要这一块尚待雕刻的墓碑，成为他这刻碑生涯中最为成功的作品。

他一定要把龙脑斫下地来，就算要花上一个星期两个星期，或者一个月。他将把树干砍成几十段，然后一段一段搬回家。

“现在人们已经热中于定制龙脑墓碑，它美观，耐久，不容易腐蚀。”他逢人便说。

他越过围墙似的大树根，穿过茂密的羊齿草丛，砍倒挡路的灌木，踏平荆棘。他一定要在太阳升到头上之前找到一棵龙脑。待太阳一偏西，他便可以动手砍伐。

他将用尽平生之力来挥动他的斧头。可惜巴因和耶曼不在身边，不然，就可以助他一臂之力。他突然诅咒起来，因

为险些被一条树根绊倒。然而，他还是继续向前。那些蛇皮果树丛的阻拦，的确使他举步维艰。他顺手摘了几粒，但才咬上一口，便赶紧丢掉，它实在酸得惊人。他再也不去动那些野果。

从枝叶的罅隙倾注下来的阳光已经失去了那长长的光芒，他不知道到底是几点钟？他能肯定的是，太阳正在他的头顶上。

“我大概已经走了很远吧。”直到觉得再也没有气力跨出脚步时，他才开始估计自己走过的路程。

龙脑在那里呢？

他实在太累了，一口气便喝去了四分之一瓶的水。

那就是龙脑呀！

他不禁长长地嘘了一口气，全身的疲累跟着消逝了。那棵树恰如一把巨伞矗立在林中。

巴因啊，耶曼啊，采娜啊，爹已经见到龙脑树啦。它高入云霄哟，孩子们啊，你们回来吧，爹要把它斫下来呢！

乌达罗丁先放好食物包裹，然后念了一句：“感谢真主！”便抡起巨斧。然而，这汉子到底年迈了。他发觉自己挥动斧头的劲道，若和龙脑的盘根的韧度相比，后者可强得多了。

巴因啊，耶曼啊，采娜啊，你们回来吧！爹老啦。采娜用羊齿草嫩叶拌和石首鱼干煮成的咖喱，实在美味哟。巴因和耶曼，你们两位就把那一段段横陈在地上的龙脑搬回去吧。

他生平第一次刻好了用龙脑木做的墓碑。那两个前来定制的男子对他的精湛技艺，备极赞扬。他的嘴角绽开了安慰的微笑，觉得自己总算得到了应有的赏识。

这一天，当他挥出最后一斧，他对儿女们那无限的希望

和幻觉，终被时间无情的手，抹得干干净净。树林里是越来越暗了，但他不知道，到底是几点钟！

晚啦？黄昏啦？

他终于决定回家。经过这第一天的斩伐，他预定在十天之内，把这棵龙脑砍倒下来。

当他踏入院子的时候，进行祈祷的召唤从空中传来了。本想走到井边去冲凉，乌达罗丁却在梯子上坐下来休息。

当晚，作过初更的祈祷，他便在那草席上睡着了。

在阴沉的天空中，太阳躲进了云层。一阵哀恸，报告了本区一位闻人的辞世。其实，死亡不过是一个人长长的一生的一张结业证书。亲朋戚友成群地跟随着灵车行走，直到坟场。那闻人虽然去了，但却留下令整个地方社会念念不忘的美德懿行。

至高无上的真主啊，我也许是在做梦吧。他匆匆起身取水净身，进行半夜的祈祷。事后，便到厨房里去烧水煮饭。在那空落落的静夜里，突然传来了远处的鸡声……

3.

接着，第二天，第三天，第四天，第五天以至第六天，这老汉始终为斫倒那棵龙脑而挣扎着。大清早他便在森林中穿行。到了，放好食物包裹，便敛聚全身的气力，挥动他的巨斧。

巴因，耶曼，还有采娜，你们有什么看法呢？为那闻人刻的这一块墓碑与别的都不同哟。这一块墓碑是用龙脑木刻的，而且酬金不菲哟。嗯，一旦刻好，村里的每一个人，必定对爹的精湛技艺惊讶不已，啊……

爹相信，人们从此将乐于定制龙脑墓碑。

还没挥上几下斧头，老人便已腰酸背痛，气喘吁吁。他因此在那龙脑树的根头上坐下来休息。一抹阳光，打从那伞

盖般的树叶间倾泻下来，悄悄地铺在他的跟前。他仰起头来，猛吞瓶子里的开水。

如果真主允许的话，在这两三天之内，我必教这棵龙脑卧倒下来。它所发出的巨响，势必惊起所有在这森林中生活的族类。黄猴、长尾猴、长臂猿以及彩翼缤纷的鸟禽，势必四面逃逸。吱吱喳喳，世界末日到啦！

太阳已经到了头上，但那发自乌达罗丁斧口的声浪，仍然时停时继地在那幽静的林中回荡着。

总要等到黄昏逐渐消逝在低垂的夜幕之下，乌达罗丁才带着蹒跚的步伐踏入院子。在人们的印象中，仿佛他已经失踪多时。

4.

他绝望地仰躺着，就象一尾搁在沙滩上的鱼，张大着嘴巴在喘息。他已经连手也举不起来了。妻子、儿女以及远亲近友都围坐在他的身边，真诚地等候着那仍然在起伏着的胸膛，不再波动的那一刻。

城里那一系列店铺将归谁所有？在瓜拉雪兰莪的咖啡园的拥有权又将属谁？在吡叻的橡胶园又交托谁？

所有的哀号与低泣，都非出自内心，相反的，全然是一种装作。那两个定制墓碑的儿子，更暗地里祈求老头儿早些咽气。

老闻人试图张开嘴巴，恰似幼鸟等候着食物。围绕着的亲人赶紧靠拢，这可能是遗产的最后分配呢！

我的份到底有多少？几乎所有的人都在盼望着这个老闻人早点归西。

我的份有多少呀？爹。

5.

这一天是乌达罗丁到森林里来砍伐龙脑的第十天。他程

信，在午时过后与黄昏到来之前，这棵龙脑就会倒下地来。

咯隆坎！咯隆空！斧口叫响着，一口又一口地咬下龙脑的肉屑。

倒了，

倒了，

倒下了，

龙脑树终于倒下了！

跑！

快跑！

快快跑呀乌达罗了！

一切重归沉静。

当乌达罗了尝试张开眼脸时，他老人家明白，巴因，耶曼和采娜就将失去他们的爹了。

他的呼吸越来越困难。压在他身上的龙脑树干，显然还比不上他的呼吸沉重……

6.

夜色把黄昏驱入了彩虹的腹中。山坡上那老闻人的大厦，灯火辉煌，好象正在庆祝什么不寻常的大事。

亲人那热情如火的欢呼祝贺，恰似由于骗取一条人命的成功。

“大夫，我想到瑞士去疗养，你认为好么？”老人慢腾腾地说，但自信已经成功摆脱死神那滴血的舌尖。

对方点点头。

译自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号“宝石月刊”

山 泥

作者：JONG CHIAN LAI 田江来

他的目光直射着那机械，

“且看我这有耐心者的这一遭吧。”巴龙咬了咬他那被口水湿透了的烟卷自语道。一股痛恨之情正刺激着他的心，忿怒之火愈烧愈烈。其实，一个生活困顿的老人，他当然明白何谓耐心。

他跪坐在小腿上，棕色的眼睛直盯着离他不远的小山上的那台黄漆机械。它已经在那里工作了一个星期。当那可能是一项乡村发展工程的传说进入他的脑际时，他的疑虑虽然被淹没了，但过后又不时浮现别的疑问。他因此一而再，再而三地请教老大（注）甘朱。然而，老大总是教他忍耐。从那冷漠的态度看来，仿佛隐藏着什么。

“我那座山就要倒了。”巴龙对悠闲地抽着烟卷的老大甘朱说。然而，在老头子的脸上，压根儿看不到他对那机械有什么疑虑的神色，总是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就算政府用了一点你的东西，又有什么不可？将来受益的也是我们自己。这是发展乡村，又不是来残害我们。”老大甘朱慢条斯理地解释道。

“当然，拿一点是没关系的。但现在已经挖去半座山了呀！问也没问我一声……”

老大甘朱装聋作哑。

“如果真的是政府在铺路，那没关系。但县长大人必须

以书面邀我到县署，和我谈商有关付款的问题。迟些付款也没关系，我并不会太过计较。”巴龙絮絮叨叨地说，同时目光锐利地射向老大甘朱的灵魂之窗，但那老头子两眼老是望着地板。

“忍耐吧，我们且看结果如何。”老大甘朱吐出的烟圈，模糊了巴龙视线里自己的尊容。随着烟圈的消散，他把眼睛转向了同坐在那里的另一个人——卡隆。

“我们要坐看到何时？老大。我们不如趁早向县长查询这件事。”看来一直在焦躁不安之中的卡隆突然插入道。不料，老大甘朱双眼圆睁，卡隆赶紧把脸朝向别处看。

一辆卡车从大道折入那干燥的黄泥路，随即扬起滚滚的尘埃，转眼间卡车便被路旁树木的枝叶遮蔽了。接着，后面又来了一辆。先来的卡车，车斗一装满泥土，随即开走。巴龙不信政府正在进行乡村发展。他不信在他的土地上，将展现一条柏油路。那装着钢带轮子的机械翻松了泥层，而留下一道道铁斗的齿痕。巴龙愿意让那丘陵变成道路。巴龙也愿意让那丘陵被铲平，它的泥土也可以运到任何地方去。也许政府需要用它来进行别的工程，但手续必须照办。

“他们把我的泥土运到那里去？”巴龙坐在驳种的红毛丹树下暗自寻思。他觉得无论如何，自己总是吃亏的。

他终于懒得再思考，而把这个问题拿去请教所有他想起的人，但个个都只有摇头。眼看着那些卡车，来了又去，去了又来，而至于无法计算到底来回了多少趟，他觉得自己是被瞒骗了。

巴龙注视着那台长着巨型钢齿的机械在不断咬啮和掏取他山上的泥土，只见山壁上一道道齿痕。接着，那些泥土被装上了车后的铁斗里，车身仿佛也跟着下沉了一些。直到满了才走开。

呸！巴龙忿恨地啐了一口，同时紧握双拳。他迅速地攫取了一把巴冷刀，一刀砍下了那棵驳种红毛丹的一根粗枝。他感到浑身冒汗。

“我知道了。他们卖我的泥土，他们卖我那山上的泥土。”他说着，使劲地将巴冷刀往下掷。刀尖倏地没入了泥里。

接着，巴龙发现老大甘朱正朝向那座小山走去。他很想知道，那老头子到底要干什么。他因此悄悄地尾随而去。老大甘朱趋近正坐在那里休息而任由机械的引擎去吼叫的司机。

“头家叫你明天到镇上见他。这些应该够你的费用吧。头家说你的山不够。”司机说着，递过了一件什么给老大甘朱。

“这一点不够呀！”老大甘朱抗议道。

“你想立刻发达？去跟头家讲吧。我们大家都是在找饭吃的哟！”

司机于是攀上那机械的座位，佯装就要继续工作。这对巴龙来说，已是再清楚不过的了，老大甘朱所接受的难道不是钱么。“显然他已经吃了我那山泥的钱！”他仿佛要直奔老大甘朱，夺取那款子。然而，他同时想起了经常挂在对方口上的忍耐两字的含义。

巴龙用袖口抹了抹汗，接着又脱下上衣当扇子摇。一股汗臭直窜他的鼻腔，那深锁的眉头，显示他正在暗暗调理着愤懑的情绪。在他的脑海里，浮现着两张应该对付的面孔。首先是老大甘朱，其次便是那个司机。“是的，我得采取行动！”他自语着。

很快地，他把所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了友伴卡隆。然而，卡隆只是一味微笑，并不相信。他对那老人的信任远比巴龙

的信任为深。他抵死维护那老人的尊严，同时深信政府是在建造公路。他认为因此而拿人民的泥土去铺设路基，实在并没有什么不对。这样一来，对于巴龙的土地拥有权问题，似乎也就解决了。

“不好这样诽谤人家！那些山泥肯定是拿去造路的。”卡隆说。

“但那到底是我的。就算是政府弄塌的，我也应该获得赔偿啊。”巴龙不服气。

“说不定县长早已准备了赔偿金呢。”卡隆还是很自信。

“在那里？钱在那里？”巴龙忿忿地问：“我的山就要被铲平啦！”

卡隆愣愣地望着巴龙那张神情茫然的脸，而终于不禁问：“你的意思是给老大拿去了？”

“那不是政府的钱，而是一个头家的钱！你明白么？”巴龙说。卡隆越来越是迷惑不解。

“我的山完了，就到你的山。”对话沉寂了片刻，巴龙才又掉了一句。

“老大？”卡隆满腹狐疑地叫嚷起来：“他真的会这样做么？”

他想弄个水落石出。他因此直趋第十五座长屋，老大甘朱的地头儿。他渴望解决这个疑问。老大甘朱的解释将可以廓清巴龙所作的指责的真伪。这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否则，他的山恐怕也将象巴龙的一样被铲平。

“是真的吗？老大。”卡隆问。老大甘朱不答理，静静地靠着板壁坐在那里。

“这显然不是造路。如果是为了造路，铲掉巴龙的那座山已经够阔了，为什么连我这边的也挖呢？”卡隆的言语有

力地撞击着老大的耳鼓，教他的额上也因此展露了深深的皱纹。如果的确是政府造路，虽然没有事先征求他的同意，他还是可以让步的。如果象巴龙的山那样莫名其妙地被铲平了，他认为，他则必须有所行动。

“这是县长的职责，并不关我的事。如果实在想知道，你不妨去见他。”老大甘朱说了，便抽起那衔在两片干瘪的咀唇间已经多时的烟卷。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再把那白烟徐徐吹出来：“其实，我早就为你的土地的事见过县长。”

卡隆终于恢复了对老大甘朱的信任。对于巴龙的非议置之不理。然而，一想起自己土地上的丘陵也可能象巴龙的那样被铲平，他却又坐立不安起来。就如巴龙所说的，泥土全被卡车载走了，但所卖得的钱，却一个也不曾进过自己的荷包。

“也可能是老人在瞞我。”卡隆一边寻思一边躺下了从老大的长屋带回来的慵困躯体：“巴龙不是亲眼看到老大收了钱么？而且不是来自县长大人，而是来自那个司机。”他到底还是为这个疑问而苦恼着。

在门柱上的油灯照耀下的寝室里，他的目光一直停滞在老爸遗留下来的那杆猎枪上。心坎里正翻腾着会否有一天老大甘朱竟成了它的靶子的问题。巴龙的话，老大甘朱的话，同时在他脑子里打转。

不料这天早上，卡隆竟和老大甘朱在山脚下碰上。老大正喜滋滋地点算着钞票。当他发觉卡隆已然在面前时，不禁一震。

“哦，你的钱呢，赔偿你这座山的。”当他看到卡隆脸上的表情就象老虎窥伺着猎物般的可怖，便机灵地把钞票交上。其实，在这之前，早已经有不少进了他的荷包。

“是么？老大。到底多少呀？”卡隆一边问一边兴冲冲地点算着。

他顿时容光焕发，眉飞色舞。一颗心也不禁欢欣腾跃。那握着厚厚一扎纸币的双手，更忍不住颤抖起来。

“你慢慢算吧，我要回去了。”老大甘朱带着酸溜溜的神情，就想抽身走开。然而，卡隆并未察觉，他已经被那花花绿绿的钞票弄得眼花缭乱。

“哦，对了。这就是县署来的信，县长要见你呢。”老大略一迟疑，才又把信件交出来，然后，匆匆离去。

如此一来，对于老大甘朱的为人，他也就更加深信不移了。

“老大！老大！”卡隆突然追了上去：“为什么县长没有召见巴龙呢？”

“县长既然要见你，不就好了！”老大甘朱不禁抱怨起来，额上青筋暴胀，显然是生气了。

巴龙终于知道卡隆获得了有关的山泥的赔偿。当然，卡隆有，而他却没有，这教他如何能心服呢。何况他又知道，那钱并非来自政府，而是由头家付给老大甘朱。昨天，卡隆还出示了有关的钞票。卡隆在他面前一张一张的数着。

“一千块啊，巴龙！”卡隆摊开了手上的纸币道，巴龙双眼圆睁，心里也实在想一握那样儿的一把钞票。他真的心疼哟！

“你诬蔑老大，巴龙。”卡隆的这句话，竟冲溃了他的耐性的壁垒。

“我将追索赔偿，如果得不到钱，我就要他的命！”巴龙的巨掌紧握枪托说。

“我一定追索！”

“我支持你！”卡隆。

卡隆也感到心痛。他终于获悉，老大甘朱已经领了四次钱，而他仅得过一次，也就是最初的那一次。而且从此以后，老大再也不理会他，尽管他的山已经越来越小。他的山泥不知已经被运走了多少卡车，也不知已经有多少钱流进那老头子的荷包。

巴龙的话老在他的脑海里翻腾。他十分难为情，竟然指责巴龙造谣诽谤。直到最近他才承认巴龙的话的真实性，同时恢复了对巴龙的信任。

巴龙决定采取行动，他觉得已经不能再忍受老大甘朱对族人的吸血行为。实在想不到这老头子居然会心生歪念，偷卖族人的土地。你这倒霉鬼，见钱竟昏了脑袋；为了自己发达，竟不惜卡死自己的子民。

巴龙握着猎枪，躲藏在山脚的一簇灌木后面窥伺着。他看到老大甘朱渐渐趋近那台时而向前时而后退的黄漆机械。司机正忙着操纵他面前那长着巨型钢齿的大斗。巴龙终于举枪瞄准。他的枪口不断地跟着那老家伙的身子移动。他的左眼紧闭，而右眼却凶残地圆睁着。

“老大！”巴龙高声嘶喊。

老大甘朱为这突如其来的吆喝而目瞪口呆。这一声叫喊，震得他浑身哆嗦，他急忙将手中的包裹挪到背后，目光闪烁地瞭巡着声音的来处。

“你吃我的钱，倒霉鬼！”

“啊，你是谁呀？”老大甘朱终于开口，但仍然睁着眼睛珠子搜索。那司机，也帮着他张望。

“好家伙，你竟偷卖我的山泥！”

“到底是谁呀？”

“巴龙龙龙龙！”

巴龙不禁一愣，竟然另有其人在呼唤他。巴龙并不想让

任何人看到他枪杀那老头子。

“巴龙！你冷静一下！”巴龙于是发觉，卡隆似乎就在左近。

卡隆和村长金孟以及另外三个人，终于从灌木丛里走了出来。他们节节迫近正在一步一步往后撤的老大甘朱。这时，巴龙也衔尾而至。

“交出那包裹，快点！”村长金孟命令道。老大甘朱涨红着脸，不肯就范。巴龙一个箭步，便把那包裹攫了过来，然后交给村长。

“两个都抓起来！”村长又下令道：“让我们押到警察局去。”

老大甘朱的脸色顿时变得刷白。

“待今晚，我们再开会讨论这件事。”村长金孟声明道。

老大甘朱已经意识到，在这金谷村里，他再也没有权柄了。待会儿到了警察局，这老迈的残躯免不了要被囚禁在铁窗里。

但巴龙和卡隆却露出了得意的微笑。

注：即砂胜越达雅族人的长屋屋长。

捣蛋鬼

作者：BAHARUDIN C. D. 巴哈鲁丁

部长要来访问我们的村子。他要视察我们的生活实况。他要看我们的稻田，他也要看我们的玉米园。他想了解我们这些乡下人的经济情况。

村长引以为荣地告诉了他丹绒文达村的居民。

拿督，部长不曾见过我们的生活情形么？部长不曾见过我们的稻田，是么？部长不曾见过我们种玉米，是么？

喂，别这样，我的好乡亲。这没什么，这是照轮的，现在已经轮到我们的村子的时候。这正好说明，我们的部长不骄傲，不忘本。

我们要把部长接到民众会堂去。那会堂，便是部长初上任时建的。部长将对我们训话，我们要好好地听，别左耳进右耳出。部长要告诉我们好多好多的事情。这个年代，是个充满鬼怪的年代，有搞颠覆的、有反国家的、有搞共产党的……部长对这些鬼魅感到非常担忧。部长说，这些鬼物的确是一个问题，它的恐怖处，非同小可，它会诱使我们走入迷途。部长不愿我们误入歧途而毁灭。他不愿我们变成颠覆分子、反国家分子或者共产党徒。我们不该变成鬼，这就是部长所要劝告我们的。

部长致词之后，他将和我们对话。他要知道我们的难题，也就是时髦的人所说的“problem”。他要知道，我们需要什么，他要履行竞选时所许下的诺言。要什么，尽管提出

来，尽管告诉他。不要羞于启齿，不要怕人见笑。这是我们切身的事，硬着头皮露脸吧，别管旁人说什么。

村长看来颇有能耐。

我们该要求些什么？拿督。

我们可以要求自来水供应，我们喝井水和渗着病菌的日莱河水太久了。我们也要灯火，我们用那光线不足的油灯太久了。有了电流，我们大家便可以买彩色电视机。我们也要诊疗所，如果我们病了，或者妻子病了，或者孩子病了，才方便。我们也要新的铺碎石的柏油路，一如吉隆坡的大路，这尘土飞扬的红泥路实在不相宜，雨季的时候，又泥泞难行。还有，我们也应该要求免费安装抽水马桶，这样，我们也就不必再蹲在日莱河上出恭了。

拿督，我们的这些要求，部长都能办到么？

怎么不能？他有的是权力，他可以命令所有的公务员进行工作。部长是有地位有权力的呀，难道还用得着问他的权力有多大么？

有山那么大？海那么阔？

部长的权能么，如果他要的话，他可以在一眨眼之间把金钱倾注于各乡各村，让大家发展。如果他不要的话，就是到了世界末日，也得不到发展，得不到进步！这就是部长的权能。

我们是忠诚的人民，我们一定要听我们的部长说些什么。现在他要来，我们更应该给他一番热烈的，多姿多采的欢迎。我们要擎起棕榈花穗，挥撒黄姜香米，还有桉叶、裹蛋的纸花，铺上地毯，排起仪仗队。穿制服的乡村警卫团和花衣白长裤的村中青少年。这些，我们必须做到，不得有违礼仪。我们不能弄错礼节，不能有言差语错，不能轻浮失敬。在会场上，必须循规蹈矩，以免万事毁于一旦，而徒呼

负责。

可是拿督，西帝爷的儿子沙烈有点管不住呀。他爱捣蛋，经常兴风作浪，乳臭未干，便要批评上层领袖。拿督，沙烈的思想有问题，他的脑子里积满了鬼屎。

我们不要管他。我们要做大大的牌楼，写上大大的“欢迎大驾光临”。我们要在家里挂起部长的肖像。还有，挂在民众会堂，挂在大教堂、祈祷所、咖啡店。这些，我们必须做到，因为他是我们敬爱的领袖。我们的青少年并非全都听从沙烈的话，他们可以为欢迎会做布置工作。这正是给我们的青少年表现尊敬领袖的良好行为的时候。

可是拿督，你别以为沙烈会同意。在他看来，我们所讲的一切都是不通的。他必然反对我们这些老人家的谈话，还挂着鼻涕的时候，他便会谈政治，简直是政治迷，看来准是跟上了政治捣蛋鬼。

且让沙烈跟他的鬼东西去吧，部长又不是要见他，部长要见的是我们，是我们在预备迎接部长的的工作呀！部长要看我们的稻田，当然是我们带领。我们的稻已经黄熟，这正是人们捣制薄饼片的时候，家家户户从黑夜捣到天明。我们就请部长尝尝我们那芳香的新薄饼片。现在也正是家家户户煮新米的时候，大家都蒸糯米饭作早餐。星期五的教堂里，更是排满了黄姜糯米饭。我们就请部长分享我们的糯米。

可是，沙烈不会同意的，拿督。他说：部长不是为了吃乡下人的糯米饭而来的。

我们别理会沙烈那不通的思想。部长不会理睬不识抬举的人。部长肯垂青的是我们这样的人。部长必定感到荣耀，当他看到我们那一片泛着金潮的稻田。部长肯定会因为人民的勤奋而自豪。“懒惰民族”的恶名从此消除，再也没有人说马来人只是一些空谈家、纸牌迷、守咖啡店的闲汉。

到了那时候，我们就可以向部长要求一部犁机。我们不要再用那部小而又无力的犁机；它不但效能差，又容易坏。我们也要为我们的玉米园申请唧筒。我们那上百亩的玉米园，如果没有浇水的工具，我们不但工作辛苦，结果损失必然也大。苗长不好，果实自然小。我们也应该为我们的玉米园和稻田要求免费的肥料辅助。如果遇到雨季不能割胶，我们要到那里去找钱来买肥料？这些，我们要坦白地对部长说。

我们所要求的，部长都会答应么？拿督。

谁说他不会答应？我们要求我们应得权益呀。

别的人自然也会提出要求，如果各乡各村的人都象我们，怎么办呢？

其他村子的人也是部长的选民，他们自然也可以要求他们应得的权益。

这样，我们的部长不是要命么！

那是他的责任，要命不要命，我们管不了。

那么，我们样样都要求吧，就照大选当时他所许下的诺言办。当时他说，如果他胜了，我们将可以得到免费的黄牛、免费的水牛、免费的鸡、免费的鸭。不过，要黄牛，就是黄牛，不能再要水牛；如果要水牛，就是水牛，不能再要黄牛；如果要鸭，就是鸭，不能再要鸡；如果要鸡，就是鸡，不能再要鸭。

拿督，我要求特别一点怎样？

怎样特别法？

我们要求新的学校，教师一定要足够，他们不可以住在市区，他们必须住在学校里，方便我们的孩子求教。现在我们的老师，很多都住在市区，而来回执教于村中，有时来有时不来。我们那年纪小小的孩子们都懂得抗议。他们的老师

总是有不来上课的，总是有生病的。有时一病好几天。好象这样，我们好亏本哟，拿督。结果，我们的孩子不学无术，我们的孩子被淘汰，我们的孩子考试落第，我们的孩子进不了大学。有些人把孩子送到大城市就读，有的甚至送到吉隆坡去，因为他们有钱。我们怎能跟他们比呢？我们还是认本分，让孩子留在这亚答盖的乡村学校吧。我们那么穷，那来的钱送孩子到那么远去攻读。

啊！这部长孩子去得还要远。一个在伦敦，一个在德国，一个在美国，一个在澳洲，一个在巴黎。他们的下一代真是幸福极了。这就是当部长过瘾的地方，你说是么？

可是，部长的脑子一刻也不曾安闲，它日以继夜地打转，几至于想破头皮，而一切无非为了让人民生活得好。换是我们这些乡下人的头，早已裂成片片。

如果部长真的要看到我们生活好，我们就要求他给我们新的土地。在我们村后的狼杀山就有五六十亩荒地。那是一个死角，有关土地不能再供政府作发展之用，因为它不够大。

那是一片丘陵地，而且长满大树，不管是大斧头还是小斧头，都砍不了的呀。

怕什么深山密林？我们的祖先年纪轻轻便开始翻山越岭，日以继夜，直到生命结束之日。他们开山成河，开山成田，他们把高山踏成池沼。我们为什么就不能？

快别那样说，等下被沙烈听见了。如果被那小鬼头听到了，他一定会说：我们屋前屋后还很多土地荒芜着呢！那么多地方长着野草，堆积着垃圾，现在却还想要，我们这么贪心做什么呢？身为良民，是不应该贪婪的，难道我们也发财想到疯了？我们老百姓，够吃够穿，养得起妻子儿女也就好了。我们的土地够啦，如果我们认真耕作，目前所拥有的

已经太多了。假如狼杀山的土地也归我们拥有，而结果却徒有空名，毫无生产，到头来不也是坏了我们这村子的美名？部长再也难于相信我们。我们是良民，不能教人对我们失去信心。

头痛呀，我们的村子竟出了沙烈这么一个人。他就只晓得反对，他的肚子里，真是装满了鬼主意！

什么鬼主意？拿督。

还不是颠覆、反国家、共产党！

他为什么会变成这样的鬼东西？拿督。

在我们这个村子里，这种鬼并不止他一个。他们有些已经考获教育文凭，甚至高级文凭；只是那些文凭不能给他们一工半职，不能给他们进大学的机会。他们因此变成了反对派，村里的捣蛋鬼，也就是城里人所说的社会寄生虫。他们这些人最容易被那些魑魅魍魉所迷。

我们就看沙烈吧，满口理论，抨击这个抨击那个，这样不对那样不行。上次州议员来了，他便结结实实地给以迎头痛击。真奇怪，他也懂得什么通货膨胀问题，经济问题。他也能掉弄各种艰深难懂的术语，用念过大学的人的字眼词汇。但我们知道，他并没有上过大学。太奇怪了！他到底从那里取得这些资料。

我们不防细心研究沙烈这小子，虽然，他干的是粗活，手脚经常都黏着泥污，发着臭汗；但他总是手不释卷，不是看书便是读报。大约报纸上和书本里正藏着许多鬼东西。

我们也读报呀，但又不见得变成鬼？拿督。

我们读报时，光会读，并不曾评估那些文字的内容，根本是盲从。沙烈他不同，当他读报或是看书时，他总是运用脑筋加以思考、加以分析。就是这一层功夫，使他提高了认识。大家还记得吗？当时就是因为有一则新闻报导说：我国

仍然有大批的贫农，而且比白人统治的时候更为贫穷。在报上发表这项谈话的并不是鬼，而是部长自己的手下人。正因为如此，它便成了沙烈攻击州议员的资本。

如果是这样，沙烈并非鬼，他实在是巫师，专门制鬼的巫师。

相信这孩子的脑筋是过得去的，不过，那是不足为训的。再说，他们都是年轻人，血气方刚。等到象我们这把年纪时，他们就会知道自己的是非得失。我敢断言，他们终将后悔，如果他们真的和我们今天的领袖对抗。

我们且看迎接部长的筹备会议上沙烈将采取怎样的行动。

拿督，还是别跟沙烈那家伙找麻烦吧。根据村里的秘密消息透露，他决不同意我们办太大的欢迎会，不信，等着瞧吧！

为什么要宴请部长？我们家里一群群嗷嗷待哺，有的家里谷子还不满一筐子，米只能一干冬一干冬的买，偏偏大言不惭，妄想为部长的到来设华宴，托大脚。

在当晚的会议上，沙烈果然提出了质询。村长的耳朵仿佛被人拧了一把，热刺刺的，就好象虾被火烧着了。

这不是托大脚，沙烈。这是我们尊敬领袖的表示，一如我们宗教上所要求的。再说，我们的领袖对我们这村子的功劳不小呀。

功劳？拿督你这话到底是怎样说的？

沙烈不肯示弱。

当晚出席的委员们纷纷瞪着沙烈的脸。

然而，小伙子们却支持沙烈，他们已经推选他做乡村青年团的主席。

一些七老八十的，居然也点头支持沙烈。

如果拿督你做部长，你也是有功劳的。如果拿督你当部长，拿督也一样可以运用权力，提供诊疗所、公路、水供、学校、土地，来履行你竞选时所许下的诺言。这不是功劳，这是责任。这不是恩德，这是领袖的任务。如果拿督当部长，拿督可能比现任的部长更负责任。

岂有此理，沙烈居然鼓其如簧之舌，肆意讽刺。这小子真没教养！

与会者莫不为沙烈的讽刺村长而震惊。村长的脸庞就象被人掴了一般红。没有一个人忍心抬头正视他。

我们准备赠送我们村里的产品给部长。我们有新米，我们有玉米，我们有各种各样的农产品。你同意吗？沙烈。

你们要给什么是你们的事，我不给。你们有多余的新米，我只有够自己吃的。你们有赠送部长的玉米，我只有帮补家计的玉米。照我的看法，部长的经济情况已经远比我们好得多。象部长这样的人并不吃玉米。部长吃面包和牛油、乳酪、花生酱、草莓、果酱，上等的加里福尼亚产品。部长那里晓得象我们蹲在火堆边吃烤玉米。部长那里晓得象我们吃薄饼片掺嫩椰和冰糖？吃炒玉米、熟麦片恐怕就有。不过，也决不是我们丹绒文达村的，它必是来自英格兰、澳大利亚、亚美利加、纽西兰！象我，自然是摇头，你们要给什么尽管给，我可不给！

那么，对于部长的到访，我们应该怎样迎接呢？沙烈。

我们的计划应该全盘改过，将宰牛设宴改为奶茶和普通饼干的茶会。这样，即省力又省钱。我们不必彻夜为烧治菜肴，而累我们的女孩们硬瞪着眼珠子洗菜、刨椰子。茶会听起来固然欠隆重，但它相宜、有意思。它说明我们的经济差强人意，但具有诚意。如果我们设盛大的宴会，部长将以为我们村中的人生活好过，钱多、牛多、米多，再也不需要他

的协助！

少男少女们一齐拍手：对！说得好！

一些老头儿也被沙烈的言论所吸引，频频点头：对！有道理！

不过，为了对部长的光临表示我们的衷心欢迎，牌楼是不能免的，沙烈。

部长不是为了要看牌楼，拿督。他是为了要看我们的稻田，我们的玉米园。他是为了要聆听我们的难题。没有沟渠可以灌溉稻田，他会教我们申请。没有肥料，没有犁机，没有经费，他会教我们向他提出要求。部长要知道，在我们这村里，有那一个耕者没有田地。部长要知道，那家的孩子拥有教育文凭却当不了书记。部长到来，是为了要知道那家的孩子拥有高级文凭，理应到大学深造，却因为他是农民的孩子，运气不济，还是有关的学府当局不曾给予应有的机会。部长来是为了这些，并不是为了棕榈花穗、黄姜香米和牌楼，也不是为了要听村民迎接的鼓声和颂歌。

众人沉默不语，由于夜已深沉，气氛因此愈觉寂静，只有蟋蟀在村野里嘶鸣。沙烈依然强硬，依然出言不逊。但那到底是真情实话，而且，它已经开始打入乡校的校长西曼先生的脑际。

形势比人强，大家只好依了沙烈的话，因为村民多数举手赞成他的主张。由于乡村发展委员会本身有人出面首肯沙烈的说法，结果当村长的建议付诸表决时，甚至得不到五只手的支持。

部长到访的日子，也就是教材长坐立不安的日子终于到来。丹绒文达的居民纷纷出动，村长、村中长老以及效忠他们的人们不胜惊慌。万一部长因为见不到筵席，见不到牌楼，见不到棕榈花穗，见不到黄姜香米向他身上挥撒而生气

起来，那就一切都完了。我们再也不用奢望获得协助，再也不用奢望为孩子们深造获取奖学金。

部长的轿车已然停在民众会堂前，所有的眼睛都朝着那部发亮的大轿车望去。至于运载部长那些披大衣、穿甲克、结领带、皮鞋光鲜的部员的汽车有多少十部，则无从计算。

部长一下车，村长便趋前握手迎迓，然而他的手不禁发抖。

“今天没有盛大的宴会，拿督。乡亲们全都闹穷呀。”

村长的话断断续续，他极力想使不安的心镇定下来。由于心里不安，就愈见显得害臊，仿佛脸上贴着一张烂鞋皮。啊，这全是沙烈造的孽。

部长只是微笑着。

“没关系，我来并不是要教大家为我设宴会。我不愿见到原已穷困的同胞，由于我的到来，而弄得更穷困。我并不要求象迎接法老那样来迎接我。我只是一个由大家推举出来执行部长职务的平凡人。我不是希罕棕榈花穗的部长，希罕牌楼的部长，也不是希罕鼓声和颂歌的部长。我是担当人民的付托的部长。来，我们到拿督属下的玉米园去吧！我听说玉米种得很成功，这好极了！如果实在成功，我们一定会再作出新的计划，让拿督属下那些勤奋、有魄力的人去推展他们的经济活动，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我也要听听拿督的村民还有什么难题，如果真主允许的话，我当然给予帮助。”

部长那平和与自然语调，许多村民都听到，其中包括沙烈和村中的长老。

村长心头顿感舒畅，舒畅得有如获允放开憋住的呼吸。他伸手动了动沙烈的肩膀，好象要抱起这整天教他伤脑筋的年轻人。

“你不是鬼，沙烈。你打算做那一种工作，尽管告诉我。如果真主允许的话，部长一定会根据你的资格给以帮助！”

“我要做捣蛋鬼，拿督！”

译自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号“社会月刊”



我们的同志

作者：HILMI RINDU 希米·林杜

当回历进入1402年，我们的同志成为议员阁下的副手也就满五年了。

在这五年里，我们的同志已然立下了不少汗马功劳。

我们同志的德行得到村民的崇敬，他的声名也因而大噪。他的一举一动和所作所为，都被认为重要，而且应该镌刻在史册中。

然而，我们的同志的为人却有些儿奇特。他不喜欢人家随意提起他的名字或称颂他的恩典。凡是他做的事，谁都别妄自把它拿到电台或报纸上去公布，更别想拿到电视的萤光屏上去渲染。

由于这样，大家都开始感觉到我们同志的形象的高大，连议员阁下也不例外。

对于议员阁下，我们同志的作风，除了使他惊叹之外，同时也感觉到宛如一种讽刺。奇，真是奇中之奇！

隐藏在我们同志的心坎深处的意图到底是什么？议员阁下始终无法猜透。为况已然五年，真纯洁！自从议员阁下和我们的同志相处以来，我们的同志全然不曾提出任何要求。整整五年的时光，可不能说短啊！

议员阁下想，如果是小孩，五年的时光，他必然已经从学会爬到学会走，学会说话，学会奔跑；然而我们同志的跬步却依旧和五年前一样，一点也没有变化，连姿态也没有改

变。

老乡们认为可以寄望的，正是我们同志这一类型的人。他不悭吝，不贪婪，也不斤斤计较。

能帮助到我们的地方，他便给以帮助，可以商讨的便进行商讨，应该评理的便评理。

可以告假的时候，我们的同志才告假。而且，他所要求的，只是片刻的时间。谁都知道，告假可说是我们的同志最不情愿的一件事，除非是出于不得已。

还有，只有不得不向议员阁下请示的时候，他才见议员阁下。否则，他绝不教议员阁下分担他所负的工作责任。

有鉴于这种情况，议员阁下不得不认真考虑如何面对我们的同志。如果行得通，他是愿意让我们的同志选择他的任何一项献议的。

然而，难题就在这里。我们的同志的确是个领袖人物。他诚心诚意为群众，为所有的乡村居民，同时也为议员阁下所从属的党的廉洁而奋斗。

还有什么没提到？议员阁下一次又一次，悄悄地向我们的同志献议这样，献议那样，说要给这个，要给那个，口沫横飞，热情洋溢。然而我们的同志只是微微笑，然后再摇摇头。

议员阁下本身也终于感到厌倦。咳！送给他，他还不要。倘果真如此，他到底要什么呢？议员阁下提过树桐芭、夹板厂和供屋业发展的土地。还有，棕油厂和香烟厂。所有的一切，议员阁下都已提过。

然而遗憾极了，在诸多的献议中，竟然没有一样能打动我们同志的心。

我们的同志依然和五年前一个样，那时党刚付此重托，委他做议员阁下助手。

那时我们的同志乘的是80cc的丰拉牌电单车，现在我们的同志也仍然用着80cc的丰拉牌电单车。那时我们的同志胡子拉碴，现在我们的同志也仍然是那副络腮胡子。那时我们的同志单身一个，租房而居，现在我们的同志也仍然不娶，生活一成不易。

我们同志的这种生活态度，谁不喜欢？谁能不惊异？

尽管如此，在议员阁下的心中，却悄然产生了疑忌。谁晓得，也许我们的同志企图在来届的党选举中夺取议员阁下的席位呢！这是可能的啊！

然而，难道我们的同志果真动过这念头？果真有这居心？

如果从他的行动去看，似乎还没有这野心，但如果认真地加以估计，却似乎也有这种可能。

我们的同志已然建立了他的领袖形象，况且一般村民和党代表对他的寄望比起对议员阁下的寄望，可说有过之而无不及。

村民们的眼界并不小，他们有极大的影响力。何况那些拥有决定胜负的投票权的党代表，也成了他有力的支持者。

假设我们的同志提名参与竞选，议员阁下必然遭受可怕的打击，因为这打击来自亲信与支持者。

如果这假设成为事实，无可置疑的，议员阁下将从此不再受崇敬。他的地位必然尽失，他的尊贵荣华将象枯叶一般，悄然飘落。

最后，议员阁下只好回到五年前的处境，过那只堪回味的的生活。

最为遗憾的是，议员阁下竟然在这一生里误失了良机。

在他这将近五年的尊贵的议员生涯中，他竟然未及时为将来下台后的日子，敛聚最大的财富。

议员阁下此刻的确心慌。当日的中选冲昏了他的脑袋。许久以来，一直挥霍无度。大把的钞票散落在马场、赌场和夜总会。还有，什么大机构、小组织他都出钱，一切随心所欲。

当然，议员阁下也利用余款购买股票，可是他所买的，行情都不见得好。

最近，议员阁下也参与了党所发动的信托控股合作社。不过，他的账户记录，至今仍然是那作为人社基金的十块钱。

此外，还有一件使他烦恼的事，那就是他已然纳入了一位小妾。为了这事，议员阁下他显然苍老了许多。

议员阁下和他的发妻已然拥有三个女儿，雅蒂、花丽和茉莉，全部都已长得又高又大。她们的年龄都在二十左右，当然也都有了独立思考的能力和某种程度的思想认识。

雅蒂是长女。数年前，雅蒂师训学院毕业后，便被安排在自己村子里教书，因此至今和议员阁下住在一起。此外，雅蒂也至今未有成亲的对象。

和议员阁下住在一起的，也只有雅蒂这个女儿。次女花丽，目前正在外国攻读法律和社会学。

幼女茉莉，刻在首都的一间学院就读。因此，单单花丽和茉莉的教育费问题就够议员阁下头痛了。

每个月议员阁下都得汇款给花丽，每个月议员阁下都寄那红红绿绿的纸币给茉莉，根本无法避免。

“啊啊！”想起来，可真头痛哟。想这样有这样的难，想那样有那样的难。放开我们同志的问题不想，偏又浮起了自己的家庭问题。而且，这问题也不小。总之，一切需要钞票，印着老虎头的红色钞票！

突然，议员阁下的脑海里浮现了雅蒂的面影。接着，又

是我们的同志频频摸着黑胡子的面影。

议员阁下于是转忧为喜，无端独自微笑起来。接着，议员阁下他开始动脑筋，为雅蒂和我们的同志，编织了一个美好和细致的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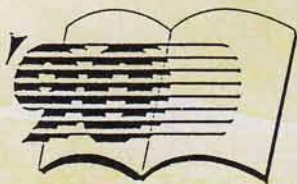
然而，如果我们的同志仍然是先微微笑然后再摇摇头，那该怎么办呢？

原刊于一九八二年一月三日马来西亚前锋报星期刊









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 (27)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